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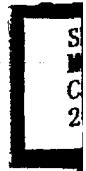
山西省立教育學院寒假講學會

講學錄

周鍾麟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五日印



MG
C53
24/2

講

學

錄

山西省立教育學院寒假講學會



3 1770 6303 3

總 理 遺 像





郭 院 長 象 升 肖 像

山西立教育院假講學會師生紀念攝影

中華民國三年四月





寒假講學錄棒畫解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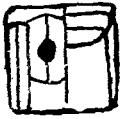
楊裕洲

中華以農立國，敦實重厚，故封面用土色。最下層之水，象徽中華民族以自然力結合，卒匯成四萬萬同胞之湖泊。此種光榮歷史，舉世無雙，亦即常燕生老師所講「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之意」。上為八卦，象徽中國之固有文化，亦即院長所講「易經原理之意」。再上為火光，象徽佛慧宏大，慈光普照，亦即趙次隴先生所講「釋學百法明門」之意。最上半圓，代表失陷之國土，亦即胡適、青先生所講「日本何以欺侮我們」之意。半圓內之飛機，直衝而上，象徽科學化之新途徑，亦即趙燕亭老師所講「經濟學習方法」及杜任之先生所講「唯物史觀」之意。就上所述，本講學錄之內容，諸講師各自為講，與普通刊物之有一貫主張者迥異。故拙塗之水，系八卦、火光、半圓、飛機，各具意義，以為象徽所作難係棒畫，實則按圖索驥，頗可為講錄之重要目錄也。然統觀全幅，亦有其整個之意識。存焉。圖中火在水上，顯為未濟之象，因其未濟，故國人常相水火，坐失東北。幸有起首二卦，先在離上為革，代表一部分人心未死，力圖改革，革而當，則旋乾轉坤，乃成既濟。發揮固有之文化，創造新興之物質，則半規國土，如新生之月，三五自圓，以滿國恥，以張國威，以扶持小弱，同胞勉乎哉。

山西教育學院

歲餘工作

于若水



博學詳說

王世杰題



山西省立教育學院
寒假講學會講學錄

博施約取

王雲五敬題



明辯篤行

江北銘



貞固足以

解事

寒假講字金正 吳佩子



山西教育院寒假講學錄

寸陰是惜

吳鐵城



謀國之首 要在樹人
誦習政錯 業精於勤
銖積寸累 日居月諸
集思廣益 學足三餘

居正



甲戌仲春之月

錦心繡口

周爾高題



神湖禪音

柯璠揮



玉珮瓊裾大
放厥嗣

華顛胡老常也春題



曾	合	樂	暗	會	易
司	學	園	書	司	象
儼	讚	文	於	載	講
俊	藝	學	中	道	習
常	得	於	箱	惟	傳
贊	末	藪	譚	文	示
春					
撰					
句					
並					
篆					



教院寒假講學錄刊布

樂羣敬業消寒

潛陰回德備矣遠密

深沈

馮司馬題祝



民眾道寸師

鈕永建題



鐸
嶽
錦
集

馮玉祥題



咀
英
嚼
華

楊
蘭
階



山西教育學院辭學會

研鑽

微堅

甲戌春中谷趙昌燮奉題



者講學錄題

宏
宣
文
化

蔣中正



提要鉤玄

閻錫山



以科學方法入格
訓練從教育界着手
造成近代化的東西

山東省立教育學院

洪子餘書刻紀念

羅子餘書



文明道師

顧燮光題



古之帝王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言者
率性而遠而善者則有義法焉一曰使人君之
快于言一曰俾歷史之口而存也戰國遊說之主或
揚于大道或陳于密坐辭氣抑揚付之善策
不知本人事後追記抑若善者為之從而存者
不錄固可徵也晉人治後傳載于臨川王別義廢
而策善者何而本乎殆亦甚將焉坐步錄存之
福耳乃唐武宗崇信漢書大師始以移錄行也
宋代涉闕巨儒仿之于是著述之事乃有假字例

希飲襟之兒多必程體之文亦由此溫籍此在神
州多身使中在特行注亦多也佛宗禪旨之程歸
莫之在黃澤浦橋樓向業在時亦竹為門不生
後而花出言有丹青程多刻跡固濟浦之而聖
筆必定矣樹之紅融山之碧數倚相障道時涉
筆端夜露人心畫之而文猶程歸不知梅葉曼新
而此義法裏使不失畫多之意則或以此體少程體
均可尚也畫外亦長少區者多與院每區寒暑
假時畫板社生必結合同志為一程梅皆會板業

如始至上課之時而後始為曰事久矣在歲寒備
社生則作但戲年嚴而薄密 故以老社以惠
然肯未陳義至為為說亦思社生執事而居坐
筆不停書草次既異則與同當商行之以此之切
禱願皆變出可觀蓋筆度事之與有功焉社
物推舉比少坐事之云筆題之也彙稿附印全
未微言引筆善此不後照也

晉城郭家外九林公題



北方氣候甚寒入冬後雖煙火熱
而視凝堅冰革毫倔強不可使此
大江以南所鮮見考如學校之書信
不特一年收冬釋之入冬之須理如
畏寒之素重為笑而之冬余已返

里諸生中尚有五十餘人留院守冬不
母光陰之空擲也。因有講學會之舉
所延講師院長而外教授中之留省
者均在邀請之列。外更聘及於校
外之多流各請講所專擅為日四

十五得誨二十六講目十有三其誨辭
記錄復是正於誨師今已抄輯成冊
收以付印卷首冠以名流之頌辭並
會員之合影六一時之鉅製也已甲戌

五月臺張洪琳記於山西教育學院



編者語

這本講學錄，從全體的編次說，大致是這樣：對於題字的排次，是以諸名流姓字的筆畫作標準，畫少的排在前邊，多的排在後邊，如果姓字相同，或者畫數相同，就以各字的第一字畫數作標準，同樣是少的排在前邊，多的排在後邊；對於講題的排次，原計依照各講題的性質，用綜合的方法，別類分排，隨後又覺着有點困難，因為所講的題目，共十三個，而每一題的內容，都各有他的特殊性（讀者一閱各講文，就清楚了。）別類分排，似不相宜，於是，只好依着各講題講期的先後，籠統的挨次排出，講期早的排在前邊，晚的排在後邊，這是關於全體編次的情況。

說到各題講次的排列，因為內容繁簡不同的緣故，有些題一次就講完了，有些題分講五六次才完，共計十三題所講的次數，總數為二十六次，所以為聯繫成一篇有系統的講詞，及便於讀者閱覽起見，當然是根據着講題已排定的位置，把屬於分次講的幾講，也接續的排在一起了。不過，在這裏最錯誤的一點，是每一題的筆記者，除對於一次講完的題，沒有什麼問題外，所費週折的，就是

關於多次講完論題，大半不是由一兩個筆記人，始終負責全篇的筆記的，因此在文字的形式方面，免不了用語和文氣，都不能一致的毛病，不得已，才把每題分講的筆記人姓名，也同時列在一題全篇內，每一講次的下邊，以明責任所在。

最後在這裏附加表明的，是寒假講學會，自從本院春季開學，宣告結束後，同時，就趕速從事刊印本講學錄，但終因課外的時間有限，只好抽暇編校，不能集中全力，幸賴郭君秉廉劉君承德二同學，幫助校對，至今方得完竣，再者，因分講的筆記，文字既不一致，所以對於排列節目，及應用標點符號，也都很不統一，編校結果，錯誤尚屬處皆是，難免有些地方要因文害意了。現在，不惟要祈求各講師，賜予指導，以待更正，並且還希望讀者原諒是幸！

耿亮臣

民國二十三年、五月、一日於山西省立教育學院寒假講學會。

講學錄目次

題字

郭題詞

張序

編者語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經濟的學習方法

易經原理

地方自治簡談

梁亮臣一

常燕生一

趙燕亭四九

郭允叔九五

陳乙和一一五

胡默青一五九

中學訓育之實際問題	薄存丞 一七三
性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張舜舉 一八七
遠東問題與中國	蕭雲春 一九七
佛學百法明門	趙次隱 二〇七
唯物辯證法研究大綱	杜任之 二一三
散體文簡說	郭允叔 二二三
一年來農村工作的感想	黃麗泉 二四一
唯物史觀研究綱要	杜任之 二五七
附錄	
講師略傳	劉承德 二八五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常燕生講

一 引言

二 民族的定義

三 中華民族之起源

四 長江下流之開化

1、文化獨立發生時代

2、諸夏文化南被時代

3、諸夏民族南遷時代

4、文化發展極盛時代

五 長江上流之開化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 1、文化獨立發生時代
- 2、諸夏文化漸次侵入時代
- 3、文化完全成熟時代
- 六 珠江流域之開化
- 七 西北之開拓
- 八 東四省之加入中國版圖
- 九 蒙古
- 十 西藏
- 十一 雲南貴州
- 十二 中華民族在海外之發展

一、引言 —— 第一講 ——

申英傑
段亮臣筆記

今天講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這個題目很大，可以包括中國全部歷史；中華民族怎樣造成現在這個局面，大家可參看我所著的中華民族小史，今天先講中華民族起源問題，至於以後一步一步發展的情形，等下次再講。

二、民族的定義

在未講本題以前，應該先將「民族」二字的意義說一說：民族這個名詞很普通，他的意義也很廣泛，民族與種族不同，人類中也有許多種族，不得稱為民族的，如苗人、傣人……等，都不得謂為民族，民族二字在英文為 Nation，有人把 People 也譯為民族，種族是西文譯為 Tribe 的對譯，與民族字義根本不同，非洲、澳洲的土人，都只是種族，不能算為民族，至於 People 一字，又太嫌寬泛，不是科學上的名詞，故也不能用，如中國人究竟算是一種 People，或幾種 People 是很難定的。以我看：現在講民族，應該以 Nation 為對，所謂 Nation 者，不但天然種族的體貌相同，而且須有共同的歷史關係，共同的自然環境，共同的政治環境，沒此三種，不能為 Nation，如土耳其與回人，都屬突厥族，然在歷史方面看，因為沒有深切的關係，所以不能是一個民族。一個民族又可包含許多種族，譬如：日耳曼民族，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包含德與各種人，中國民族也分漢滿蒙回藏五個小族，這五種人其實祇能說是種族，尙不能夠說是民族。不過拿民族來繙譯 Nation 也嫌不正確，因為 Nation 的原義，是指含有共同的歷史，自然，和政治基礎，能夠構成一個國家的人類集團而言，不夠這個資格的，都不能配稱為 Nation；而非洲與洲的土人，則不能稱為 Nation。由此看來：Nation 的正譯當作「國家」或「國民」，而不當作「民族」；不過民族二字普通已經用慣了，所以我們現在在此處仍用民族二字。

三 中華民族之起源

今天我們講的是「中華民族的起源」問題，中華民族，現在號稱四萬萬人，這些人是不是原來有的，向來也無一定國號和民族號。他看見四方的那些人，都不如他的文化高，地位又自以為在天下之中，故自稱為中國。印度人從前也稱印度國為中國，稱中國為「震旦」，即是東方的意思；歐洲人也自以為在天下之中，故有「地中海」之稱；我們中國也是這樣，所以中國歷代相傳，只有朝代相傳，而無民族之相傳也。外國人稱中國人都以朝代之名稱之，如秦人漢人唐人等……都是。中國人自稱，也有時稱為「華夏」，章太炎先生說：「中華民族，起於陝西華山，故稱為「華」，這也是附會之談，不足為信，古代寫「華」字，從山不從草，不能

以華山之名，即附會爲民族之名；此外還有一種說法：「華」爲棉花的意思，因爲中國棉花多，不知此也是一種附會，中國古代無棉花，從來用的都是絲、麻、葛等，一直至宋，或者也可說自唐，始有棉花，至元朝才真正通用起來，元以前很少，所以這些說法，也很難解釋。現在我們只可說：「華」字是代表文明之意思，就是光華燦爛的意思，自己民族的文明光華，受外人羨慕，故稱之曰「華」。

中華民族的範圍，普通說起來，是漢、滿、蒙、回、藏五族；實際說來，另外還有苗族，共有六個民族，有人說，既然有六個民族，何以普通只說五族，爲什麼還能合起來稱爲中華民族？這都是因爲將「民族」沒有解釋清楚，所以就誤解。從政治學上看起來，民族的意義，有許多歧義，各有不同，似乎中華民族這個名詞，不容易存在。這個問題說起來很複雜，以我國內部看來，似乎是整個民族的意思，尙不甚完全，如蒙古人與漢人不同，語言、文字風俗、習慣皆不同，西藏人也是不同；但事實上，也不能嚴格分別漢、滿、蒙、回、藏、苗六個民族，因爲滿族可以說完全已被漢人同化，苗人也剩的不多了，蒙、回、藏三種，組織不健全，被漢人習染的也差不多了，當然不能夠各自爲一民族，按人口總統計，普通說有四萬萬人，以漢族爲最多，其他幾種民族，合起來不過一千萬多點，數目相差太遠，爲什麼

族大，其他民族小呢？因為漢族是匯合各種原始民族，而合成的一個大民族，其成分非常複雜，相傳漢族是黃帝子孫，其實內中不盡是黃帝後人，例如：廣東人自稱漢人，然在古代，則為粵族而不是漢族，福建人也不是；雲南在五百年前，尚不屬中國，宋時始獨立，元、明以後，才加入中國；湖北人在春秋時為楚國，自稱為蠻夷，可見中國人實在是黃帝子孫的很少，有許多異族，慢慢的同化後才成為漢人的。現在的中國人，大約是為混合種，將許多異族的言語、習慣、文字、血統漸漸都歸同一，就如現在漢、滿、蒙、回、藏、苗、苗、漸歸同一是一樣的，所以漢族，如同一條大水，其他小民族，如同小水，譬如：黃河本來是條小水，發源青海，沿路在各地吸收了許多小水，逐漸匯成一條大河流，中華民族也是這樣，現在中國四萬萬人，也是由原始的黃帝子孫，逐漸發展吸收異族而合成的；不過河流的發展，是空間的，容易看得見，民族的發展，是時間的，不容易看得見，可見中華民族範圍很大，也如河水然，現在就要講這個民族，每次吸收其他小民族之演進。

「中華民族的起源」問題，過去說法很多，如盤古開天闢地的神話，當然不可信，其他同樣的神話，也皆不足信，普通文字記載的真正歷史，最早為堯、舜，離現在有三千多年，中國古書多出附會，究竟中華民族起源於何時，很難考證，據正史所載，都說是黃帝子孫，

以前還有伏羲、神農……等許多人，也有人說：中國民族是從外邊來的，其說共有十幾種說法，最普通的是說中國民族是從西方巴比倫來的，清末有許多學者如：蔣觀云、丁謙、劉師培……等都信此說。此說起於法人拉克伯里，他說：中國民族是從巴比倫來的，例如中國八卦，與巴比倫的楔形文字相似，中國用陰曆，巴比倫也用陰曆，此外還舉出許多相似的事實，現在簡單的說：如果中國人是從巴比倫來的，巴比倫人是白種，中國人是黃種，其體格、骨節、毛髮、鼻子等生理形態，並不是五千年左右，能變換如此之快的，由此證明，即可知道他是錯誤的；然外國人總想設法附會此說，現在不必討論，因為近來在中國本部，發現許多證據，如石器時代人類的骨質和用器等，可以證明中國這個本地民族是很古的。自從達爾文證明人類為猿變化以後，考古學家證明人類以前，最古的為一半是猿一半是人，界乎人猿之間的東西，達爾文從前找不到證據，所以宗教家統以此反對；到了十九世紀末葉，荷蘭人在爪哇島發現原人頭骨，和現在不同，也能直立，是人猿過度時期的東西，此外尚無發現。最近有在北京附近周口店發現猿人，時期似乎更早，後來瑞典王太子來中國遊歷，在歡迎席上議定，命名為「北京人」，也稱為「中國原人」，後來又發現出火，可以證明當時也知用火，火也是很早的，可見中國原人是很早，究竟周口店的這種原人，是不是現在民族的祖宗，

也很難說；然中國本地，早已有了一類，是靠得住的，並且在新、舊石器時代，就有了人，從前中國舊石器、新石器的發現很少，近來發現的很多，如陝西榆林縣，發現舊石器，以及甘肅、綏遠、發現最多，都在西北一帶，距今至少要在五萬年前，由此證明五萬年以前，西北一帶已經有了人類；又如河南滎池縣仰韶村，發現新石器時代的石器與陶器，時在清朝光緒末年，英人安達生稱之爲「仰韶文化」，此外中國石器時代的發現尙很多，東北遼寧，西面陝西甘肅新疆一帶都有，山西夏縣西陰村發現的除石器外，尙有席子布塊等物，至遲在兩萬年以前，由此可見，在未有歷史以前，中國北部山西、陝西、河南黃河一帶，都有了人。究竟這些人是不是一個民族，或是一種人，現在沒證明，不能斷定，按情理來說，可以說不是一種人，因爲地方很遠，譬如河南與甘肅，隔的就很遠，雖然古人爲遊牧生活，也未必能搬得這麼遠，只能說他是相差不遠而已。因此自有人類以來，中國民族就是很複雜，至於現在的中國人，是不是古人，起源於什麼地方，在古代中國稱爲「諸夏」，見之於左傳，據說文上說：「夏爲禹，上代表頭，下代表手，大概代表一人類，堯典上有「蠻夷華夏」之語，也有人以爲夏朝，不過中國古代國號多取於自然，元朝以後，才起名稱，宋代以前，都是自然的，譬如唐自來就是唐，夏、商、周，原來亦是由夏商周等國而起的，夏之稱爲「夏」，並

不是故意而起的，或者還早一點，大約最古有一民族叫做夏，是中國最先有文化的民族，也就是中華民族的起源。這個民族因為文化較高，所以看不起四圍的民族，把其他的民族都叫做「蠻夷」，在東方的叫做「夷」，「夷」字從人從弓，是尙武的意思，就是現在山東、江蘇一帶地方。諸夏起源於山西西南一帶，堯、舜、禹，都是建都在這一帶，為什麼起源於此地，大概因為這一帶氣候溫和，地方平坦，有山嶺河流可守，容易生存，容易發展，河南一帶，不易生存，因為是大平原與他民族衝突較多，故夏民族呼北方民族為「狄」，即狗種之意；東北一帶為「貉」，即豕種之意；西方為「羌」，即羊種之意；南方為「蠻」，皆虫種之意。這些人都被夏民族看作是非人類的，所以原始中國人只有諸夏，平心而說：古代中國本有許多民族，散住在黃河、長江流域各地，不過其中就是夏民族是最文明，最有文化，進步也很快，已有衣服，也會種地，別的民族還不會種地，故自稱為夏；因為夏民族非常文明，其他各民族因羨慕夏的文化，就漸漸的被他同化加入諸夏。諸夏祖先為黃帝，別的民族既然加入諸夏，也就自稱為中華民族，並且也承認黃帝是他的祖先了，例如匈奴人劉淵自稱漢人，說漢高祖是他的祖先，朝鮮人自稱箕子之後，這些都是附會說的，大半文化低的人，羨慕文化高的人，故有這種現象，因此中國民族，發展越大，如滿洲人自民國後，改姓的

很多，慢慢的也同漢人一樣，現在姓張的，姓李的，有是漢人的，也有不是漢人的，現在的姓，大家以為都是黃帝子孫，其實不然，如五代的李克用，是沙陀人，賜姓李，唐太宗母親竇氏的外家，是鮮卑人，然也自稱為中國人，中國的真正歷史，實在講起來，堯、舜以前靠不住，史記上有說：「其文不雅馴」，比較可證的，起於堯、舜、禹，而堯起於山西，可見中華民族，最古代是起源於山西西南的夏，以後慢慢往南發展，到黃河中、下流的河南、山東、各地。文化的特徵：第一是文字，第二是衣服，第三是政治，按史書上說：夏傳了四百多年，由商起而代之。

商的始祖為契，據說：帝舜元妃，見鳥蛋，食之生契，堯、契都為黃帝兒子，周朝始祖后稷（稷）也是黃帝的兒子。古代各種傳說很多，如周秦，因其母姜嫄見有大人足影，踏之，即生稷，這些都是一種神話，有為當時故意造出的，或者後人造出的，不足相信。夏、商民族各不相同，夏為農業社會，商為游牧民族。夏小正、商風及禹貢，都用夏曆講夏時情形，凡講夏，皆有農業情形；堯典講天文，也與農業有關，夏曆，為農業上使用很久，有幾千年的歷史，至現在尚為農家沿用，而不可改，可見夏時已經有了農業，並且是很進步了。商朝是在游牧時代，為游牧民族，甲骨文中有用牛、羊骨刻文字的，講打獵的事很多；並

且商朝好遷國都，夏朝無之，就是有也不多，按王國維說：商朝自契至商湯爲八次，及至末年，又有五次，因爲夏經營農業，遷都很難，商朝共有十幾次之多，有人說：以當時有水患，故遷都多，但推究下來，商朝必爲游牧民族，是很野蠻的，就是種地也不多，和蒙古一樣，專以打獵爲生，由這幾點證明，可見夏、商不是一種民族了。此外還有一種不同，就是商朝信鬼神，講迷信，這信仰上帝；夏朝找不到，堯典大致不講鬼神，夏信五行之說，洪範雖是箕子傳聞，而是由禹傳的，講金、木、水、火、土，以爲世界都起於這五種，似乎是科學的，或哲學的；商人不然，所信爲人格的神，且商朝以人爲貢神之物，以人作犧牲，商湯有七年之旱，以自己作犧牲，禱雨桑林，以六事罪己自責，這種風氣，在夏書中找不到，又周書金縢篇：武王疾，周公剪指祭上帝，願自代死，也許是受商朝影響，宋襄公倡蕪，也以鄧子祭河神，宋爲商之後人，春秋文化最高，有宋還有這種風氣，可見商朝最信鬼神，迷信最盛，影響中國也是很深。中國信宗教不一定有上帝，而商人信上帝，詩、書中都可找到，凡古書中講宗教的，多自商始，梁任公先秦政治思想史書中，說的很多，夏則無之，他崇拜五行，現在有一證明，有屈氏違五行，即加討伐，除桀而外，孔甲因迷信鬼神，好養龍，而夏民族多半罵他；商朝除紂而外，武乙不信鬼神，以弓矢射天，後來傳說爲天雷擊斃，太戊

即位不修德，桑生宮中，生長很快，太戊懼，遂改過，商宰相多叫巫，殷中宗太戊相巫咸，以事神的巫爲宰相，凡未開化民族，都是這樣，巫不是姓，是職業，是官職，再看甲骨文，最講祭禮，每次打戰，必打卦，很野蠻，好像蒙古人征服中國人一樣，夏則不然，可見商爲神權政治，宗教權是很大的，如西洋埃及、巴比倫，也是一樣神權很大。周人重祭祀，也是受商影響，夏則無之，可見夏、商非一民族，如果說是一種，絕不能先不迷信而後來迷信，大概夏文化高，商文化低，以後商人征服了夏，漸次被夏同化。

商朝究竟他是什麼民族，以我看來，大概是東夷，他的根據地，在河南東部，山東、安徽一帶，後遷河北，本屬淮河流域民族，最强悍，好戰鬥，爲歷代強盜皇帝出現之地，直至現在還是如此，古代更特別。商人雖自稱黃帝子孫，然實爲東夷，例如商放桀於南巢，南巢在今安徽省內，可知商與此地有關，商亡國後，武庚用東夷反抗周人，商雖滅，但東夷不能滅，常欲作亂，以後雖經周公削平，然其勢力很大，因此周人遂大封其子弟功臣於東方，如封太公望於齊，周公旦於魯，以便鎮壓東夷民族，又古書五霸之說，如大彭在徐州，豷草在湖北，又周末徐偃王幾滅周，都可證明東夷民族很强悍，並且與周不相容。再由風俗習慣證明，商是東方人，居黃河中流，商尚武，所以滅夏起而代之，又因爲夏文化高，所以就慢

慢同化於夏，也爲黃帝子孫，猶如巴比崙被亞述所滅，而亞述反爲巴比崙同化是一樣的，久而久之，商人也就忘其爲商人，如滿洲人忘其爲滿洲人是一樣。諸夏民族雖說被人征服，他的文化則征服了人，中國文化此時發展，不止中部，已經到了山東一帶。

隨後另外又有一種民族，起於西方陝西，叫周民族，附會他的先人也爲黃帝子孫，如後來漢朝附會堯爲其祖先一樣。商自勝夏以後，漸漸腐化起來，失去打戰能力，並且商人最好喝酒，失去原來民族精神，如滿洲人人中國後，失去他的民族精神一樣。周至王季時已強大，商人無法對付，因封之爲西伯，至文王時，更強盛起來，遂自稱王，後人說：文王有至德，也爲附會，其實周的興，並不是靠至德，而是靠的武力，周在王季時代，也是野蠻民族，到文王時候，商已沒有多大土地，至武王時代，就進一步將商滅了，周之滅商，與秦之滅周是一樣。周人比商人聰明，政治也比商好，周發明封建制度，把他的功臣分封各地，尤其注重東方，周之重要功臣都分封在東方，以期鎮壓東夷民族，如山東、河北、河南，都有他的封臣，好像滿洲人到中國各省駐防，是一樣的用意。封建制度，在夏、商不很發達，國多由自然產生，故多不服從中央，至周可謂大變，現在人看封建是不進步，然在周朝是很好的，黃河流域一帶，都封爲王侯，統一地方，是一個很好的制度，中國歷史至周時代生了一個很

大的變遷，就是封建制度創立。至此黃河流域，都有自然文化，相繼發展，而中華民族的發展，至此可謂告一段落。

四、長江下流之闡化——第二講——

平子英
根佩英筆記

前幾次講的，大都是大河流域民族發展的情況，今天專談到長江流域了。不過這長江流域民族發展的情況，談起來也很多，爲眉目分外明瞭及說話方便起見，我想把它分成長江上游和下游兩個小題來講：

這長江下游一帶之地，自古原是吳、楚諸野蠻民族的根據地，這一帶的民族，就是所謂東夷系，在戰國以前，尙與諸夏民族儼然對立，競爭的很利害；但是現在，不但人種風俗混合於諸夏民族，且一變而爲中國文化的中心區域。不過這兩種民族之間的變遷化合的情形，究竟怎樣，想爲諸位所急欲明白的，所以我把這種經過，略說一說。按其同化次第，又可分爲四個時期：

1、文化獨立發生時代（自上古至西周初）

東夷民族就古史所載情形觀之，可以分爲三組：居於山東、魯及安徽、江蘇北部者爲一組，這一帶的民族，種類極多，約有萊夷、淮夷、徐夷等名稱，可以徐代表之；居於湖北及

江西一帶者爲一組，亦有荆、楚、庸、舒諸種，可以楚代表之；居於江蘇南部者爲一組，可以吳代表之。這三組民族在古代是否彼此交通，文化是否一致，現在已很難說，惟吾人爲研究便利起見，不妨把它當作一族，免得頭緒太亂。不過這族血胤在古代絕非和諸夏民族有關，這是絕無疑問，所以比較文明的諸夏民族，常呼他們爲夷，這分明就是不把他們當同族看待，但他們也不以諸夏民族自居，所以在春秋初年，楚國的君主就直然不諱，有一「我，蠻夷也」的話，可見他們在此以前，絕不認爲他們是諸夏民族的。但是他們和諸夏民族究竟都是處在平原，很容易互相接觸，所以就不免常常有衝突的事情，詩商頌殷武篇有一「奮伐荆楚，突入其阻」之語，可見在商代此族就非常強大，到了周初，太公對於齊，秦就和他爭國，所以當武庚叛周的時候，這些夷族都很替他幫忙，附和着他，就中關的最固的，是魯公伯禽的征討淮夷和徐戎，又如昭王的南征，至於溺死，可見這些野蠻民族在古代一定常常爲諸夏的禍害。但是一肯接觸，一方面固然容易爲患，另一方面，同化也很容易。孟子會說舜耕於歷山，因說帝舜是東夷之人，可見當大舜之時，山東全部，尙都爲東夷盤據之地，商朝起於東方，亡國以後，東夷還助武庚作亂，可見商朝和東夷的血統一定很近，這樣說來，可見上古以來的諸夏民族，混入東夷的血分一定不少，及至春秋初年，山東一帶，經過齊、魯諸國

的經營，才慢慢變爲諸夏的根據之地，而東夷民族就不得不退到長江流域一帶，維持其苟延殘喘的生活了。但是還有幾個比較強大一點的族類，如徐，如楚，如吳等，仍不時和諸夏民族作難，實在未可輕視。照上面說來，東夷民族雖然野蠻一點，但既與諸夏民族有這樣大的關係，究竟他有無文化可言，我們雖不大知道，但他們很偏重鬼神，是不至糾纏的，並且卜巫之風，也很盛行，商人亦有此風，所以有人疑他和東夷民族一定很有關係。社會組織方面，是純粹個人主義，和諸夏民族之重家族者不同——因爲當時楚、吳之公族，均不強勝，就可以見，——言語也和諸夏兩樣，另成一系，諸夏民族的語言爲單音，而他們則近於複音；服飾俗好文身斷髮，比起諸夏之整齊衣冠者，就更粗野的多了。可見長江下游在周以前，還是如此的野蠻。

2、諸夏文化南被時期（自周至東漢末）

長江下游之接收諸夏的文化，就史書記載，大概在周太伯跑到荆蠻以後，那時大概江南一帶，這一點沒有開化，所以太伯一到那裏，就很容易的當了那兒的國王，後來就慢慢有了文化。又楚也自稱其先祖爲文王師鬻熊，如果這話可靠的話，那末鬻熊也是開闢南方文化的一員。又詩召南諸篇，稱贊江漢的文化，雖女子野人，均有文采，可見殷時長江流域之一部

，已被諸夏民族所同化，或者殷人本屬東夷，那末當殷時東方的交通必較繁，文化也一定很高，到周反退化了。相傳商時徐地有國叫大彭，楚地有國曰豕韋，兩個都是荊國，而都是東夷民族，就很可証明了。但是當時長江流域的大部分，究竟尚在比較野蠻的東夷民族手中，所以還算不得諸夏文化之真正南被時代。至於太伯到了吳國，歷史上也沒有告訴我門他如何開化江南，而且吳國直至春秋末年，還很野蠻，可知泰伯的影響是很小的。而鬻熊究竟有無其人，尙是問題，所以就更難爲諸夏民族南被的根據了。

諸夏文化之南被，他的真正可靠的時代，當在周穆王時——約是西元九六〇年。何以呢？因爲那個時候，正是徐偃王行仁義的當兒，四方諸侯朝服者，有三十六國之多，大有代周天下的意思。周穆王知道這個消息，便使楚國往伐，徐偃王就說：行仁義，原所以衛民，現在反打起仗來，使生靈塗炭，這是爲什麼呢？因爲不忍人民因他而死，便走死於野。這樣看來，這時徐國已知道稱王，且知行仁義，穿很潮氣的禮服，可見受諸夏的文化已經很深了。大約在商朝末年，文化已經很高，商有大彭國，爲五霸之一，徐或即大彭國之後，其文化淵源，一定很早，及徐之後，因而退化，於理也還說的去。

楚自春秋初年——約西元前七〇〇年——稱王後，吞併了許多姬姓小國，加入諸夏族系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遂逐漸吸收北方文化，後來又和齊晉諸國，在中原競爭，接觸的機會，就更多了，因而同化的作用也就更利害！到戰國時——紀元前四〇三——二二一——楚國的文化，就很繁著，諸夏民族，也不用夷狄的眼光看他們，湖北一帶的開化，大概就在這個時候。

吳國和中國往來，自壽夢時代——西元前五八五——大概就開始了。但是還不及一代，公子季札，歷聘各國，已經就很可能被人看重，他的學識也就很不了，可見吸收諸夏的文化是多麼的快呵！

到了秦末，漢高祖與項羽都是起於江淮流域。楚之江東子弟，漢之豐沛故人，其中大多是東夷族人，及漢室定都長安，功臣子弟，大半隨之西往，民族就越發混雜起來。說到漢初吳、楚、淮南的文化也很不了，文學很盛，國勢富強，所以長江下流遂全然被諸夏同化了。

3、諸夏民族南遷時代（自三國至唐）

上面講的雖是諸夏民族的文化慢慢達到江南的事跡，但是在人種方面，還沒有什分混合起來，一直到了東漢末年，中原喪亂，兩京間的亂七八糟的時候，文化便驟然一變。因為那時正是負有盛名的劉表坐鎮荊州，孫策才平定了江南，所以北方許多名士，如風之靡，而往從之，大概諸夏民族開始大批的南遷，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時期。說到文化，自從孫氏建國江

南，文物制度，一切都模仿着北方，所以這時人民之遷移於南方者，也實在不少。到了東晉末年——西元後三百年左右——五胡亂華的時候，中原完全被異族佔據，所以那時的漢人，但凡有一點資產的，都紛紛跑到南方去了。所以那時的世家大族，以及中流階級的人，幾乎完全移住長江下游一帶，從此以後，長江下游的文化，簡直要認黃河流域而上之之趨勢了。

南北朝時代，若論武事，南人雖然不如北人，但以文學論，那就比北方好的多了，所以南方人常常以此自誇。當時北方大族之南遷者，恐怕和土人相混，就自號爲世族，以出身低賤的人爲寒門。世族和寒門，分別的很嚴，彼此絕對不能通婚，甚至連在一塊同坐也不可能。而且由寒門出身者，雖貴爲卿相，富比諸侯，還仍舊不能和所謂世族者互相通婚，假使世族中有破壞了這種例子的，不但要受社會一般人的非笑，甚至他的同僚還要報告到朝廷懲處。這大概是北人初來南方，深恐和土人混合的一種限制，當時竟成了一种風氣了。

這種風氣到了唐朝，就慢慢衰下去，因爲唐朝用科舉取士，無論貴族平民，都可應考，便打破了這個階級制度。到唐朝中葉以後，北方經安史諸亂，越發凋敝的了不得，常常要轉運江淮一帶的米粟以濟北方，這時長江下游的經濟狀況已慢慢爲北方而上了，如揚州等處爲才人大賈薈萃之區，該地的繁華，到現在還可以看得見。統計自六朝至唐——三一七——九

○五——六百餘年間的粉飾昇平，再和北方之常常遭兵燹者，自然不可同日而語，所以能漸取黃河流域之地位而代之。

4. 文化發展極盛時代（自五代至現代）

長江下游的文化本來是個附庸，後來居然變為全國的中心，這雖是五代以後之事，但在隋唐之交，已經樹立下很深的基礎。在六朝末年，南方之繁華富麗，簡直遠駕北方之上，隋楊帝因愛慕江都——揚州——的風物，曾經駕幸江南，但是那時交通還很不便，所以特特鑿了一條運河，從此南北便交通起來，雖然在當時不免勞民傷財，但在後世文化方面，着實功勞不少，所以當時商業很盛，有唐一代，江南之富商大賈甚多，其經濟力之充裕，就可想見一斑了。不過唐初因為建都在北方，所以文物所萃，究竟還推北方，無論文化及人才方面，到底還是北方勝於南方。到了五代，北方因為戰事頻仍，民不聊生，南方則與楊氏，南唐李氏，荆南高氏，都能保境安民——而尤以李氏諸主，類多長於文學，所以一時文化頗盛。到了宋朝，北方常常被異族侵略，獨南方得免此禍，所以北宋中年，仰雅已有地氣南移之嘆，及至南宋播遷，中原又淪於異族，世家大族又復南下，經過這第二度的民族大轉徙，長江下流，就卓然成了全國文化的中心。南宋建都在杭州，當時文人學士，萃集於此，風氣所被，

長江下游，遂更釀成重文的趨向，歷元至明，北方愈加殘破，南方就越發文明起來。明末三吳學風，簡直成了全國表率，一部明史，人才十有七八出於長江下流。一直到了清代，江南發成了人文重地，聖祖高宗之幾次南巡，都是因為羨慕江南的文化；尤其是當時一般揚州鹽商之豪富奢汰，越發爲人所僅見，經濟既充，文化自然也一定發達起來，吾人看看有明一代江南賦稅之幾佔天下半額，就知道當時江南文化發達到什麼程度了。

到了現在，雖然人才及文化已有漸及於珠江流域之勢，但是上海、南京、蕪湖、九江、漢口、武昌，依然是國中有數之文化要區，足見長江下游的文化中心，還沒有到遞嬗的時候。上邊的話，算是略略把長江下游的民族遷移和文化盛替的情形說完，以下就講長江上游。

五、長江上流之開化

這裏所說的長江上游，是僅就四川一省而言，並不是連青海在內。這四川一區，自古爲巴蜀民族蟠據之地，其文化實自一個系統，現在依其開化的經過，分爲三期來說：

1、文化獨立發生時代（自上古至戰國）

巴蜀民族雖號爲一族，其實其中系統極爲複雜，見於上古書籍之中的，有蜀人、巴人、庸人、濮人等稱——而以巴蜀二族爲最著；所以每言四川民族，巴蜀就成了極概括的代表。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巴人之根據地，在四川東部，即今東川道一帶；蜀人之根據地，在四川西部，即今西川、嘉陵二道一帶。二族之中，以蜀之文化發達較早，蓋可謂此族文化的中心。蜀人自稱爲黃帝子昌意之後，似乎不大可靠。考中國古史，亦多載有和蜀有關係的事情，如謂八皇氏分天下爲九國，其中夔制華陽之壤，梁岷之域，似乎人皇即都於四川；其後禹生於石紐，娶於塗山，兩地都在四川境內；武王伐紂，巴蜀民族附和者甚多，似此皆可爲巴蜀民族上古即與諸夏民族發生關係之証。所以近來主漢族西來說者，往往說巴蜀民族與中原同出一系；不過一沿黃河東下，而一沿長江南下罷了。甚有謂中華民族發生於四川，所以有華人或漢人之名，華者華陽，漢者漢水，其實這都不過是些附會的傳說，毫不足憑。我們知道巴、蜀在春秋時代，當野蠻的很，可以知道以前並沒有受到中國文化，况加以四川之高山峻嶺，如何能在數千年之前和中國交通，其不足信就可想見。

蜀之神話，相傳當周失綱紀之時，蜀侯叢始稱王，其後相傳有柏灌、魚鳧等，魚鳧仙去，蜀人非常思念，爲立祠廟，最後有王名杜宇始稱帝，後讓國於其臣開明，隱於西山，開明傳九世至開明帝——與其始祖同名，——繼立家廟，有飲姜之制，後爲秦惠王用計滅之。照這些神話和人名看來，都和諸夏不同，更可證明其沒有和中國交通；不過當時已知讓國之

事，又有城郭圍固——杜宇時已有——宗廟，酒釀，音樂之制，又蜀君先稱王，後稱帝，其下文有侯爵——蜀王開明封其弟爲苴侯——是爵位之制已備，可知其文化已經很發達了。蜀之開國，總算很久，有數千年的歷史，加以氣候適宜，物產很富，所以很容易發生獨立之文化，雖其中很難免受有諸夏文化的影響，然較之其他野蠻民族，全無文化可言，但堯諸夏爲之啓發的，不可同日而語。

2、諸夏文化漸次侵入時代（自戰國至三國）

巴、蜀之通中國，蓋起自戰國，戰國中葉，秦惠文王要吞併天下，謀於其臣，張儀以爲應當伐韓，司馬錯以爲應當伐蜀，後來秦王就用司馬錯之計，先去伐蜀，適巴、苴二國受蜀害，求救於秦，秦就發兵滅蜀，因一併滅巴、苴，全川就完全歸屬於秦——西元前三一六年。秦王還恐怕他們反叛，又移秦民萬家於蜀以實之，這可以說是有意的移民政策，所以影響甚大。其後秦人李冰爲守，疏通江水以利舟楫，教民溉灌，開稻田，穿鹽井，砍伐山上竹木，順水流下，因而民用富饒，號爲天府。秦之吞併天下，得蜀的力量實不少；以當時中原喪亂，民生凋敝，而忽得到這樣肥沃的新地，真是殖民最好的地方，而當時人民避難到這兒的，也很不少。所以秦、漢之交，富戶非常之多，若巴寡婦清氏、卓氏、程氏，都是很有名的

富家，而卓氏、程氏，都是從中原遷來的，其餘那些無名的殖民，一定還很多，這是可想而知的。秦滅六國，遷其大族於關中及蜀，此爲第二次大規模的殖民運動。漢高祖初封於漢中，所率將士，都是東方人，當然有留居漢中變爲土著者，其後出定三秦，蜀人從軍者亦很多，因爲彼此接觸的機會很多，所以漢以後，蜀就幾乎完全同化於諸夏民族了。到漢文帝時，文翁爲蜀守，與水利，教農桑，立學校，遣生留學長安，蜀之文化，這時便大盛了。蜀之同化又可以說是半由人力，半賴自然，前有李冰，後有文翁，都是有功於同化事業的。有漢一代，蜀之名人輩出，若張騫，司馬相如，王褒，楊雄，嚴君平之流，都是當時第一流人物，可見蜀之文化了。但是西南部之建昌、永寧二道，猶爲未開之巴、蜀族所占據，建國數十，號爲西夷，經唐蒙、司馬相如之先後開闢，至三國諸葛亮平南蠻，慢慢同化；然自今川邊一帶——今西康省——仍爲半開化之地。

3、文化完全成熟時代(自三國以後)

經過兩漢四百餘年之文化政策的薰陶，到東漢末年，四川已變爲極安樂的地方，物產的豐富，很夠自給，其人民俊爽，富於理想，民族全部已與諸夏混合，殘留之痕跡甚少，但因其所佔地位特別之故，遂儼有西南政治中心之象。蜀漢劉備據之以與魏、吳成鼎足之勢，這

是很著名的史事。從此以後，四川常有獨立國之傾向，每逢中原喪亂，便能據地自守，其歸降於中央，亦常在最後不得已之時，這都是由於地勢特殊之故；如西漢末之公孫述，東漢末之劉璋，三國之蜀漢，西晉末之成漢——李氏——東晉末之譙縱，唐末之前蜀——王建——五代之後蜀——孟知祥——元末之夏——明玉珍——明末之張獻忠，都據全蜀以建國家；但是種同化，在秦漢之際已成熟。所以在此前後建國雖多，但有種族意味的，僅成漢李氏。所以雖然常經獨立而不失為中國版圖的，就是因為同族的緣故。這樣看來，種族同化的關係，實在大的很！以上算是把長江上、下游的民族變遷講完了；其餘的以後再說。

六、珠江流域之開化

——第三講——

閩裕英
申英傑筆記

中國開化最早，首推夏朝，起源於山西，漸漸同化其他民族，由此大河南北諸民族，均漸次同化。長江下游有吳、越，本未全然同化，故不久即與中國脫離。長江流域開化較早的，首為楚國，楚與諸夏文化接觸最早，其領地甚大，佔有今安徽、江蘇、湖北諸地。故秦統一中國後，大河、長江兩流域，中國文化實已普遍。秦征服珠江流域，漢又通西南夷，滅閩越、南粵。秦始皇統一本部，漢武征服四夷，苟無此二人，則中國民族很難存在。史家馬、皇、漢武好大喜功，實則對於我國功勞甚大，不可磨滅。秦、漢而還，匈奴久為邊患，屢次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南侵，若無漢武帝等征服，則危險殊甚。蓋因中國尙爲不統一國家，如夏、商、周三朝時代的情形則外患來臨，易於征服，可危孰甚。中國古代與西洋略相類似，羅馬之統一地中海沿岸，如秦始皇之併吞六國，以後西方分裂，中國則統一。羅馬帝國分裂成許多小國家，年甚短促，地中海一帶，均爲日耳曼民族征服，彼此競爭，文化不甚統一；中國之統一，則年代悠久，學術均趨向於一統。秦、漢有四百餘年之歷史，前後功勞甚大；不然，其他朝代，亦不易存在，爲漢無四百年一統，則中華民族很難發展。至秦漢時，內部始鞏固，基礎乃定，內部始歸完全統一；內部既歸統一，隨即向外發展。戰國時民族統一，而政治不統一，此時之中國，乃謂之真統一矣——疆土擴展，至於珠江流域，悉歸統治。珠江，又名粵江，即今廣東、雲南諸地。雲南，明末始漸開化；廣東，古不通中國。有人謂其民族與現今馬來民族相同，大部份叫做苗、獠、黎族；實則苗、獠、黎等名，俱不能概括，此等民族是否有無文化，不得而知；將來考古家，或可探察其究竟也。相傳盤古氏生於兩廣一帶，現在廣東始興縣，有盤古氏墓；盤古，即盤瓠，爲廣東的神話人物，相傳古有高辛氏，與蠻人戰不勝，命有能得敵將首者嫁以女，有狗繫瓠能之，果以女與之，遂生粵族。以後至秦始皇時，以兩廣富饒，派五十萬人，開五嶺征服其地。秦亡後，楚、漢交爭，有趙佗佔南越，建國稱南越王。

後又稱皇帝，以後漸開化；趙佗，是真人，所用皆中國人，中國文化由此輸入。到漢武帝滅南越、閩越、甌越諸國，政治上遂合併於中國。秦始皇時並且征服安南等地，到宋以後，始獨立爲一國；但此時珠江流域及湖南、江西一帶，均尙爲蠻荒。漢文帝時，賈誼被貶爲長沙王太傅，鬱鬱不樂，可知民苦其地；廣東人稀地廣，更不欲往也。湖南、四川諸地，尙能統治；若珠江流域不過羈縻政策而已。兩晉時胡人擾亂，一般貴族富豪之家，多搬往南方；貧寒無力者，始留於北方，爲時日久，遂落戶於南方。由此文化漸擴，政治日高，六朝均建都於南京，經濟中心，遂移於南。南方地宜，氣候良好，漸次再南，福建、廣東一帶，漢人至者，亦日益多。孫權建都南京，東南更加開闢，南北朝亦然。廣東之富足，漸爲人所知；且海道漸通，南朝人至印度求經，道經海上，三年始達，由此貿易往來，交通日繁。日本與中國來往，始於三國時，蓋三國時，日本曾向吳國納貢，孫權派二十餘人至日本，現日本語音中，有讀吳音者，即起於三國時也。此時文化又輸入日本。南宋時，經過女真之亂，建都杭州以後，福建文化，甚爲發達，刻書甚多。近代以來，則廣東人才最盛；如清季之洪秀全，民元之孫中山、康南海、梁任公，均爲廣東人；又如林紆、嚴復、鄭孝胥等人物，均是閩人，閩就成爲中華民族之重要部分了。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七、西北之開拓

西北，是指甘肅、新疆、青海一帶。新疆有四五萬人口，內部漢、回混合，尙未統一。漢武帝時，意欲開墾西域，籍以對付北方匈奴。匈奴是北方的強大的民族，春秋以前，不甚著名；至戰國末，始強大，邊境諸地，常受其害。幸有秦始皇命蒙恬收復河套地，置五原郡，築長城，使匈奴不敢南下而牧馬，此時匈奴暫告失敗。但至冒頓單于時，勢又強，東滅東胡，西方大月氏亦彼所滅，該民族遂西移至中央亞細亞鹹海一帶。其地二河，一名阿母河，一名錫爾河，兩河流域，原爲希臘民族大夏所建，大月氏民族至此地，滅大夏，而建大月氏王國。其時東方民族最弱者爲匈奴，外人不知有漢，漢高帝取保守政策，文、景諸帝皆然，修養生息數十年。至漢武帝乃圖報服之計，東連朝鮮，遂交大月氏以攻匈奴；命張騫出使西域，道經甘、陝，乃匈奴地帶，被囚年餘，始得脫逃。至西域後，當時三十六國，俱不知有漢；只知有匈奴。均以漢爲小國，遊說各國均無效，後至大月氏，其王待之厚禮；但不欲東來，騫遂返至西域，勸誘各小國派使臣至中國，遊行全國，乃知漢，大國耳。自此西域之路始通。漢武帝派兵征大宛，並嫁女與烏孫王，用和親政策，烏孫國母，即楚王女解憂，勸烏孫攻匈奴，匈奴漸衰。由此征匈奴之事，方告成功。至王莽時，西域又與中國絕，班超率兵

三十六人征服之。羌人爲青海之戎族，東漢時猖獗最甚，前後紛擾五六十年，耗費金錢七千餘萬。董卓亂後，西域不與中國往來，北魏時始復來往。印度佛教，從西方傳入者很多，著名之和尙鳩摩羅什，繡譯佛經最多，住中國二十餘年，即西域之龜茲國人。南、北朝末年，突厥興於新疆，并征服內、外蒙古；至唐初，分爲東、西突厥，爲唐太宗、高宗所滅，設安西、北庭兩都護以治之。當時正值回教帝國新興，首滅波斯；波斯人求救於唐，唐高宗派兵助之。至唐玄宗時，又生衝突，唐兵一名，曾被阿人虜走，後教阿人作紙之法，造紙遂漸傳入歐洲。至武則天內亂，阿拉伯曾派兵東征中國，未遂；然從此東西交通，更加親密，唐時如出塞曲等，叙述甚好，葡萄酒、玻璃、胡琴等，皆自西方傳入中國。張騫出使西域曾帶回植物多種，若石榴，若葡萄，（希臘的）胡琴，胡椒以及西瓜等，俱由西方傳入。此外用器如胡床等，亦本西方傳來。中國舊本席地而坐，故以跪拜爲禮，其實卽今之鞠躬。日本仿我國，至今從之。今之守舊者，乃以跪拜爲最敬禮；而鞠躬則不敬，真可笑也。元朝興後，新疆分爲閩台漢國、察漢台等國，及蒙人在西方勢力失敗，各部均獨立，不與中國相通也。明清以來，天山南部，稱爲回部，北部則爲蒙古人游牧區域。清初，有準噶爾漢最強，清雍正時，敗之，至高宗乾隆時滅其國，又滅回部，其功大矣。清末俄人屢擾新疆，勢甚危險；

英人擬繼成立喀什噶爾國，當時有人主張放棄之，左宗棠以為不可，自願帶兵平回亂，滅喀什噶爾國，與俄人訂約和議之，退還伊犁，並請政府設省制，又修道路，以利交通。今新疆地帶，兩湖人最多，四川人有之，晉人做商者，亦有之，內有人約二三百萬，尙不如漢人之多。民國肇造，楊增新任省長十七年，取保守政策，閉關自守及楊被暗殺，從此新疆多故，金樹人、盛世才，相繼秉政至今新亂未已，危險堪虞。內部民族複雜，有纏回，有漢回，有哈薩克，有白俄；外則赤俄窺伺於北，英人垂涎於南，最近又傳日人欲利用土耳其太子獨立之意。自東北失敗，國土瓦解，新人用俄虛布貿易，勢尤危險；英人則鼓動回叛徒作亂，一旦有事，新地當非我有矣。

八、東四省之加入中國版圖

——第四講——

曹一儀
姜適春筆記

講到東四省加入中國版圖，從事實上說來，由來已久；從民族方面說，現在東四省有朝鮮人八十萬，日本人十餘萬，而漢人居然有三四千萬之多，滿州人也不過三四百萬。

我們從牠（東四省）加入的歷史來考察：在上古虞舜時代，有肅慎氏，曾朝貢於中國，此話之真偽，雖然我們不能夠有確實的證據，但是按民族的活動，及山河的形勢，却有連帶的關係；而最可考可據的歷史，要算以春秋時代為準確。東四省雖然山道險窄，與內地交通

不便；但至春秋時，熱河、河北一帶之山戎，已與那時的燕國（現河北）已發生衝突，本來燕國距東四省很近，故所發生之關係較密切。當春秋齊桓公創霸時，助燕打敗山戎於燕東北一帶（現遼寧熱河）為第一次漢、戎軍事的接觸。在以前商末時，有伯夷、叔齊二人，為孤竹君之二子也，相傳也是山戎民族，那時山戎，在山海關附近山中藏着，再往東北還有什麼民族，我們不得而知。總之：到了戰國改稱他們為東胡，現在外國人稱滿州人為通古斯民族，即東胡之轉音；但東胡之名，實非其本來名稱，不過漢人替他起的而已。戰國末年，其國勢很強；至秦時，為匈奴冒頓單于所滅。據史記匈奴列傳說：冒頓為太子時，失寵於其父，遂將冒頓質於大月氏，後又與大月氏交兵，幾乎將冒頓殺了；幸其有幹才，竟能偷了一匹良馬返國，其父見而嘉之，令其自將一部分軍隊，冒頓怨其父害己，竟欲殺其父以代其位，遂以打獵為名，有意令部下射其良馬，又別其愛妾，以試部下之服從命令與否，不從者斬之，衆皆悚然，後以馬鞭指其父，衆遂集矢，殺其父，自是英名遠震，以上皆史記所載。東胡乘冒頓之篡弒，遣使索其寶物，否則出兵攻之。冒頓單于曾大臣商議此事，結果羣臣多惜寶物之珍奇，勿與之；惟冒頓毅然與之。後又索其愛女，又與之。於是東胡王驕橫益甚，不數年，又派人索甌脫之地，不果，遂開戰，反為匈奴所滅。東、西漢時，東胡民族變為烏桓、鮮

中華民族之起源及其發展

卑，其所在地，即今熱河北部，西遼河流域一帶；又有獯豬、扶沮等族，散居於東北三省，長白山一帶之森林中；又有高麗民族，雜居於遼河以東及朝鮮北部。烏桓，東、西漢末頗強，始終居於熱河、潢宣帝時，曾設護烏桓校尉，以監視之，東漢末，其王蹋頓英武，有兵二十萬，後爲曹操所破滅，其少數民族，遂遷於內地，烏桓遂死，歷史上已絕跡。鮮卑，東、西漢不甚出名，至南匈奴降漢，遷居塞下後，鮮卑則乘之入據蒙古，匈奴遺族二十多萬均歸之，故鮮卑自東漢以後，其民族驟強。東漢中年，其大人名檀石槐，英勇過人，時使中國，接着以後檀死了，因內亂致衰；至五胡亂華，鮮卑復盛，其建立之國家：有前燕、後燕、南燕、西燕（慕容氏），南涼（秃髮氏），西秦（乞伏氏），北魏（拓拔氏），北周（宇文氏）等，又有吐谷渾，居今青海，總之：五胡十六國，大半爲鮮卑民族。到北魏時，拓拔氏把北方統一了；至魏孝文帝，愛慕中國文化，改爲之姓，遂與漢人混合漸被漢人同化。還有一民族叫「柔然」，亦爲東胡之別支，佔據蒙古一帶，後爲回紇所滅。自五胡亂華後，北方混入鮮卑民族特別多，如唐太宗之母竇氏，其外家爲北周宇文氏（即鮮卑人），太宗之所以能英勇者，即受其母之強悍性；而太宗之功臣，亦多鮮卑人。當竇后幼時，聞隨文帝滅北周，甚爲憤慨，曾言長大後，必爲外祖報仇。以唐高祖之庸懦，而生太宗之子可見其秉母性爲

多，即乘鮮卑之性也。此外未同化之東胡民族，如奚、契丹，均佔據現今熱河一帶。當時東三省有沃沮（勿吉）民族，在隋、唐時，稱靺鞨。隋、唐時分七部，有黑水靺鞨，其酋長大祚榮，有功於唐，高宗封爲渤海郡王，後乘唐亂獨立，其疆域，東至日本海，西至渤海，其民族，以前本來很野蠻，唐朝貢獻於中國，後即獨立，建立渤海國，一切文物，均倣倣漢人，並創有文字，設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其領土即今黑龍江地方。其國，自唐建立，至五代，爲契丹所滅，佔據熱河之奚、契丹兩種人，因唐中葉武則天政治不良，起而叛變，後安祿山即爲奚人，因此唐代安、史之變，雖然謂爲內亂，也可謂爲外患。至五代時，有阿保機者，爲契丹八部大人之一，其人甚英烈，宴會時，罷七部兵權，而殺其大人，自置一幟，用漢人韓延徽之謀，建城郭。五代石敬瑭時，將燕、雲十六州（即今熱河北部及晉北），割讓於遼，其地當要衝；後宋之被制於遼，及元之能勝漢人而代之，實石敬瑭失此天險要道所致也。因此後人罪石爲中國之罪人，罪石之最厲害者，首推王船山。當時遼之疆域，東至熱河、察哈爾，西至新疆；至北宋末，遂遂衰弱，繼之又起一民族爲女真族，亦靺鞨之後也。據長白山一帶，本爲最野蠻之一小民族，其內地出產一種麋（海東青），遂令其每年進貢此物，後女真族中有阿骨打與宋聯合共滅遼，繼又敗宋，遷都於北京，後遂漸南下，佔有黃河流

域，因號曰金，終被漢人同化。至金世宗時，本來甚愛漢民族文化；不過他見自己民族，也能吃酒賦詩，世宗爲本民族生存計，不得不力阻本民族習尙文弱，獎勵武功，至宋末時，女真族大衰；又有新興之蒙古族，强悍無敵，遂一舉而滅金。至於契丹，先曾被金滅了，其宗室耶律大石西走，建一國家曰西遼，西人稱爲黑契丹（現中央亞細亞），後卒爲蒙古族所滅。女真族大部被漢民族所同化，所有在東北之生女真，卽今之滿洲人，又有鄂倫春人，卽契丹遺族，僅有小部爲生女真族。當明成祖時，設三衛：曰建世衛，曰海西衛（吉林），曰野人衛（黑龍江），以羈縻之。在表面上看來，建衛爲得是保護他；實則爲監督其各酋長，此時生女真無犯。至明末建州衛（卽滿洲族），出一努爾哈赤（卽清太祖），將二衛漸滅，遂自己建立一滿洲國。一滿洲，據說爲「曼殊」之轉音，其義爲「妙吉祥」，滿人信佛，故以曼殊菩薩之名，爲其王名也。又謂爲「滿洲」，古代肅慎後，轉「珠申」，再加「滿」字，卽「滿洲」之謂也，這兩種說法之是否真確，尙難確定。清太祖時，曾改國號曰「後金」，最後又改爲「大清」，入關稱帝，這是中國與東胡最後一次衝突。滿人統之中國後，因滿人太少（滿人有五百萬漢人有三萬萬多），恐駕馭不住漢人，反使漢人背叛復仇，於是遂用駐防政策；每省省會處，另修滿州城駐防軍隊，監視漢人行動；並且一方面，不准他們自己民族作商，專

使打獵充兵，滿人初生，即有餉銀，惟恐習於文弱，並禁止滿、漢通婚，結果猶脫不了被漢人所同化。因為滿人一生即有俸祿，生活問題不成問題，遂使其民族日漸衰落，一般青年養成執袴習氣，甚至於宗室子弟、相聚養鳥，也是常見的事，其民族為漢人同化，不言而喻了。因此至清末，其民族與漢人一模一樣，後來清亡，其民族懶惰成性，一事無成，無法維持生活，真實可憐。民國初年（約十二年時），河北督軍王承斌，即為滿族人。當滿清盛時，為保存東北王氣計，禁止漢人出山海關營生；但後來日、俄勢力侵入，無法制止，卒將民族之大本營（東三省）開放，漢人由此移入，不過五十年的光景，悉數開闢，出關者，以山東、河北人為最多，其原因一方面：（一）東三省土地肥沃，物產豐饒氣候適宜；（二）交通便利（旅順、大連輪船來往甚便利；陸路有北寧……等鐵路）。再一方面：東北地廣人稀，山東、河北，人口稠密，這樣山東、河北人民之出關，是自然的趨勢；山東自民國以來，天災人禍，人民無法生活，所以出東北者有百萬之多，所以現在東北人民，多為山東、河北人之後裔。

說到日本人，先前欲使其民族遷入東北，奈因東三省出產多豆、高粱，不產稻、米；況且氣候很冷，不適於生活，其移民政策，終歸失敗。於是日人又用朝鮮人民逐漸遷移住東北

，日人再佔朝鮮之計，這麼一來，既不用費若何手續，又不用軍事力量，且不爲國際所敵視，可以獲得成功；不料朝鮮人民多情性，何能與吃苦耐勞的中國人來競爭呢？于是日人見勢不佳，終于在「一九一八」用軍事行動，侵略東四省，利用滿人，組織偽國，其實說來，此舉，滿人很不願意，就是作皇帝的溥儀，也不願意，不過是受日人壓迫與支配。從前袁世凱眼光很大，他看到將來溥儀若自由行動，與漢人無利，遂把溥儀囚在宮裏，每年給給養費四百萬，倘長久如此，日本一定不能利用溥儀。日本之所以能利用溥儀者，因馮玉祥將他趕出去，他住到天津日租界，日人以計誘惑到東省登帝位，報載：現登基時，已定于三月一號，將來計劃侵略華北，奪取北平，爲偽國京城，這樣大的問題決非一華北問題，誠然是全局問題，也非東省局部問題，日人之野心，不得謂之不大矣，併吞滿洲，攫取蒙古，欲造成一東亞大帝國，執世界之牛耳。現在進行對滿洲文化侵略，欲將中華民族訓練成他們的奴隸，其手段之毒辣，真令人咋舌！現在世界二次大戰將要爆發，弱小民族將要遭遇不好的光景；我們的民族，倘若還不自覺自悟，不僅現在日本用武力來佔我領土，將來爲各國來用武力來佔領土地，實在是我們能預料得到的。地質學家丁文江氏，前曾稱黑龍江地域之大，有內地十八省之過半，我們現在若不急謀恢復，日復一日，則日本之強盛，有如虎生翼，我們呢，就

更危險了！

九、蒙古 —— 第五講 ——

劉銘訓筆記
申英傑筆記

蒙古的歷史，在上古因離中國本部很遠，詳情不得知道；其後可考知的，僅河北、山西一帶之赤狄、白狄。漢民族的勢力，到了戰國時代，才發展到長城附近，那時中國人已感到北方匈奴的威脅，所以與匈奴接壤的燕、趙、秦、三國，都築起長城來抵抗，秦始皇時，更把三國的長城，聯合成一貫的了。

匈奴民族之興起，是在戰國末年；至秦時已掩有內、外蒙古。他的民族的成分，很難十分確定，因他是一種遊牧民族，最容易與別種民族混合的。中國到了秦始皇的時候，因內部的統一，遂有力對付匈奴，其勢稍衰；但秦始皇一死，中國又內亂起來了，勢又大振。漢高祖以那樣「謀臣如雨，猛將如雲」，居然被匈奴圍在白登；此後漢朝遂改換方針，用和親政策，竊廢匈奴，此種政策，很不名譽，因為漢高祖不是打不過匈奴，實在是先則連年從事於內戰，後來又殺了功臣多人，所以勢力便薄弱的多了。而且此種政策，並沒成功，匈奴還是野心勃勃，照舊侵略，所以到了呂后執政，匈奴冒頓單于居然致書呂后，要與她談戀愛，呂后雖受了極大的辱侮，但也沒有奈何！文帝、景帝，都取保守主義，坐令匈奴日強，其所

以不亡者，實在因當時是統一的政局，總能漢付。武帝生來好大喜功，在位五十四年，以盡力對付匈奴，於是用遠交政策，使張騫出使西域，連絡大月氏，雖然沒有成功；但西域三十餘國，皆已向漢，尤其在西域最大的烏孫國，更爲漢朝出了不少的力氣。後來又使衛青、霍去病屢次征討，匈奴便開始衰弱起來了。而漢武更先奪甘肅，繼取綏遠、河套諸地，匈奴更困竭不振。當時匈奴有歌云：「奪我祁連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奪我焉耆山，使我婦女無顏色。」漢宣帝時，又聯合烏孫等國攻匈奴，其後匈奴內部，復有五單于爭位，結果匈奴遂分爲南、北二部，外無抵抗之力，內有分離之勢，於是南匈奴遷至雁北一帶，爲漢屬國，北匈奴則遠遁新疆，仍固獨立，東漢初年，亦取保守主義，但到了漢章帝與漢和帝之時，外戚竇固、竇憲父子，復出兵攻打北匈奴，匈奴竟又退出外蒙以外，至襄海而居。這種民族，在二百餘年以後，則侵入歐洲，而驅逐了日耳曼民族，而日耳曼，又把羅馬人滅了，現在的匈牙利、芬蘭等國，都是匈奴所建。至南匈奴則始終服從中國，但漢末三國內亂之時，曹操恐怕他們叛亂，更遷其五都於太原一帶；所以到了西晉時，五胡亂華之根源，即起於內地之匈奴，蓋當時匈奴之左賢王劉淵，英武有志，因八王之亂，掩有北部，且遷託是漢高祖的外孫，以收拾人心，而其一切制度文物，皆同化於中國了。自是而後，匈奴雖是入華搗亂，但高度

的中國文化，都把他們同化，因之匈奴之名詞，也不能復聞於人世。當西漢末年以後，匈奴一族，皆已離居了內、外蒙古，而遷到塞下；但是鮮卑族則在此時乘機侵入，並把原在之三十餘部落，一齊吞併，儼然足爲漢朝大敵，不過未爲大害；但在五胡亂華之時，則在中國北部，建立了不少的國家，就中以北魏爲最強，實爲南朝勁敵，在這時的漢人，大受折磨，因他們只是騎馬射箭，而一切衣、食所需，在在都取給於漢人。但是到了魏孝文帝，因羨慕中國文化，竟改姓爲元，而同化於漢族，於是中華民族又添了一枝生力軍。到唐時，漢族之所以又爲強大，完全是異族同化之關係，所以唐之武功、文事，不愧稱民族之花，戰國後，當首屈一指。

當鮮卑族移到中國，而又有柔然一族，遷入蒙古，按此族本與鮮卑同種，勢初頗強，及受魏太武帝之攻，始又大衰不振了。

至後，又有突厥興起於內、外蒙古，其勢力竟擴充至中央亞細亞，而當時北齊、北周，又自相侵略，皆拉籠突厥，以自厚其勢，其王木杆可汗很爲驕傲，而國復強盛，此蓋在紀元四五百年也。至隋文帝時，則用長孫晟之計，以分化政策，離間突厥，使其自相携貳，突厥果分爲東西矣。一面用武力威脅，於是東突厥爲漢保護，而突厥則遷都獨立了。到唐太宗時

，又派李靖帶兵，既滅東突厥，高宗時又滅西突厥，此族遂搬到中央亞細亞，變為土耳其族了。

唐武則天時，又有薛延陀與回紇之興起於蒙古，但薛延陀不久就衰亡了，至後唐有南大敵。

(一)西藏之吐蕃，(二)蒙古之回紇。吐蕃當時最為強悍，回紇則與唐感情頗好，所以唐常聯合回紇，攻打吐蕃，但此族，後竟衰落的不知下落了。

繼吐蕃、回紇興起，而佔領蒙古土地的，則為黠戛斯，滅黠戛斯的，則為契丹，契丹後，則為女真，女真後，則為蒙古族元興起了。此族所佔領之土地，在亞洲除日本外，全為蒙古人所有；但因為他是游牧民族，遷寄無定，所以征服了全世界，不過百餘年就亡了。到了明朝，此族又退居於內、外蒙古，而仍與漢族作敵；但此時他們的內部已分化了，即東為韃靼，西為衛拉特，明朝二百餘年，二部互為盛衰，而常為中國患，至達延汗尤烈，後來彼此講和，才相安無事。現在蒙古的王子，都是達延汗的後代，其後因信仰喇嘛教，而大為衰落。蒙古人所以能征服全世界，寔在因尙武的結果；但自從信仰了喇嘛教後，受了種種教規的束縛，人口減少，思想和平，身體日衰，尤其滿清，更利用此種弱點，以蕩廢蒙古。民國

後，外蒙因有俄國之背景，遂只認領土爲中國的，但不干涉其內政，內蒙則改爲熱河、察、綏等三特別區。外蒙當民八年時，徐樹錚乘俄國內亂，帶兵欲收回外蒙領土，取宿自治，但不久中國的內亂又起了，而徐樹錚也失敗了。後白俄黨首恩琴佔領了外蒙，而當時中國對外蒙之外交，很不會運用，所以爲赤俄藉口攻討白俄，而佔據了外蒙，自是而後，赤俄即鼓勵外蒙獨立，就脫離了中國的版籍了。外蒙現在分兩黨，即代表急進青年之青年黨與代表穩健王公之國民黨是也。起先政權，屬國民黨，現在却慢慢移到青年黨手中去了。

外蒙之獨立，對於中國經濟之損失，很爲重大，尤其是山西人，更受壓迫，張家口、綏遠之商業，亦以外蒙不通，一落千丈了。中國現在在外蒙的勢力，一點也沒有了，將來外蒙的問題，只有日、俄的衝突了。

十、西藏

西藏，爲中、印混合之民族，古代不通中國，至唐時，突有吐蕃一族在西藏興起，其君棄宗弄讚，因羨慕中、印兩民族的文化，遂娶唐太宗之文成公主及印屬泥泊爾之公主，此二人皆信仰佛教，故他亦奉行佛教，於是仿梵文，創西藏字，繙譯佛教經典，因吸收中、印之文化，大爲強盛。至唐中宗時，因把河西九曲地給了吐蕃，中國更大受吐蕃之侵略，於是陝

西北部及新疆等地，也漸爲吐番所有，五代之際，竟不遑言訊，宋以後，則該國亦大衰蕪，因他們皆信仰喇嘛教，其後政權便落在喇嘛教手裏，故西藏的政教是不分的。元太宗曾出兵攻西藏，因蒙人亦信仰喇嘛教，遂把教主八思巴，請至北京傳教，此時西藏已入了中國版圖。但後來因紅教大腐敗，政教宗喀巴之黃教所握，以後便有達賴、班禪二領袖，以輪迴之術，而互相掌握政權，且互爲師徒，清時，也特別崇信喇嘛教，以籠絡他們。清末，英、俄勢力，皆伸張到西藏，二國常常鼓勵西藏獨立；民國革命之後，西藏的達賴便獨立了，但班禪還是傾向中國，達賴因有英國之背景，常侵略中國，直到現在，還不斷的發生衝突而不能解決的問題。現在達賴雖死，而班禪也無入藏的可能，西藏恐怕永遠是英、俄的西藏了。

十一、雲南貴州

雲南、貴州，先前不屬於中國，至漢武帝時，始與中國往來，雲南當時小國甚多，最大的有滇及夜郎二國，後來也臣服於中國，但還仍維持相當的獨立。至唐時，雲南又有南詔國統一諸部，進貢於中國，後因中國官吏，壓迫太甚，就反叛了，唐玄宗命楊國忠攻討，結果大敗而歸；但因羨慕中國文化，曾屢次派人留學於中國，五代後，又改名大理國，勢仍很強，宋太祖時，本欲滅之，因地理不便，竟視爲化外之地，置之不理。到了元代，吐番既滅，

大理亦亡，雲南始成中國領土。明代派沐英征雲南，政權亦爲中國所有了。雲南之併入中國雖遲，但其開化却早，因那地方現在大都是漢人的了。至貴州，原是土族苗人所居，清世祖時，鄂爾泰建議改土歸流，以防其亂，苗人不服，清遂派張廣泗督勦，凡數年始削平，而將貴州征服，始完全同化了。

雲南、貴州，現已先後有英、法二國之勢力侵入，而法人經營尤力。「九一八」後，中國民族的崩潰，至爲顯著，雲南、貴州，恐怕也要繼東北四省，而落到英、法的手裏。我們不甘心滅亡的中國人，應該趕快早點自強才好！

十二、中華民族在海外之發展

——第六講——

姚璠雲
王文恂筆記

中華民族怎樣從許多零碎孤立的小民族，發展到今日擁有四萬萬國民的偉大民族的經過，前面都已經談過了。但中華民族活動的範圍，並不以今日的國境爲限，差不多亞洲的東南部，都是我們先民活動的範圍，甚至達至西亞和非洲，也有我們祖先的足跡，現在就將這些海外活動的事迹大略談一談，以便結束本題。

現在先將中華民族對於東方各國（即朝鮮、日本、琉球、台灣等地）的活動情形敘述一下。朝鮮，大約是和中國發生關係最早的一個國家。據蒙文通的古史甄微上說：中國原始民

族約分三族，一爲秦族，起源於山東一帶，即伏羲氏的一支；一爲炎族，起源於黃河以南，長江以北，即神農氏的一支；一爲黃族，起源於山、陝一帶，即黃帝軒轅氏的一支。此三族後來混合爲一，即是今日的中華民族的起源。三族中以秦族最古，可稱爲中國最古的文化民族，即後來東夷的祖先，其勢力分布海外及東北一帶。此說雖不免附會，但中華民族最古起源於東方的話，或者也有幾分可信。大約在上古堯、舜以前，朝鮮與山東一帶的海上交通，就該已發達了，所以朝鮮的神話，說當中國堯、舜時，有神人檀君，在朝鮮建國，大約這就是中國人開化朝鮮之始。至商朝末年，箕子避地於此，遂王其地，可証三代時中國與朝鮮的交通，必已頻繁，才能如此。箕子傳國千餘年，其領土跨鴨綠江兩岸，東至遼寧省南部，西包朝鮮半島北部。至戰國時爲燕所敗，國勢漸衰。漢初，燕人衛滿亡命到朝鮮，遂襲據其國，於是箕子滅而衛氏興。到漢武帝時，因其不奉命，乃命楊僕、荀彘率海、陸軍往征之，滅其國，分爲樂浪、玄菟、臨屯、真番四郡，這是朝鮮加入中國版圖之始。

到西漢末年，朝鮮半島南部的土人，建設了三個小國家，即高句驪、百濟、新羅，逐漸向北侵蝕中國的領土。西晉末年，高句驪始盡并鴨綠江流域，成爲大國。至隋文帝時，遣王諒及王世積率兵三十萬伐之，未能有功。隋煬帝又自將大兵百十三萬人伐之，仍失敗，隋

朝因之以亡。唐太宗時，因其不奉命，也自將征之，仍無功。此時高麗、百濟二國與日本相結拒唐；而新羅則聯唐以拒二國，唐高宗顯慶五年，遣蘇定方率師十萬滅百濟，置熊津、馬韓、東明、金湊、德安五都督以統之。百濟遣臣求救於日本，日本遣將上毛野稚子及阿倍比羅夫，率兵二萬七千人來救，爲唐將劉仁軌等所敗。高宗總章元年，高麗內亂，唐乘勢遣李勣，滅其國，置安東都護府於平壤，統九都督府，四十二州，百縣。這時候朝鮮半島除新羅國外，餘均屬於唐。武后以後，唐宦多亂，無暇東顧，新羅遂乘勢蠶食唐之領土，自浪江（即大同江）以南，皆爲所有，浪江以北之地，則爲渤海國所據。

新羅自統一朝鮮後，仍恭事唐朝，爲中國屬國，自此以後，朝鮮換了好幾個朝代，國號也屢更，但始終是中國的屬國，在文化上所受中國影響，也至深且大。直到前清末年，始爲日本所滅。

日本自來孤處海島中，素與大陸少往來，東漢末年，始與朝鮮發生交涉。晉武帝太康六年，百濟國王使博士王仁，至日本獻論語十卷，千字文一卷，是爲中國文化輸入日本之始。但在東漢時，日本的封建藩王，已有向中國朝貢者，其政治關係尙早於此。南北朝時，日本雄略天皇，受中國封爲倭國王，遣使至中國求縫工、織工，中國工人頗有東渡者，日本社會

之開化實始於此。自此以後，日本因朝鮮之介紹，輸入佛教，對中國更加親密。隋煬帝時，日本推古天皇遣使臣小野妹子至隋通使，煬帝使裴世清往報聘，自後兩國使臣，來往不絕，至唐更盛。日本之學士、僧侶，來中國留學者極多，歷代出使中國的人，皆一時名流，謂之「遣唐使」。日本留學生吉備、真備仿中國字形，創片假名，僧空海作平假名，是為日本有拼音文字之始。日本之開化，可謂完全受中國之賜，而唐末，中國大亂，中、日交通始斷。蒙古人興後，曾一度遠征日本，因不習海戰，故失敗。明朝，其國人為流寇者，屢侵略中國沿海，明代謂之「倭寇」。又其權臣豐臣秀吉，於明神宗萬曆二十年，率兵十三萬，大舉攻朝鮮，屢敗明援兵，幸李秀吉卒，始還師。清代，兩國皆閉關自守，故交通絕少。直至清末，日本變法自強，而我國腐敗如故，日本始生野心，往西侵略，滅朝鮮，佔琉球，割我台灣，至一九一八後，竟佔我東北四省土地，且公開以中國為其保護國。日本這種不知自量的誇大狂，雖終必失敗，但中國如不趕快圖強，即使日本失敗，也必為白種人所吞滅，前途是非常危險的。

其次再講講中華民族在南洋一帶發展的情形：中國民族與南亞馬來人種的關係也很早。上古所謂炎族，後來退化為苗人的，大約即係馬來人種的一支。周初有越裳氏來朝於中國，

相傳越裳氏，即今之安南，但未必可信。秦始皇開五嶺，通南粵，中國勢力始達安南。漢武帝滅南越後，設九郡，其交趾、日南、九真三郡，皆在安南北部。在漢末年後，印度半島諸國，逐漸開化，建設許多小國，輸入佛教，與中國交通漸密。安南北部自漢以後，久爲中國州郡，唐初，設安南都護府以統治之。五代時，始脫離中國獨立，由領土變爲屬國，宋、元兩朝，皆恭事中國，明成祖時，曾又收爲中國領土，不久又獨立，仍爲屬國，緬甸、暹羅亦然。

自六朝以後，中國人往南洋一帶殖民者漸多，元、明以後，往來更盛，明成祖命宦官鄭和，率大船六十二艘，海軍三萬七千餘人，遠征南洋，前後七次，東至菲律賓，西達非洲東海岸，南洋諸島番國，聞風畏服。自此後，華人去者更多，差不多任何島國，均以華人爲中堅，商業大權均操我族之手。近雖經白人之壓迫，勢力不振，然潛勢力終難消滅。只要中國能自強，這些島國，不難皆歸我所有的。

以下再說中國與亞洲西部，以及歐洲的關係。中、西古代有無交通，學者傳說不一，有人主張中國民族，係從西亞古巴比倫國移來的，但不可信。中、西正式交通，當始於漢時。漢武帝遣張騫通西域，歷訪大月氏、安息諸國，中、西交通始開，希臘文化及印度文化，皆

由此輸入中國。西漢末年，大月氏遣使來聘，哀帝使博士弟子秦景憲，口受其浮屠經，是爲佛教輸入中國之始。漢明帝遣使至月氏，得經四十二章，并沙門迦葉摩騰、竺法蘭二人還洛陽，建白馬寺以禮之。自此以後，佛教大行於中國，六朝時代，中國人西去求經及西方佛徒東來傳教的，史不絕書。這時候中國北部爲五胡所割據，對西亞交通，更加頻繁。到唐初，滅西突厥，征吐火羅，昭武九姓及波斯諸國，置崑陵，涼池二都護府及月氏，唐居、波斯等都督府以領之。但其時回教帝國已興，西亞諸國旋爲阿剌伯人所據，不能遠屬於中國。中國與阿剌伯帝國間交通，商業也極頻繁，中國的造紙術輸入西亞，對後來歐洲的文藝復興極有關係。

元朝興後，即開始西征，前後數次，盡滅西亞及東歐各國，分建四大汗國，即欽察汗（在俄境）、察罕台汗（在中亞）、窩闊台汗（在天山南北路）、伊兒汗（在西亞），爲中國人勢力最盛時代。惜不久即均滅亡，至今反變爲白人之奴隸，這都是我們後代子孫不爭氣的緣故。我們回想一下祖宗偉大的功績，拿來和今日的衰微相比較，我們應該如何警醒才好！

經濟的學習方法

趙燕亭講

一、學習的意義

二、學習與其他術語的關係

三、學習的種類

1、筋肉的學習

2、知覺的學習

3、分析的學習

4、推理的學習

四、學習的條件

經濟的學習方法

1、身體的條件

a、身體上一般的缺陷

b、一時的和慢性的疾患

c、營養不良與發育

d、睡眠

e、疲勞

2、精神的條件

3、方法的條件

4、環境的條件

一、學習的意義 —— 第一講 ——

段亮臣
曹一傑筆記

現在我沒有解釋學習的意義之前，先把經濟和方法的意義說一說。我們平常說話的時候，常好說什麼經濟，什麼不經濟，這所說的經濟二字，並不是僅指着金錢說，好多情形是從時間和勞力上的關係而言，譬如做一件事，或研究一種學術，如果用的時間少，而收的功利多，這就可說是經濟。又所謂方法這兩個字，是說對於某一件事或某一種學術，怎麼樣去做和學，才可以把一件事做成功，或把某一種學術研究澈底，這個達到一件事的成功和一種學術的澈底的地步，就是所謂目的；而怎麼樣能夠達到目的，這怎麼樣三字的意義，就是所謂方法。說到這裏，我有個感想，比如我中國現在是積極地謀富強，而事實上沒有一點富強的表現，可以說因為用的方法不善，所以達不到富強的目的；再小之如一人，我們求學是目的，而怎麼樣求，就是方法，如果方法不善，一定不容易達到目的，所以說方法的善不善，關係很重大，現在有大多數的青年，只重目的，不講方法，這實在是很大的錯誤啊！

這題目中經濟和方法的意義，既已大概明瞭，現在開始解釋學習二字的意義。我覺現在對於學術的名詞，必須要清楚，如要對於名詞不清楚，那麼對所學的學術，決定難澈底清楚。學習二字，英文是 To learn，現在我們就心理的立場，把它的意義分為兩方面來說：

經濟的學習方法

1、就精神的內容而言 所謂學習也者，就是新經驗獲得的過程，比如說我從前學過中文，隨後見了中文字的時候就認識，這可說是經驗；如果我從來沒有學過日文、英文，或者德文，我見了的時候，一定不認識，這可說是沒有學習的經驗，所以不認識，當我學了以後一見就可以認識，在這學習的過程而得到認識的時候，就是所謂新經驗的獲得的過程了。這就是說精神的內容是從學習而來，也就是說經驗是從學習而來，那麼要獲得新經驗就非學習不可。

2、就精神活動所表現的行為而言 所謂學習也者，就是反應之變化的過程，大概吾人一切的行爲，按心理學的說法，就是刺激的反應。凡一切生物——特別是人，對於各種刺激未曾學習時的反應，和加以學習後的反應，當然不同，因為已變化了，所以說學習就是反應之變化的過程。比如始初見到風琴，不知道是什麼，後經旁人指導自家認識了，就可說由不知道的反應變到知道的反應，當然是因為學習了；再進一步說，知道是風琴而試彈去，是亂七八糟的反應，若加以學習，則手足漸能運用自如，不久可彈的成調了，就是說反應變化了，可也是因為加以學習過了。

二、學習與其他術語之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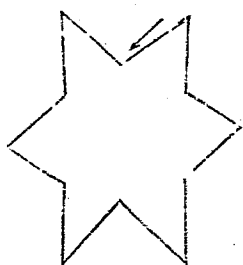
在這裏所說的學習，與教育學中所說的學習，稍有不同，教育學中的學習，是教學作用的一方面，係對教授而言。教育的意義，含有三種條件：一是教師的教授，二是所用的教材，三是兒童的學習。美杜威以買賣作比喻，教師好像是賣者，兒童好像是買者，教材當然是貨物了。又教師的教授似等於賣，兒童的學習似等於買，買係對一買買行為的賣而言，所以學習是對教育行為的教授而言。但此意切不可極端唯物的看去，說教育就是買賣，教材就是貨物，就是知識。那種教育觀就太危險了！就太糟糕了！因為教育行為中最重要方面，乃知、情、意三方面，對於教導兒童，最重要的方面，必須是情意的陶冶，人格的感化，不是純粹用灌輸知識的方式，就可以說是教育，此層意義對從事教育事業的人，頗為重要，故順便述及。總之：教育學中的學習，係對教授而言，故其意義較此處所說的學習是為狹小。因為在這講題上所說的學習，不一定指有教授的學習，就是自己個人無師的獨習，也是學習，所以比教育學裏所說的學習的意義較廣一語；再者，平常所說的練習二字，也和這裏所說的學習的意義不同，練習，重在反覆，學習，重在進步，若反覆而不進步，不得謂之學習，練習若有進步，即可與學習同用，故學習曲線亦可謂之為練習曲線，這兩者也應該分別清楚。

三、學習的種類

學習的種類，美國大哲學家、教育心理學家桑戴克 (Thorndike) 所著教育心理學概論 (陸志韋譯商務印書館出版) 第二編學習心理一章中分別為四類：(一)屬於普通動物型的構成的結合，例如十個月的小孩子學習打鼓，初次當然打不中，可是學習過些時間，自然就會打了，這就是刺激與反應的結合而構成學習；(二)觀念的構成結合，例如三歲的兒童聽到媽字，就想到自己的媽，說到糖字，就想吃糖，這媽和糖就是觀念；(三)分析或抽象的學習，例如學音樂的人，能對於一個音的上亞音而反應，發三字的音調時，即可自然的發出三或三的音調；(四)選擇的思維或推理的學習，例如學英文文法 I. He read a book. 2. He reads a book。這兩句話，形式上無分別，但是 read 的 "e" 加 "d" 符號屬於過去的，如讀為現在，則 read 的字尾必須加 "s"。總觀此四種，我覺得所命的名詞似乎不明白，現在稍加修正，並說明如下；還有一點請注意，即此種分類，乃就其中顯著的學習活動而言，並非謂一種學習中，絕不合他種學習活動。

(1) 筋肉的學習 按桑戴克所說的動物型的學習活動，就是筋肉的學習活動，屬於這一種例很多，現在簡單的舉幾個，比如人的耳朵不能動，可是有人常加以學習，也可以自動其

耳，就是把眉向上動，同時伸張口唇的筋肉動作，練習日久，自然可不動眉張口，即能使耳自動，這可以說是筋肉的學習；再如實驗心理學書中，所舉的鏡畫法，亦係一例，拿一張硬紙，其上用筆劃一六角圖形，並加上箭頭的方向，然後再把桌上斜立一面鏡，面向着自己，把圖放在鏡前，在圖紙前再立一硬紙，遮住眼光，只能看到鏡中所映之六角形，而不能看到硬紙上的六角形，於是照着鏡裡邊的圖形，順着箭頭描畫，不准直接偷看自己的真手和真圖形，只准面向鏡裡看，照鏡裡所看到的去畫，初次畫的時候，總是要發現許多離開圖形的錯誤，並且同時很感覺困難，非格外用心學習，不能有進步，請大家試畫一畫，就知道始初是如何的困難了，圖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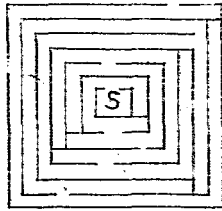


經濟的學習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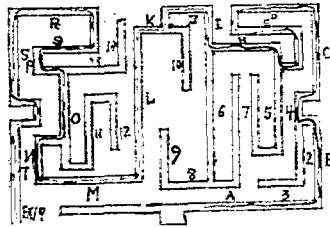
再例如我們學騎自行車，學外國語；或者如廣東人，語言雖不同，而唱皮簧則完全相同，這可以說完全是筋肉活動的學習。再如Hing（迷津）學習，亦係一種較為複雜的筋肉的學習，去年我在湖北教育學院教書的時候，曾替該院的校園中設計，用冬青樹栽成了一個迷津式圖景，正中高台上栽了許多美花，有人常常想進去賞花，而多走不到花台上，或繞了許多長路，始到台上，

同學們覺的很有點興趣，現在簡單地舉兩個迷津圖式如下：

(一) 圖



(二) 圖



(2) 知覺的學習 所謂知覺的學習，就不僅是用筋肉的活動，大部分是從感覺所受的刺激，而反應成的一種印象；換言之，就是憑知覺的作用，而得到一種學習的成功。學習心理中最普通的一種，就是置換法。茲將符號數字置換法的圖列於下：

1	2	3	4	5	6	7	8	9
---	---	---	---	---	---	---	---	---

1	M	H	B	P	T	M	C	B	L	T	P	B	Q	T	L	H	M	K
---	---	---	---	---	---	---	---	---	---	---	---	---	---	---	---	---	---	---

2	S	C	T	K	T	H	Q	L	M	J	K	T	F	L	H	L	C	Q	S	H
---	---	---	---	---	---	---	---	---	---	---	---	---	---	---	---	---	---	---	---	---

3	T	M	K	L	C	Q	H	S	L	T	T	K	M	Q	B	T	H	B	Q
---	---	---	---	---	---	---	---	---	---	---	---	---	---	---	---	---	---	---	---

H	M	K	L	H	S	R	E	J	Q	M	T	S	D	E	K	E	T	M	L
---	---	---	---	---	---	---	---	---	---	---	---	---	---	---	---	---	---	---	---

4	U	Q	S	T	Q	L	M	E	T	K	B	T	S	R	Q	L	S	T
---	---	---	---	---	---	---	---	---	---	---	---	---	---	---	---	---	---	---

按圖中的意思，是以數字代表符號，作置換法，在試驗之前，限定被試者學習的時間，限時到後，即使被試者照格填寫數字。這種試驗，可以看出個人記憶的強弱，知覺的靈敏，與動作的快慢，所以這可說是知覺的學習活動；又如收發電報，互翻電碼文字，確能養成很敏捷的翻譯的技能，全可說是知覺的學習。

(3) 分析的學習 按分析的意義說，對於某一種學習材料，將全體狀態中所包含的各要素，與其要素相互間的聯絡的關係，加以分析的學習，即謂之分析的學習。如下象棋、圍棋

經濟的學習方法

，必須預先明瞭了個個棋子的意義，及下棋子的各路線聯絡的方式，才能對於下象棋、圍棋，有統一的認識，較高的法術，現在再舉一圖例如下：

(一) 圖

XOXO = bet

PEA = din

FX = ta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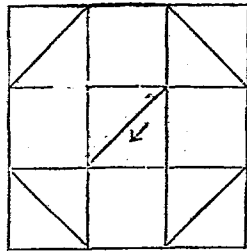
(二) 圖

OXOXOX

本圖第一圖圖形，所代表的字極簡單，一看就知道；但若不分析的加以學習，則乍見第二圖，就要覺得很複雜，難以認識了。所以預先必須有分析的，一個一個字母與圖形的學習，然後才能認識許多圖形聯合成的極複雜的一個代表字。這可以說凡對於一種學習，如果學習的對象是屬於具體而複雜的，那麼，必須預先有分析的學習，才能得到某學習對象的徹底認識。

(三) 推理的學習 所謂推理的學習，就是解決某一種問題的時候，不是僅僅地聯絡了許多簡單的認識，及過去所知道的經驗，就能夠解決，必須要有推理的思考的能力，才能够得

到完美的解決。所以在某一種學習之下，尤必須養成應用思考的推理的能力，例如下面所舉的 Lindley 的圖例：



從本圖的格線上有箭頭處劃起，劃過去的線道，不准重劃，要一直將將圖中的線挨次完全劃完，不准留一空地。在這許多的條件限制之下，來劃這個圖線，一定預先要有計算，該向如何的劃去，才不致有錯誤；不過因為人的學習個性不同，有人是執起筆來，馬上毫不思索地就依着線道劃去，有的人預先就得考慮些時間，才開始去劃，前者是屬於行動型的人，後者為視覺型的人，總之當在挨次劃過去的時候，同時必定含着推理的作用，該向如何的方面劃去，不能說毫無意識的，盲目的劃去。說到這裡，附帶的說一句，人為什麼有長於聽覺的，或有長於視覺的呢？因為人有幾種不同的行為的型，就是所謂運動型，視覺型，聽覺型。跳舞家，運動家，可說多是長於運動型的人；美術家，畫畫家，又多是長於視覺型的人；聲樂家，音樂家，又多是長於聽覺型的人；這都是因原來個人有行為不同的型，所以各有各的長處。

上邊這四種學習的分類法，是就顯著的重要的方面說。本來學習的種類很複雜的，並且經濟的學習方法

都有聯繫的關係，不是絕對的能够劃分的，我爲便利說話計，所以姑且地分爲四類，大家不可拘泥此種學習分類，是嚴格的劃分，以爲一之中不含二三四，二之中亦不含一三四，那就錯了，這是請注意的一點。今天就此結束，下期接着講學習的條件。

四、學習的條件 —— 第二講 ——

段亮臣筆記
郭秉廉

1、身體的條件

前一次講的是學習的意義和種類；今天來講學習的條件。說到學習的條件，大約可分爲四種。今天先講第一種，就是身體的條件，我們大家全知道，身體不健全，當然精神也不能健全，因而學習一定也不能好，所以現在首先提出身體的條件來講。我素所主張的六育主義教育，或曰完格主義教育，即特別注重體育。現在講身體的條件，就是說身體的缺陷，一時的或慢性的疾患，營養、睡眠、藥物的影響等，即指所謂解剖的生理的條件，影響於學習的關係如何。

a、身體上一般的缺陷

(1) 目之缺陷 最顯著的缺陷如瞎子，但瞎子亦能讀書，所以有盲者教學方法的特殊教育，完全利用觸覺與聽覺的活動，即可以達到學習的目的。再一種普通的缺陷，即所謂色盲

。這色盲在從前不惟中國人不知道，就是西洋人也不知道，當十八世紀時，英化學家 Dalton (1766—1844) 因為他發見他是赤色盲，於是才引起許多人的研究，甚至名此缺陷為 Dalton Sickness 名之曰 Colour blindness。及至 1875 年瑞士發生火車大衝突的慘事，考察的結果，是因為車掌是色盲，把火車上的紅綠警燈標記，都看成灰色，所以當紅燈告警的時候，他辨別不清楚，才發生了慘事，因此更惹起一般人的注意，從此在職業方面，都注重檢查有無色盲的缺陷，特別對於學美術的學生，鐵道上作事的職員，更有檢查的必要。其他關於目之特殊缺陷，如美國 Gray 曾得一報告，謂有十歲四個月的一小孩，正學第四年課程，普通成績皆優，僅對於讀法，每每自念不懂，人念給聽則能懂，詳細檢查結果，才知道這兒童是因眼球運動不正的緣故，他自從四歲時就發生近視亂視的毛病，當時如果能配以適當的眼鏡，即可稍補其缺陷，但因為他沒有配好鏡子，所以到十歲後，就發生錯視，這是 Gray 的舉例，其意在使人知道配鏡子，應該多加注意。再者所謂目之缺陷，就是目之緊張，可以分為局部的和一般的。局部的表現，如：目痛，充血，眼臉痙攣，易感光線，愁眉不展，視眼朦朧。一般的表現，如：頭痛，疲憊，眩暈，失眠，神經衰弱，心神焦燥等是。但為什為要發生這等病症？因對眼球不講衛生，致使視覺缺陷的緣故。例如：一面興奮，心理又不快樂，若

與因屈折錯亂的眼之緊張的不快，如果屢屢結合，隨後眼一緊張，即發生不快感，致影響學習的效率。所以平時看書，總要注意適宜的光度，太强太弱，皆有壞的影響。至於睡下看書，是最不合衛生。因為睡下看書，最不合眼球的運動的生理，光線亦難適合，所以很容易疲勞，眼球疲勞，神經即易衰弱，即易發生腦病；現在的醫學家，已經証實了。宋朱晦菴先生，主講白鹿洞時，嚴禁學生睡下看書，朱子亦許有很多的理由，深望諸位同學，「有則改之，無則加勉」。總結起來，目之缺陷，是應當注意適宜的處理，尤應注意眼球的衛生及力戒睡下看書。

(2)耳之缺陷 當下可想到的，如聾子，現在有所謂聾聵學校，是專為耳舌缺陷的人所設。我們常說十聾九聵，但如果解剖聾人的聲帶，却和常人一樣，所以如此者，大約因為聾人不會摹倣語言，所以不能說話，因語言並非先天的，是由後天學習而來的。聾聵學校教聾子說話，就利用感覺觸覺的作用，依着嘴唇底肌肉活動的狀態，練習說話，所以西洋專門教聾子的教育家，管有「字典裡將來無聾字」的諺語。試想中國字有四聲，嘴唇的動作不一，所以教聾子的讀唇法，就一方利用視覺，一方摹倣肌肉的動狀，使聾子看着字，看着唇動，而學習說話；但是舌短的聾子，是不能夠學習的，這裡我們不提。其次耳的缺陷，有兩耳重

聽，或一耳重聽，自家可以試驗試驗自己的兩耳一樣不一樣，就可知道。美國 Bill 曾選擇七十名優秀兒童，與七十名劣等兒童，加以耳之檢查，結果發見兩耳有缺陷者，在優秀兒童有四個，在劣等兒童有十個，一耳有缺陷者，在優秀兒童有十個，劣等兒童有十五個，據這一個簡單的考察，我們可知道耳的缺陷，對於學習成績及知能之發達上，有如何的關係了。又德國 Kobler 曾調查柏林補助學校的兒童六百六十七個，加以研究，其結論所得，認為嬰兒的智慧並不低；若施以個人的注意與特殊的教育，則嬰兒之平均進步，較正常聽力的兒童，更為顯著，所以對於嬰兒的教導，應該施一種適當的教學法，以救其缺陷。並望諸位應注意兩耳的衛生，如遇放炮，或其他大聲的刺激，都應當注意。

(3) 語言之障礙 語言障害，亦很可使學習上的能率減低，據 Root 調查，蘇司達可塔公立學校一萬四千七十二個兒童的結果，把語言的障礙分為七種：(一)不明瞭，(二)重苦，(三)沉默，(四)片言，(五)鼻音，(六)吃音，(七)不能認字。我們現在特別提出片言與吃音兩種來講一講，前者是幼兒期，不完全的發音，雖達學齡期，仍有不能矯正者；後者是言語不流利，常現澀滯。片言發生之原因有五：(1)所示與兒童的模範不良，(2)聽覺中樞之薄弱，(3)發音器官之發達不完全，(4)牙齒唇舌顎口鼻腔咽喉等解剖學的異常，(5)聽覺中

權之一般的缺陷。這五種原因，除在生理上真有缺陷異常以外，其他因受不良影響，亦可使兒童有片言的毛病；但這種毛病，隨着年齡的長大，自然可以減少。其次是吃音，有人分爲三種：（1）難發性，例如咬牙的人，一下說不出話，（2）連發性，例如說一句話，接連的把一個字說好幾次，（3）中阻性，這和連發性相似，却不同，例如說一句話，說到半句中就停隔住，吃吃半天，才接續的完全說出。但這種毛病，是女子患的比較是少，這吃音，對於處事接物，多不方便，尤其要從事教書事業。吃音發生的原因有六：（1）扁桃腺肥大，牙齒不全，（2）由於營養不良，疾病過勞等一般的肌肉薄弱，（3）病的恐怖的激動與摹倣的心理原因，（4）遺傳，（5）發音上教學的方法之錯誤，（6）無理矯正左手利所致。那麼如果知道原因，就可治療，例如扁桃腺肥大，阻碍語言，現在醫學家即很注意，扁桃腺在喉之兩旁，如果異常發達，必影響心理作用，即喜怒哀樂無常，言語澁滯，犯此病者，一經割治，當下就可以好。至牙齒不全，肌肉薄弱，皆屬於生理的原因，亦當用生理的方法醫治。至於心理方面的原因，如因受恐怖摹倣，或發音上教學的錯誤，例如日文的促音字，就近於吃音，假使教兒童學習的方法不良，就容易發生口吃。再如用強力矯正兒童左手利的習慣，以致兒童因受急而發生口吃。總之，在心理方面，最應注意其得口吃的原因而治療之，日人伊澤修二在本國

創藥石社，矯正了口吃的日人非常多，他完全就注重原因方面，着手矯正，因為許多口吃的來源，多半由於練習，所以矯正的方法，亦注重練習的療治。並且犯口吃的人，平常說話如果真有人注意他，他反可減少吃音；如果有人愈注意他，就愈吃的利害，所以假使有人不幸得了口吃的病，趕快探究其原因，從事療治，斯為得計。

b. 一時的和慢性的疾患

一時的慢性的疾患，如瘟疫病，生有鈎蟲等，與學習很有關係。美國因南北地理不同，南部兒童的智識，就低於北部的兒童，隨後才發現了南部的兒童，腹內多發生寄生蟲，但除罹此種病症外，其他如神經衰弱，心臟發躁，早發癡呆，絆踏病，癲癇症等，與人之精神作用，學習作用，當然很有關係。凡此種病症，應注意其原因，即（一）勿過用腦力，（二）須供給純良的血液，（三）勿用中毒性的刺激藥，要知道人不能不用腦力，亦不宜過用腦力。其次血液的純良，要注意到食物環境情形，至於刺激性的藥品，現在在醫學界道德頹廢的時代，濫用麻醉劑的藥品，欺騙一般人，如果吃之稍久，就容易發生腦弱的病症。固然不能說有刺激性的藥品，不能治病；但總要請教於名醫，用之適當，這一點，希望大家注意。

c. 營養不良與發育

經濟的學習方法

營養的優劣，影響於學習亦大有關係，因為身體不健全，當然對於學習不能有好成績。現在小學校對午間不回家的兒童，學校應當施行給食一次，這影響兒童健康問題很大，極當注意；不過應該聲明的，就是中國人所自爲天才，大抵體質多不健全，這可以說是一種變態的，而不是常態的，照原則說來，精神的健全與身體的健全，是有直接的關係。

d. 睡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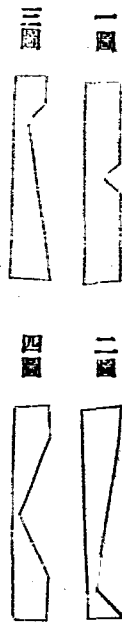
睡眠的重要性，據美國 Patrick 曾作過九十時間不睡眠的試驗，其試驗的結果，當最初四十時間內，並無甚麼表徵，及四十時後，即發生心身不安，說話打盹，漸有欲醒不能之狀，時作小睡，其後即發生幻覺，而失去作事的能力，例如平常六十秒鐘的時間能做的事，以致千秒鐘的時間，才能做成，由此可知睡眠關係底如何的重要了。但是要恢復疲勞，不必經九十時的休息，即能把精神完全恢復過來，但論到睡眠，應注意到質的安睡，不僅在量上講求，一個人如有五六小時的安睡，即可恢復疲勞。再者，睡眠分早睡型和晚睡型兩種，有的人睡眠經十數分鐘後，即入睡，以後漸次覺醒，這可謂之爲晚睡型；有的人不熱，每晚剛睡下，不能熟睡，在三四點鐘左右，才覺熟睡，這可謂之爲早睡型。故如果自家知道自己是哪一種睡型，即當注意，每當該睡的時候，不可把時間錯過。其次睡下看書和夢寐睡，最不合

衛生；因為蒙頭睡關係於呼吸及腦部的影響很深，這種壞習慣決不可有。

c. 疲勞

疲勞關於學習，也很重要，但為什麼要有疲勞，其原因有二：（一）毒素即疲勞素，（二）細胞變形。據醫學家的實驗，用蛤蟆注入疲勞素，即現疲勞的狀態；又解剖了一個在早清未工作前的小燕，察其細胞是圓形，而一天工作過的小燕再解剖了，其細胞即變為凸凹不齊形，由此可知疲勞，即細胞的變形。其次疲勞之發生及恢復的形式，約可分為四：（一）疲速恢復亦速，（二）疲慢恢復，（三）疲速恢復，（四）疲慢恢復亦慢。總此四種形式，疲勞的緩慢，恢復的迅速，對於學習的效率當然大，可算為最上；而疲勞的迅速，恢復的緩慢，學習效率當然低，可算為最下；其餘者可說是平庸。至發生疲勞迅速，恢復緩慢現象的原因是：（一）能力以上的努力，（二）心體力不平衡，（三）多與年長者聚處，（四）過度勤勉，（五）太長時間的學習，（六）過多的作業，（七）過分珍重光陰，（八）無指導的運動競技，（九）穿衣過多，（十）眼之緊張，（十一）換氣不足，蒙頭而睡，（十二）過食，食後即作運動，（十三）鼻塞齒搖局部的不快，（十四）太修飾。總觀上述，身體生理的原因較多，故身體的健康，極當注意。現在用四種圖形，將疲勞與恢復的情形表明於下：

經濟的學習方法



但是學習時發生疲勞，與個人的生理狀態，當然有關係，神經衰弱的人，一定疲勞的速，恢復的慢。至於說到恢復，當然是注重休息和睡眠，並且最應該注意年齡，因為人的精神生理，完全與年齡有關係，由孩童到青年期，學習的效率為最高度，尤其青年期為最好。按心理學家言，青年期為十三歲到二十三歲，在孩童時代，雖讀書的學習力薄弱，但記住後，却不容易遺忘，可以說保持力很強；而一經過四十歲以後的人，差不多學習效率就減低。

總之：身體不健全，學習效率必然減低，所以希望諸位對於上邊所說各節，都應當注意，總期望先有健全的身體，無有任何缺陷，然後學習的效率，自然可以增高。

2、精神的條件 —— 第三講 ——

郭秉廉筆記
姜適春筆記

今天說的比較間接一點，由健全身體，說到精神。現在除普通的情形外，第一，提到優秀兒之研究。說到優秀兒智力高，就想到個性；但個性由何而來，合起來應提到三方面：即

遺傳，(先天的)環境訓練，(後天的)但如果着重先天方面的遺傳，則教育即失其意義，成了教育無效說。有人說先天沒關係，後天方面的環境和訓練很重要，即成了教育萬能說。從前說，那歷生為聰明，隨後就聰明，生而愚鈍，教育是莫如之何；從後說，那歷只要有適當的環境和訓練，即成遺傳，不必顧慮。但是我們妥當的說法，是教育可能說，就是固然着重環境和訓練，而亦不抹殺遺傳；現在我們引幾種實驗的研究，加以說明。Sells 將兄弟二人學業的成績間之相關係數算出；所謂相關，是互相變化傾向，例如有一學生，在一班裏英文成績為一百分，國文的亦一百分，即可說英文，國文成績為正的相關，表示為+1，假使他的英文成績為零，國文的亦為零時，那麼這二者成績為負的相關，表示為-1。又如中文的為一百分，英文的為零或為若干，為無有相關，表示為零。按代表解釋，當然在-1與0之間，0與+1之間，即-1與+1之間，可有許多數目。Sells 算出的結果：長男與次男為百分之五十八，次男與三男為百分之六十四，長男與三男為百分之三十四，這種計算的得數，在統計測驗中很為複雜，斯氏謂長男與次男的相關係數和次男與三男的相關係數，均較長男與三男的相關係數大的原因，即由於遺傳的影響。換言之，即接近的兄弟相關係數大；不接近的兄弟相關係數小，就因為遺傳而來，二男接近長男，三男接近二男故也。但這種結果，說成係由環境

的類似，亦無不可。故 Griffins 的解釋，謂接近的兄弟間的類似較大於遠隔的兄弟間的類似者，可說由於環境和訓練的影響，就是在家庭環境中，長男和次男不差，故大概成績亦無差異，及至長男與三男的環境多有不同，或好或不好，因此不同，故成績很顯差異。這樣說來，我們的結論是：遺傳和環境，都有關係；換言之，即兒童智能的優秀，係由其素質與環境而來，所以遺傳固然應當注意，但是環境尤應注意，雙方都注意到教育才有意義。比方一個家庭，假使父親從事中等以上職業，不是勞動者，大半他的兒童的智力，都不很低，如說堯之子不肖，舜之子亦不肖，可說是例外，此即證明遺傳的重要。再如中產的家庭，多出優秀的兒童，亦因他們有健全的環境所致；所以除遺傳外，還應着重環境。此外還有表示環境影響甚大的別種研究，即家族中人口的數目與優秀兒的關係。試想大家族中能出優秀兒呢？或者小家族容易有優秀兒呢？按 Ellis 和 Cattell 兩人主張，大家族容易出優秀兒；而 Terman 與 Griffins 兩人主張，小家庭能出優秀兒；我們的主張，亦覺小家庭能出優秀兒，因為兒童多，則注意很難周到，若較少，則教育上的注意容易周到，長子的成績良好，亦屬同樣。據 Cattell 美國科學者之調查：最年長的兒童 74，中間的兒童 24，最年幼的兒童 124，這意義為何，即長男佔的多數，因為頭一個長男，教育很可注意，說到次男三男則就差了，這也是

說環境影響的很多。所以按種種研究，即遺傳是屬同一，則家族數少的兒童之成績，表示良好。又環境的如何，特別如兩親的注意，對於兒童的學習，似可有非常的影響。

其次講情意的缺陷。情意的研究，是比較新的研究，普通說精神的活動，是智、情、意三方面。但數十年來，研究智力測驗者多，而研究情意方面的少。我們前邊好似說，智力高，則成績就比較好；但是情意缺陷，很可影響於學習作業，與智力方面同。按“B”研究，偉人九百七十五名中，有百分之十六，據云是缺社會調和性，多曾一度入獄，但此種偉人傑士之中，有時亦具有社會的道德的特質上的缺陷，但此種缺陷，因偉人種類之不同，影響亦非同一，例如科學者，在實驗室中而缺乏社會的調和性，退縮不前，專心致思，但沒有什麼大的關係。曾聽說有一位日本的科學家，埋頭在化學室中，不知日俄大戰，而仍不失為大科學家，可見缺乏社會調和性，與科學的工作無關重要。但若是一位政治家，而缺乏社會調和性，退縮不前，則絕難成功，所以因所做事不同，影響也就不同。又如禁慾的清廉，如對於立志為宗教家或教育家，似沒什麼要緊，或者以有這種缺陷，反覺着好點。如為藝術家，而是禁慾的清廉，則他的賞識和技能，即難有進步，故如在展覽會中發見有好的作品，即應當設法去買。所以情意缺陷，因職業之不同，而影響的關係亦不同，不能一概而論。

現在歐美方面研究智能測驗的方法較多，但研究情意測驗的較少，不過近年來對於情意測驗亦少有一點。有的學者，用柔軟性、固執性、暗示抵抗性、模倣性、進攻性、衝動抑止性、退守性等；於氣質方面，可為情意種種性格，或氣質的檢查，按其結果，與深深了解其兒童的教師之評價間，（有無能為）亦能算出其相關係數。換句話說，就是從一個人的進攻性，可以評出有無能為，足見性質與人的學業成功，影響亦大，當然可算出相關係數。這種情意方面的缺陷，亦有本於先天的素質，終久不能加以矯正的；但細研究起來，則認為先天的缺陷，半皆由環境的影響而來，比如孤兒，就易失於退却性的行為，即因他多無恃無援的緣故。若環境改變，性格亦可改變，美國 Root 曾謂有十一歲的女兒，當初入學校時，異常退縮懦弱，智力成績也不大好，後調查其生長情形，始知她從小死去父母兄弟，在鄉村中無有兒童與她玩，環境亦很不好，故有如斯的結果；後改變她的環境，加以教養，遂變的與普通少女無異，減少了退縮性，成績也漸好。由此可證明，情意缺陷與學業成績，亦很有關係。

按前邊我們研究智力，着重環境，這裡論到情意，也着重環境；不過不是毫不顧到先天的遺傳，純粹着重後天的環境。如 Watson 即單重環境，曾謂兒童自呱呱墮地後，即完全受環境的支配，環境能培植兒童，而亦能戕賊兒童，先天的遺傳，毫無關係。而我們總覺智力

和情意與後天的環境，固有很大的關係；但遺傳的先天方面，亦不當完全抹殺，故我們的主張，與 Watson 稍有不同。

再說到精神條件，即普通所說的注意。現在先論注意之集中，選擇，均等，繼續等作用。提到注意，當然即是集中，欲集中，即有選擇，均等，是同時可注意幾件事，繼續，是延長注意。再說注意作用，就年齡說，注意與年齡，很有關係，年齡幼時，注意的廣度繼續等，皆較為短小。就注意之均等說，個人差是特別大，一邊注意此事，一邊注意彼事，同時可做幾件事，這個由練習而來；但此中之個人差甚大，相傳古代羅馬大英雄凱撒，在當時用四五名書記，記錄自己的言語，而自己繼續循環說之，這當然不是普通人所能的。常有人說，目觀十行，好像就是說均等的意思，不過說到均等作用，而亦不敢忘了注意之集中作用。我們說均等，又說集中，似乎矛盾，其實不然，目觀十行是均等，也是集中，即注意迅速的緣故。這注意之集中作用，與學習效率，很有關係，譬如注意種類中之第二次被動注意，即注意之很可集中而言，學習至此，才能有大效。比如始初自己看書，這是自動的注意，而隨後覺着的興趣橫生，不忍釋手，這即是第二次被動注意，與第一次被動注意不同；因為這是由自動注意，而變為的被動注意，所以注意至第二次被動注意，與學習效率很有關係。注意這

有一種特別現象，平時我們作事看書，環境必要安靜，始能注意。然在實驗室裡，因有擾亂注意，而注意反可增加，能率因之反增高，這是成人可努力注意的現象，普通當然是環境安靜，始可注意，可見因受擾亂而能增加注意力，與年齡有關，兒童則不能。所以按注意作用，如果對於集中、選擇、均等、繼續四者都有，那麼對於學習的成績，一定很好。與注意關聯的其他條件，即是興味，學習者對於學習事項，具有興味時，既可持續的注意，復可確實的把住，故興味與新的教育關係很大，如教育無興味，成績一定不好，柏拉圖說：「智識決不可強迫而使之獲得，最初的教育，當使之為娛樂的一種，（此屬兒童教育）」這可說新教育的萌芽，後來Herbart、Frobel、Montessori都注重教育上的興味，認為是中心原理，杜威尤甚。Presey曾實驗學科的興味與其成績相關係數很大，日本青年木學士在中校調查學科成績優秀，與學科嗜好，也有很大的關係，可是說了半天，興味到底是什麼？杜威說：「所謂興味，是具有興味的主體與興味的對象，或材料中間的有機的結合的象徵」；按詹姆士而言，謂早年時代的興味，是遺傳的，而成人時代的興味，一部是先天的，一部是環境與教育的影響，因之在教育上果如何得以引起吾人的興味，亦須由此先天的及後天的二方面加以考察，所以幼稚園的設置，多利用圖畫，至於大人，則言其用處，因是皆足以引起興味。但又有認

爲以興味爲教育之原理，易成爲機械教育，即須有興味，才能學習，沒有興味的，則不能學習，這是錯誤的。以興味爲中心原理的教育，不是機械教育，因爲興味，可分兩種：一是積極的，一是消極的，消極，是怕罰，積極，是得賞，所以以興味爲中心教育方法，是須由興味，引至努力，即由遊戲，引至學習；至此處說到賞罰，當然是訓育上的大問題，最重要的是要使受賞受罰的，知道所以受賞罰的原因，那才有效，所以對兒童施行罰，應該注意作錯與受罰時間的接近，則易使之知受罰的原因；又按教育方法上說，兒童有上、中、下三等的資質，對於下的兒童，多加賞讚，而少加罰，中，則賞罰並用，上，則更少加罰，則功效必大。

還有一種條件，則爲任務，或曰目的。目的可分爲兩種，即眼前學習的目的，與將來所有的目的。我們做事內部心境之不同，對於其結果，影響非常之大；換言之，知道目的，容易有好成績，不知道目的去做，則不易有好成績，在西洋工場能率的研究，很可注重此點，即使工人知道爲什麼做，能率可增高，不知道，則能率減低。至現代心理學派中之完形心理學者，其論人類的行爲，更注重目的，意謂一切的學習的方法，皆有其目的在內，並非純粹的試行錯誤。例如籠子的猴子，看見外面的菓子，當然即用臂手伸出去取，若探不着，便換方法，後或利用籠中的木棒去探，遂達到拿菓子的目的，這就是因求達目的，即變換方法，

用棒取出，可見目的影響於行為甚大，這是完形心理學的實驗，因能洞察目的，所以就產生有效的行為方法。再例如把一個菓子用線繫住，擱在一邊，又用木棒一根，放在一個兒童的跟前，這兒童坐着不動，要得那個菓子，於是就想到用棒撥拉或引線，可以求得菓子，因有了求菓的目的，所以態度與方法，均要變化，而達到目的。不過凡作一事，就問目的，最容易墮入狹義的唯用主義之弊，因為完全本着狹義的唯用主義，而學習而研究，則僅能創出些直接的有用的淺薄的文化。固然文化知識之原始，多由實用發達而來，然今日的文化，並非僅直接必要的文化，亦有超越直接的必要，向所謂理念轉向的文化。故如大哲學家與大科學家等，切不可墮入唯用主義，應問接的以轉向遠遠的真、美、善的文化為目的，那麼文化才愈能進步。

再就一般的狀態而言，如情意的狀態，亦係一種精神的條件。簡單的說，就如快與不快，對於學業作業之好與不好的影響，當然很大，從生理上的解釋，因快則生機活潑，如不快，則生機滯緩，生機活潑，學習效率增高，生機遲滯，學習效率減低，所以學習的時候，要注重感情愉快，故使兒童作能力以上的作業，屢屢失敗，教師父兄，甚且下不當的批評，遂使學生對所有的作業，喪失平靜，當感恐怖，終則發生所謂意志禁止的現象，亟當引以為戒。

。又如緊張，此種與注意有關，然高度的緊張，反妨礙學習。再如活氣與有精神，若合適的存在，當然於學習有好的影響，凡此種種條件，一方面係由身體的條件而發生，他方面可由環境的情形而來。

最後再論學習型。所謂學習型，即學習時的形式之一定的傾向，現在所研究的型，主要的有三種型，即表象型、記憶型、意志型是也。此中最早引起注意而加以實驗的，即表象型的影響於學習的情形，此中分爲四種：即視覺型、聽覺型、運動型、混合型，長於視型型的，以用眼看去學習爲有利，長於聽覺型的，以用耳聽去學習爲有利，長於運動型的，以用嘴念或用手寫去學習爲有利。但普通一般人，仍以混合型的爲多。又此各種型，亦隨年齡而發生，幼兒多具視覺像而學習，後隨學年的前進，具體的視覺像，漸次減退，聽覺的運動的言語心像，始代之而起，因此學習的材料，應按年齡的變化，而加以採取，不過適當注意，即當用許多種類心像，以便於學習，但以二種爲善，多則反而有害。至說記憶型，普通謂有兩種大區別，即保存的與推啟的，前者猶如照像原板記憶時，毫無變化的再現出來，後者當遇到提示的材料時，則使以前所存的意識內容關聯起來，由此關聯加以印象，到再現時，亦由此關係而來，即係由一番推啟也；但保存的，近乎機械的記憶，而推啟則近乎推理的記憶，

這其中因為個性型的關係，很難分高下於其間。再說意志型，美詹姆士曾分為五種：（一）合理型，對於某種行為，是贊成和反對，總是考慮後，纔敢決定，然後冷靜的合理的去作。（二）爆發型，因意志的禁止作用薄弱，甚至缺乏的緣故，遂表示迅速的決意。（三）衝動型，因有極強的內心的壓迫，而表示確固迅速的決意。（四）情緒型，有時緊張，有時弛緩，而表示迅速的決意。（五）合目的決意型，比前合理型又強，乃感到由自己的意志而行為時，而表示決意。我們覺着學習一件事，應取五與一的態度，其中二、三、四，三者都不可取，不過教育上的方法，是意志強固的，導之使前進，意志薄弱的，誘之勿後退，須知各種學業技能之成功與否，一人一生之善惡結果，皆以意志為第一要素。

3 方法的條件

——第四講——

今天是第四回，講方法的條件。着實說，學習應用之方法，還是分開六七方面來討論，比較好點。

第一，學習的速度，就哈書說到速度，大約有兩種主張，（一）快，（二）慢。這慢與快，是相對的說法；一方面主張快好，埃賓浩斯 (Ebbinghaus) 及穆勒 (Miller) 是也；另一方面主張慢好，克爾培 (Kulpe) 及奧格丁 (Ogden) 是也。教學法上，有略讀與精讀之區別，所謂

精讀，即是用慢的學習方法，所謂略讀，即是用快的學習方法。精讀是偏於慢的主張，比方看書，看的快了，等於走馬觀花，邊眼即忘，一篇文字，共有二百個字數，快點讀，僅僅地用三分鐘就讀完了，若讀的慢了，需十分鐘，慢的學習法，好像時間上不經濟，一回用三分鐘，險三回不如人家唸一回，這好像是以快為好了，因為他能節省好多時間，但就效率方面說，以快為好，並不見得能節省時間，比方暗記暗讀，倒是來的比較快點，但是他很難保持永久性，容易忘掉，所謂「欲速則不達」，就是這個意思。

我們覺着學習的速度，一方面因個性之不同，一方面因題材之不同，在此出了一個折衷的方法，即德國教育心理學家毛伊孟（Meumann）主張學習之速度，應按暗誦之階段，加以變化，開初學習對於材料，未能充分領悟時應當慢些，進而對於材料漸次熟練時，應當快些，較為有益。普通唸生書，起首比較慢，熟了，就比較的快。比方讀俗官傳，先讀很慢，趕到熟了，也就讀的快了。在學習上應當用毛伊孟之折衷法，按年齡說：在座諸位，也許有在私塾中讀過書的，年齡愈幼者，學習的愈慢；反之，年齡愈長者學習的愈快，因為它看得書多了；不過此中應有補充的地方是：按題材方面，起、承、轉、合四大段，其中遇特別難者，不妨讀得慢點，其比較容易者，何妨快點，不熟習的材料，最初若使之急速的學習，則反

復的次數，自不得不多，未見得有利，故不如材料未熟習前，用適當的速度去學習，材料漸漸熟習，速度漸次增加，斯爲最上。再就現代各種學術說：無論學習政治、教育、經濟、哲學……等文字，其中都應有慢有快；但快與慢，好像不如用爲精讀和略讀，比較妥適些。如諸葛亮讀書，略觀大意，陶淵明讀書，不求甚解；也有許多近乎精讀的，比方出了一部名著，我們應當精讀，若不精讀，得不到他結構中之奧妙與精細，和重要的思想。然如讀報章和雜誌，可以略讀，所以凡道理比較深者，不妨精讀，道理比較淺近的，不妨略讀，如普通文字，獲得一般，即可滿足，何妨略讀。

第二，律動，這「律動」的意思，很近乎音韻學上之「韻律」，比如我們的一呼一吸，都有一定的時間，脈搏一分鐘跳若干次，音樂之節拍，都和我們身體上之律動相適應，不論肌肉方面之學習，與心理方面之學習，都有一種自然之「韻律」，比如我現在在這張椅子上拍幾下，所發的聲音，也有它自然的一種律動，凡是有律動的東西，就容易學習，即在他人，亦容易模仿，否則相反，譬如音樂之有律動者，容易學習，沒有律動的，就不容易學習，筋肉之學習，知覺之學習亦然，比方散文與詩，一篇散文易學習記憶呢？還是二百個字之古詩易記憶呢？那無疑地「唧唧復唧唧，木蘭當戶織」，這種有韻律的，很容易學習，很容易記憶，所

以俗官傳「嗚呼！盛衰之理豈非天命哉？」文字長短不齊，不易學習；不過散文與不成交的許多字比較，則前者是近乎韻律，容易學習，後者毫無韻律，不易學習。千字文具有律動，容易學習，若把千字文中之千字，不作成近乎韻律的四字句時，則不易學習。好像在過去我在中學的時候，有時爲便於記憶，自謀一種律動，以便容易學習。比方化學上之原子，有強有弱，我把化學原子，編爲歌子，鈉鈉銀鈉鈉，鎂鎂鎂鎂鎂……等金屬原子，每句以五字爲歌，無形之間，具有一種律動，比較容易學習，容易記憶。再次，如歷代之帝王譜，若機械的學習，則不容易記憶，若把帝王歌一讀，則歷歷如貫珠，所以學習之對於律動，是很重要的。現在概括的說一下：關於視的要素，應當注意空間之隔離，如五字，七字，三字，成了一種律動；屬於聽之要素，應注意時間之隔離，時間之隔離，即是一種律動，因凡有律動的，即較易於學習。

第三，反復的區分：(1)集中法，(2)間歇法。這種方法，在學習的歷程中，很佔重要的地位，但怪一般人們，不能利用，如考試：有的完全不考，有的一年考上一次即行了，反復的意思是唸上一次，再唸一次，學習了一次，再學習一次。所謂集中法，譬如五百字的一篇文字，唸了一回，又一回，一直到能暗誦的時候，假定有五十回，就把這篇文字唸熟了。

經濟的學習方法

，這就叫做集中法。所謂間歇法，是今天唸十回，到明天再唸十回，後天又來十回，前後共唸三十回，此篇文字便會了。以三十回比五十回，在學習的時間上說，當然很經濟了。愛賓好斯有一種實驗，用無意義的字，兩個子音，隔一母音，去實驗，因有意義的材料，如讀此講稿，我唸十次，就和你們唸十次不同，因我在未讀此講稿以前，就已有相當之了解；若用無意義的字，我唸十次和你唸十次相同，你唸十次和他唸十次也相同，實驗的結果，的確證明集中之學習，不如間歇之學習。但其原因究竟在什麼地方呢？現在我們要做進一步的討論，（一）時間長了，易生疲勞，（二）時間長了，易減少興趣，（三）時間長了，易缺乏注意，這三者都是集中法學習之障礙，所以說集中學習，不如間歇學習。但間歇學習的效果，亦有一定的限度，在過短的時間，加以學習，或前邊的學習與後邊的學習中間，所隔的時間過長，都沒有什麼好結果。譬如一篇材料唸過三回，隔一點鐘又唸三回，一天唸十回，隔一月再唸十回，又隔四十天再唸十回，這就是間歇期太短太長了，皆沒有什麼好結果。如此我們應當利用適宜的間歇法，比較現在的學校牌示考試，在最短期間集中學習好的多；我們無論研究那種學問，應當採用間歇法，不當用集中法。又如中國人練習體育，更是用不合適的方法，即到華北運動會，遠東運動會，臨來的時期，則企圖在最短期間，捨命的集中的練習成功

，照這種集中法，不僅無好成績，而且易致疾病。在現在的一般學校課程上時間之分配上，各學科皆有間歇的學習；但各回時間的長短，教學單元時間的長短，由精神疲勞的研究，可有種種規定，比方六歲——九歲，十五分——二十分，九歲——十二歲，二十五分——三十分，十二歲——十四歲，三十分——四十分，十四歲以上，定為四十五分，比較為各學科適當的時間。這種規定的時間，由顧慮年齡的一點而觀之，當然適合，但由科學之內容，其時間又須多少加以伸縮，自不待言。

第四，全體法，部分法與折衷法。此亦以實驗中得來，並非空洞之學理。所謂全體法，係將學習的材料的全部，由始到終，加以學習的方法；所謂部分法，是將全部材料分為數部，一一加以學習，最後再連續各部分而學習的方法；所謂折衷法，是在全體法與部分法中，二者並用，但取其長而棄其短。據許多實驗結果之報告，部分法劣，全體法好。其最主要的原因，是用全體法，首尾緊接，先後呼應，可免却誤作聯合的毛病，到臨誦時，僅作必要的聯合即可；部分法則不然，開初學習會一段，再來一段，各段的首尾，失了必要的聯絡，所以這兩個方法不同之處是：一個作下必要之聯繫，一個則失了全體系之聯絡。再一點，是用全體法，能够使人注意力均等，用部分法，則有的注意力比較強，有的注意力比較弱。但全

體法亦不能說盡善盡美，也有美中不足之處，比方在四段文字中，第一段比較難，第二段比較易，第三段不難也不易，比較普通些，按道理說：凡遇容易的段落，應當略讀，遇上難段應當多加學習，但若固守全體法，即不能辦到這個，此其劣點之一；而且全體法，費的時間長，容易生疲勞，有的部分不容易注意均等，此其劣點之二。上述二種方法，既有優劣，所以欲採其優點而避其劣點，亦有種種方法：（一）將材料分為若干部分，當通讀時，在各部分間作暫時之休息，而仍用全體法，加以通讀；（二）蒙伊曼（Meumann）之折衷法，先由全體法學習，其中遇有難學之部分，則一時僅學習此一部份，然後再行全體通讀，此法隱材料難易度不一樣的文字時，很可利用，先全體通讀，後除難者幾次，然後再作全體通讀；（三）進步的學習法，係將材料分為若干部分，先學習第一部份，第一部份學習完畢時，再學習第二部份，第二部分學習完畢時，然後將（一）（二）兩部分聯合起來，加以學習，然後再唸第三部分，再聯合起來，加以學習。總之：學習者所遇的材料不同與秉賦的差異，所以學習的方法，應留伸縮之餘地，似不能一概而論，如果材料若不很長，可以通讀全體，理會大意，則用蒙伊曼之折衷法，是屬有利——即先由全體法，捕捉其大意，再將困難的部分，用部分法而加以學習；若遇材料過長，通讀全部，必需很長的時間，則分為幾部，採進步的學習方法

較爲有利；又材料若極困難，通讀其全部亦不能捕捉其大意時，則最初宜用部分法而學習，然後再採整體法而學習，或謂此種情形，即採進步的學習法，亦屬有利。總之，由種種實驗的結果而言，遇困難的材料，折衷法最爲有利，若遇容易的不甚困難的材料，用全體法，最爲有利，至於部分法，則在任何方面，皆屬不利。

第五講

郭秉廉
任選筆記

今天把方法的條件結束後，接續的講環境的條件；因爲這環境的條件也是方法的條件中之一。現在就繼續着前講說起：

第五，反複練習之回數，此就我們學習一件東西而言。比如讀一篇文章，讀過若干回，當然能背誦；但馬下停止，將來是否還能背誦，就是用反複練習的方法。就是要學習一件東西，須要學習到直接的再生關以上。比方唸一篇東西，剛唸到能背誦時，這叫做直接再生關。可是這正是要緊關頭，就是說一篇文章，到剛剛能背誦時，還要十回八回的再讀，讀到了直接再生關以上，就是說日後還可以背誦。但此反複重積，須格外費力，愛賓浩斯曾說過：「重積的反復，每使效果減退」。要不使效果減退的反復回數之實際的意義，須注意下列二點：

(1) 時間方面應當注意：一篇文章，剛能背誦後，若接連着再唸，頗屬不妥當，可是太晚也不妥當，最好剛能背誦時，你把牠放下擱置起來，待明天再唸再複習，既不太晚，也不太早；所以這再複習舉行的太早與太晚都不妥當，最好到了直接再生園以上，隔一二日後舉行最為妥當。此法是蒙伊曼之意見，為蒙氏經實驗後，所主張出來的，我們覺得當然可靠。

(2) 材料方面應當注意：材料太長與太多，要企圖一度的重積的反復學習與暗誦，確是不妥當。比如一本筆記，今天看了三回，略得大意；但因材料過長，你一定要固執着謀再看上幾回，就要將它背誦，這就不經濟了；因為前邊說過，集中學習不好，分配學習能得到良好的結果與效率。但若分為部分，累積學習也有毛病，不十分妥當，最好是你將各種材料略上幾回後，暫時擱下，待一二日後再舉行全體複習，就比較容易獲得良好之效率。

第六，學習之材料。此項應分為：

A. 質的方面

B. 量的方面

C. 提出的方法

現在先說材料的質的方面，即何種材料容易學習，何種材料不容易學習。前言之，有意

義的材料容易學習，無意義的材料難於學習。若亂七八槽如散沙一般的許多無意義的形式符號要教你記三二十個，那真是很難；若教你記三二十個有意義的形式符號，如單字等，當然比較容易。再說，有脈絡的材料容易記憶，沒有脈絡的材料不易記憶。比方黑板吧，我們由黑板可以聯想到黑板擦子，再由黑板擦子可以想到粉筆，這就有脈絡的很容易記憶着。但有脈絡的單語，還不若文章有起承轉合依着一定之順序容易學習，容易背誦；所以在材料方面，文章之學習容易，單語之學習比較難。所以有人主張，在英文讀本中，記生字容易，在英文字典中，記生字難，也就是這個道理。

再就材料的量的方面說。材料長就難於記憶，材料短即容易記憶，容易背誦，這誰都可以知道。陰孟嘗君傳比陰原道容易學習，容易背誦。又照愛賓浩斯之實驗字數，若七十二、十六、二十四、二十六的增加因而由反復的消費費十六、三十、四十四、六十五的增加。即反復之回數，較緩字之長，越發迅速的增加。但在練習學習過的材料，則與此稍有出入。即因材料的增加，而反復的回數，並不如愛氏所說的數目而增加。反而材料若增加，使一般所用的工作精力增大，因而比較容易的去學習。比如我們讀三字經：「人之初，性本善」，起先有此六字，差不多即夠一天讀了，次後繼續往下讀，句數一天比一天增加，必由兩句增加到

四句，六句，甚至八句，十句，及至唸上四書，五經，所讀的字句一定比讀三字經時多的很。故對初年級的兒童，若使說稍長的材料時，則非常的費力；但對高年級的兒童，即材料稍微增加，亦不過只費所增加的分量而工作，並無須費特別工作。

再說，即材料提出的方法。據美國孟祿的調查，始知含有同一量的事實的算術問題，與敘述之形式，大有關係，題材雖同，而敘述方法不同，於是就分出種種難易來了，猶之乎作文出題，因敘述方法之巧拙，顯出題的難易。又前邊提過有的人長於視覺型，有的長於聽覺型，還有是長於運動型，所以在材料方面的提出，最好能合乎其型，則易收效。如果你對於兒童說一個象的形態，他不容易懂的，若你引他到動物園中參觀參觀象，那末他就很容易記憶着。又如你說火車，他不容易知道，若你作一火車之模型，給他看了，他很容易記憶着。這沒有別的原因，完全是因為小兒長於視覺型的關係。

關於材料提出的方法，尚有一重要的問題，即發問是。教師之發問，大別之為四種：（一）欲了解兒童的學習聯想態度等之內容的發問；（二）刺激其思想，給與新聯合，而檢查其能作有思慮的發問，發問的方法若正當，當可與學生以有效的刺激，實係教育上之重要的手段；（三）指摘誤謬的發問，但並非說明學生之誤謬，乃引導學生自身發見其誤謬；（

四) 爲陶冶所發的質問。此四種發問的方法，應隨時隨人隨材料之不同，分別妥當的去適用，則教育學者，必可有良好的效果。

第七，時日，所謂之時日，即先就一天說，學習和作業，究竟在一天以內，那個時間最相當最好，此層在每日學科目之配列上，亟當加以注意。按普通說來，每天在清晨最容易學習，最容易記憶。因此時人們的疲乏已經恢復，腦力特別清醒，所以在午前九十點鐘，人們的能力率最高。待午後一時左右，能率顯然降低，趕到三四點鐘的時候，好像能率漸次又增加了，但無論如何增加，也達不到午前之好，再到下午五六點鐘，能率又漸次減低，這全是本實驗的結果而來。所以就一日中說，按學習原理，在課程中分配功課，午前可以配一點難的，午後可以配一點容易的。

再按一禮拜以內說，那幾天學習功課容易，那幾天學習功課難。據美人(Merrill)作實驗結果，每天午前八時最好，午後四時最壞，就一禮拜說，由禮拜一到禮拜四疲勞漸次增加，禮拜六禮拜日較好。但我對於這個研究，有點疑惑，原來包爾的研究，是用眼看針(用兩針)，按距離之長短，而測定精神之疲勞狀態。以我的意見，學習的疲勞程序，按心理的狀態是怎樣，禮拜一、三、四、五、精神最飽滿，禮拜一、六、和禮拜日都不甚好，因爲禮拜一心理狀

態尚不能靜，而禮拜六則心理狀態多不安。這不安不靜，即因禮拜日的關係，所以當然影響於學習的狀態。

4. 環境的條件

現在再講環境的條件，但因時間短促，只好把牠歸納起來大略一提：

一、設備，假使小學設備方面，用實物教學法，直觀教學法，不僅教學生用耳聽，還要教他用眼看，用手觸。所以在小學校裏關於博物標本，應當有很豐富的設備，就是在圖書館設備方面，現在在中國的大學裏尚不完全，何況於兒童圖書館呢？然在歐美各國，則有學級文庫，兒童文庫，比較中國學校圖書館的設備完全的很，所以施行教育的所在，應當有豐富的設備，然後才能收良好的效果，因有良好的設備，即可滿足學習者之興味，增加其研究心而擴大他們的知識。再者教育上有教育即生活，生活即教育的主張，學校是一個社會之縮影，是一個小的社會，學校要社會化，學校即是社會，當然應有種種的設備。若是一個大學或是中學，沒有良好之設備，而希望產生良好的學生來，那也要算緣木求魚不可能的事。

二、桌椅，欲產生良好的能率，必須有好的桌椅。桌椅若不合適，即易感疲勞，不能收良好的效果。若再時日長久，與身體的發育及健康影響甚大。故學校中所設備之桌椅，即學

習時所用的桌椅，應當適合學生之身材，最好使上腿與地平行，足平踏地面，下臂可平置於桌面，桌面與椅面應有加距離二寸，則腰背易直。桑戴克又謂讀書桌面，應當是取斜行的（傾斜由15°—45°）方適合眼球的衛生。

三、黑板與粉筆，現在也稍微提一提，理想的黑板是磨光玻璃為最上。粉筆是以含有石膏稍多者為佳，因用時也不太硬，亦不太脆，故不致粉灰飛揚，致碍衛生。

四、光線溫度及濕度，按布克言，作業時的所在地，若能保持着適當的光線和溫度，則學習者的作業，在量和質的方面可增大百分之四十，無論在教室，自習室，或休息室，光線是很重要的，太弱與太強，都不好，要合乎適當的度數，並以左方採光最為適當。若係人工採光，現在自以電燈為宜，洋燭太閃動，油燈太黑暗或有碍衛生，均非所宜。再溫度太冷與太熱，也都不適宜，太熱最易疲倦，冷則亦不相宜，溫度標準定律以華氏表 65° — 70° 為最妥當。再次關於濕度方面，也是很重要的。中國對這些上面，不甚講究，居室太乾燥了是不好，爐前應常置一水盆，以資潤滑。但因空氣變溼所增高的濕度，亦不合衛生，濕度應在百分之五最為適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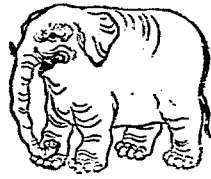
五、空氣，雖然視之不見，聽之不聞，可是對於人生很必要，對於學習方面更必要。空

氣的通常標準，以「養氣」占百分之二十三，「炭養」二占萬分之三，唯在這樣的條件之下，精神方面為最好最舒服。有的萬一到不了這個標準，「養氣」減至百分之十九，「炭養」二增至千分之三，此時叫做空氣之極限量。過此則煩悶有害無利。那麼，要空氣清爽，當然以開窗換氣為重要的方法，中國有好多年不開門之古廟裏邊，空氣中「炭養」二太多，很容易使人發悶，因其中空氣不流通，容易置人於死命。即溫度過高，濕度太大，亦容易使學生們打瞌睡覺。

六、還有一層，即關於教室，及自習室，或學習室內裝飾的顏色，順便亦提一提。原來吾人對各種色彩，自然發生一種情調，如對綠生不安，對青生沉靜，對藍生深遠，對紫生憧憬，對赤生勢力，對黃生中庸的情調。至對光度的黑表幽立，白表純潔，灰表曖昧，亦可生是種情調。這樣說來，教室中，自習室中，自然以引起沉靜、深遠、憧憬、純潔的情調的裝飾為合宜。若用紅綠玻璃，安上彩色電燈，掛起萬國旗子，則只可用作為遊藝室，絕不可作為學習室。

本題經濟的學習方法，原來即預定要六次講。現在因時間所限，稍微有點變更，又此中所講結論多而實驗少，因時間短促，當然不能舉行實驗，中國之學問多從經驗體驗中得來，

西洋則用科學實驗得來，方法上的確比中國好的多，這不是洋迷，西洋中毒，實是科學的方
法啊！



詩學錄



易經原理

郭九叔講

第一講

段亮臣
符鍾秀筆記

中國人講易經的最多，據清代所定四庫目錄提要共二百卷，而言易經者即居十卷，爲總數二十份之一，可知中國人研究易經者之多也。然中國人爲什麼多好講易經？其原因有二：一、易經內容的組織和其他各經不同，易經無篇章節目的拘制，每卦都可以分開研究，並且不重考據，而偏於理論，例如研究易經的人，就只看一看周易折中，十三經注疏一類的書，也就够了，因爲如此容易，所以一般人都喜好研究；二、好奇心的衝動，中國人對於易經，常懷着神祕的態度，因爲亟欲探考其究竟，所以都喜好研究。除此兩種情形以外，中國人對於易經的崇拜心理，還有一個普遍現象，即所謂「卜以決疑」是也。平常一般人每遇着困難事件的時候，都期望憑着占卦來解決疑難，其迷信卜易的心理，由此可見。再其次，所謂隱士處士，大都亦喜好研究。所以易經一書，在中國人的心理上，認爲一種極有價值的書，而研究的人於是就特別多。現在，先將它在歷史上演進的情形，略述其概況，然後再說它的原理

蓋易之爲學，其原意只是講吉凶，並不講是非。吉凶屬於數，是非屬於理，而此二者，

究孰先孰後？有的則認爲數在理之前；有的則認爲理在數之前；又有的則認爲二者乃同時產生，異說紛紜，莫衷一是，我爲便利說話，姑且假定爲數在理之前罷了。因爲數屬先天的，理屬後天的，理是社會已經進化的產物，決不是原始人類社會的產物。所謂明是非別善惡的理，只可以說是社會愈進化然後愈分明的啊！論其原始人類的思想，當時他們只知道吉凶，所以對於鬼神的觀念特別重，並喜歡歌舞和卜筮。但其卜筮的方法亦極簡便，如西藏人的卜法用核桃，西南苗人用鷄骨，蒙古人用羊骨，據此可以知道野蠻人的卜筮方法很簡單，只是卜其有無吉凶而已。漢族之初，所謂卜筮，亦是如此。而後人妄加修飾，認謂伏羲畫卦，文字乃生，其實不然，只可以說當伏羲的時候，他又把漢族初年所用的卜法，又整理了一次，不能說爲經他的手，方才有了卦。不過，現在在這裏，不必爭論這個理由，總知：當伏羲的時候，所謂渾渾噩噩，不識不知的社會，大概漸次已有組織，人事亦漸有進步，且文字的形體亦漸次粗備了；並非如一般所說的，伏羲畫卦，文字乃生，那樣地劃階段的事實。且當時寫字，多用刀筆刻於細膩佳石之上，據程天子傳所載西王母國的玉府，便是他藏書之府。再如泊米爾高原發見的古磚，所刻楔形字體，頗與八卦的形態相似，可知文字的產生，也不起於伏羲一人。至於說到繇詞呢，亦是由人事再進步而後產生的，唯要知人羣初年，即已有

韻文，一直到現在，所用的抽籤或簿上，這就有韻文，亦係本於古代的繇詞，因為後人附以文字之誤，遂變成很深刻的文理，如果說起當時的繇詞，其意義實在亦和羊骨等卜差不多呵！

卜與詞相合，遂成爲易經。惟易經的真正成功，是由周文王所完成的；我常說中國古代思想的革命，周的關係最大，當夏與商兩朝的時代，只可以說太平，而不能說文明，至周則入於太平與文明交互的時代，子謂夏尚質樸，周尚文，就是這個意思。然人羣的思想愈進步，則人羣間的爭端亦愈複雜，換言之，社會愈文明，則社會的紛擾亦愈大。夏商兩代都重視鬼神，看今日在河南境內已發現之殷墟又，可知商代重鬼神的概況，及至商末葉紂辛的時候，因改革舊習慣，不重鬼神，遂致得罪天下，當時人欲橫流，思想雜亂，文王在羑里被囚七年，乃完成他的周易工作。由此，可知易經是極紊亂社會裏的產物，而非太平年的安樂人所能認識的；文王生當思想與道德大衝突之時，且本身又經了許多的挫折，所以才能產生出他的易經。易經在夏代名之曰連山，商代名之曰歸藏，至周代才謂之易。前人說商道尚鬼，所謂歸藏，當即鬼藏之意；連山即列山，神農氏是也，但非伏羲；至於周易，則有二說：一因文王國號爲周，遂名之曰周易；二、取天道週轉之義，遂名之曰周易，此二說，現在不

必論究，取任何一說都可；故後人總此三代之下，稱之爲三易。且易之有詞，始自連山，至文王之時，其詞句乃愈好，但因爲周當武王得了天下的時候，曾問政於箕子，箕子即授予「洪範九疇」之說，於是後人竟認爲周又恢復了商代的制度，而宋人講易經也就強把「洪範」拉到裏邊，但依據周書所載，並無「洪範」語，可見授予「洪範」之說，只是空語而已。因每一代的革命成功後，必要改行一次新制度，如前所說的商道尚鬼神，而周制却視之不重；夏商有神父無學堂，而周則設置學堂，這即是其不同之點；且夏商均謂士爲巫，周則曰士，所以歷代儒家均不攻訐陰陽家，且含有陰陽家的氣味。惟宋人強把「洪範」拉到易經裏邊，實在是錯誤，這點待到後邊再說。至於說到文王完成卦象的情形，就是：伏羲畫卦，原分爲八個式樣，即三乾，三兌，三坎，三艮，三坤，三巽，三離，三震；自從文王手，才取兩卦相互配合，而演爲八八六十四卦，於是又把是之理加入了。蓋認爲有吉凶之數，亦即有是非之理，可以盡文王的周易是後天之學而非先天的。總之這上邊所述的，是易經在文王之前變遷的略況，及文王所以完成周易的情形。

及至孔子之時，又加增了大象與繫詞，孔穎達纂易注疏，又說每爻的爻辭是周公所加的，不過，這話不甚正確，漢儒也並未說過，現在，在這兒不提。但我們要知道，如果講周

易，可以說就是講文孔的思想，因孔子所處環境，實與文王無異，當時思想紊亂，社會的不安，都已達極點。孔子爲破除一切紊亂的思想，及表明其是非之理，所以在此憂患時代之中，得以深刻的認識了易經，而有系詞之作；又常曰「文不在茲乎？」從這裏可以看到孔子服膺文王的心理，有多麼誠懇而自負呢！

雖然，如以後天之理與先天的數相比較，則數的範圍較大於理。因理講是非，則行動有限制；而數講吉凶，則所行動者，不限制於是非，只要卜的卦象吉，即非理的事亦可爲之。可見漢人初年的卜易之道，是經文孔二人之手，而又加入了後天之理，於是平易的範圍，因講理所以就小於講數的範圍了。但是文孔所以記易作爲後天之說，以爲數之範圍，即含有理的是非，且有時雖是亦凶，而亦屬於數者，正爲補救易之只講廣大的數之弊耳。如南宮因謀叛而占卜，即是對於易只講吉凶的數，不講是非的理之一証；又如文天祥及留夢炎之行爲，其一死一生之別，則可證明其是未必吉，而凶亦未必非，此正文孔記後天之理，加入易的內容之要義，前者的純講數，則不顧及於作亂之非理，而後者的兼講理，則以雖處於凶，而亦合於數，所謂文天祥乃「舍生取義者」是，其數雖凶而亦合於理也。據此以觀，可知易，至文孔之手，不僅可作爲占卜用，且亦可作閱讀之書用矣；於是，後人遂目之爲經學，不復純以

卜筮之書看待之。但是，因文孔加入後天的理，而變易為經，所以講易的人，由此就分為兩派，據漢書藝文志所載者，一為經學派，文孔居之；一為子家派，並歸於方術門，京房焦贛屬之。惟兩派所講之易，却都為周易，蓋三易傳至漢代，即已將連山歸藏二易亡失矣。若論其兩派之說，以義理言，則經高於子；以占卜言，則子靈於經。亦即：子家派之言易為先天的數，所講者為吉凶，如三國時的管輅，晉時的郭璞北宋時的邵雍等，世謂均得有祿傳者是也。而文孔的思想，則淺顯明白，結果是言理善易，言數則反甚難了。又古人嘗說「五經皆有失」，而易之失也，因為不問是非，只講吉凶的緣故。所以我們講易，應本文孔而解是非，庶可補其只講數的缺陷了。

上一段，說的是孔子繼文王後起，又產生了所謂文孔思想，而分出經學派及子家學派的緣起。現在來略說易經自文孔以後，由漢代到清，其間的演變的情況。剛才曾提到宋人研究易經陷於彌拉洪範之說的錯誤。但這錯誤，是早起於漢代，其所不同者，只是說法不同耳。漢人講易經有所謂「爻辰學」者，把易的爻象裏邊，參入了星宿和節氣之說，如當時盛行的易緯，就是專講「爻辰易」的。而「爻辰易」的來源呢，就是由洪範之說的附會而產生，其間惟有費氏一家，對於易的研究，本諸文孔思想。及至東晉王弼出，才肅清了講易而附會

「爻辰」的障礙；此時亦可稱爲易經之思想的大革命時代。惟弼之講易，去古法太遠，只重於講理，是他之所偏。及至宋代，「圖象」之說乃出，蓋「圖象說」者，即出於「洪範」書中；現在坊間所售的易經，其開首，間或猶載着先天後天河洛諸圖，此種規矩即出於宋人，乃完全以「圖象」之理，解釋易經。至於「圖象說」的淵源，大概從五代時，有陳搏其人者，隱居華山時，即傳出先天後天圖說，及至宋穆修、邵康節諸人，此說乃盛行。惟他們從河洛圖象所研究的易，在我認爲好似算術中的錯筭數；如果講易而先講「圖象」，誠爲大病，並且此種人所講的「圖象說」，本道家的爐火之學，實非講易之學也。迨自宋而下，歷經元、明、清三代，講易而研究「圖象」者，頗不乏其人，及至清胡文良公之手，遂集「圖象說」之大成，並被收於四庫全書中了。然當清之時，「圖象」之說，終爲黃宗羲、胡渭打倒，而復倡其義理之說。惟講「圖象」者，多以自己爲對，故容易有心得，如個人講「圖象」爲作功夫，亦無不可。我講易近於王弼，只是嫌點空說。總之，易自文、孔後，即分有經學派與子家派之別；在漢代演爲「爻辰易」；至東晉之王弼，又稍復文、孔思想的本來面目；至宋而變爲「圖象說」；歷經元、明、清三代，至清代諸儒，反對「圖象說」最烈，也還有人好講河洛理數，但沒甚人看得起來了。此即易經在歷史上變遷的概況。今天的講話，就止於此。

——第二講——

今天的講話，先從解釋易的一切名詞說起；其次再解說易的組織及其原理。

「易」之解釋：古人謂日月爲易。就其字義言，原爲小虫名，即蜥蜴是也；就其形象言，其形屈曲，爲蠕虫之一種，足見易之爲名，其初起之時，關係甚微了。按十三經注疏所解，涵義就很大，其說有二：一曰簡易，即容易不難之意，易本文載有「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一語，所謂「易」爲簡易之意者，即出於是；二曰變易，即變化交易之意，此種說法，甚合於卦象演變的意義，且卦象所演者，惟變易所占之道理最多，總之，此兩說都合理，尤其是後一說，對於卦象演變之意義，其涵義甚合。

「卦」之解釋：卦即圭之意義，六書屬於象形體，圭「卦」爲雙聲，古人立土柱爲標準，以測時間，名此土柱曰圭，含有範圍及規矩之意；畫「卦」必須有方寸，亦如圭之用意，此即「卦」之本意。

「爻」之解釋：系詞解「爻」爲效之意義，後人好說效果二字，本意爲報效，即表示之意，古人謂不隱藏爲效，文字是中古時加的。蓋爻即交也，乃交相成光之謂，古人在樹下睡覺，看見從樹葉中穿進的光線，相交變化，表現許多的光彩，遂名之曰交；而易之「爻」象，錯綜

而成，互相穿插，如同樹葉中的光線，相交變化，表現許多的光彩，所以「爻」即交也，交即效也。其象爲錯綜穿插，其意是表現自然，而不欺於人也。

「象」之解釋：韓非子說，人未見生我也，觀其牙骨則知之，因此之故，象乃成想象之意，假如某種東西，爲一般人所未見過的，但在想象之中，以爲必有此種東西，故有想象之說；並且想象又爲比樣之意，有某種動物，頭大身高，雖未爲一般人所親見，但相信必有此物，遂有比樣之意，此即象之解釋；而易之所謂「象」亦是此意。按中國說文的解釋：中國文字，部首之字，虫類及植物類最多，並且都是熟識的東西；而象字也是部首之字，大約當年造字，其解釋近於想象及比樣之意，所謂現代的象者，古人未必熟識；至於現代的人，當然知「象」是什麼，不和古人一樣，是據其想象之意而言象了。不過，我現在所說的，是象的初起之名，這是爲解釋易之所謂「象」的意義而言。

「占筮」之解釋：占易曰「筮」，蓋古人對於算之名有三：一曰籌，二曰算，三曰策。這三個字都是從竹部，大約是用竹部爲計算的工具，以計算一切；所以今人占易，用孔林的筮草，與互迭奏而占卦，其法和古人用竹部的計算是一樣的。占筮是根據着筮草揉成的卦象而占卦，所以名之曰筮。由此，可以想見中國人的用快，或者是用用筮算的竹桿，演變而來的，

因爲身邊常常帶着竹桿，當作計算之用，所以有時當吃飯的時候，就乘使用成吃飯的器具，久而久之，習慣自然，於是變成我們今日所用的筷；而西人爲什麼不會用筷，或者西人在古代的計算法和中國人不同，他們沒有用竹桿的習慣，所以不會用筷。再者，所謂「持筭握算」的一句話，其意義就可代表中國人在古代的時候，計算方法，一定用的是竹桿一類的東西，於是漸漸的引申到計劃事情上頭，有所謂籌策，策料，計算等等的名詞，都是由引申的意義生出的，漢張良替高帝謀劃事情，有借箸爲籌之說，就是指着計算籌劃說；現在所用的珠算，是起自唐宋五代，其來源即生於竹桿的籌算之詞；元人講算術名曰天元，內容和四人的代數相同，所畫的字碼是「田」形，就是象徵着竹桿的形式，由此，可知所謂伏羲卦，也就是擺卦，古人因爲計算而生筆算的竹桿，又因着竹桿而產生易筮，爲此古易之業者，就名之曰筮，所以「筮」字上從竹下從巫，名古易曰「古筮」。

現在除上邊所述的一兩個名詞以外，附帶提到的是「龜卜」與「易筮」的分別，兩者如以身分言，則「龜」大於「易」，如以用途，則「易」普遍於「龜」，因爲古代卜道之最直接者，在「筮」而不在「龜」，「龜」是卜道最後之決算，書經洪範篇說：「龜從筮從」表明「龜卜」的意義，重於「筮占」，並且占卜之道，平常都是「占筮」在前，如果對於「古筮」還有疑慮，就從「龜卜」決之。

，所以「占筮」的用途，平常較「龜」爲廣大。據周禮所載，「龜」有大小尺寸之別，天子和諸侯所用的都各有限制，平常藏於祕室，不能隨便取用。論語云：「藏文仲居蔡，山柤蕢稅，何如其智也！」蔡卽「龜」之大者，文仲爲大夫，用天子之「龜」，孔子譏爲不智，可見「龜」爲貴族獨享的權利，普通一般平民，只用「占筮」，所以兩者在身分上說，則「龜」大於「筮」。但是因爲「筮」容易攜帶，而「易」又可常玩讀，玩讀日久，頗能明理寡過，卽「易」之所謂：「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占」之意；再者「易」之爲用，不分什麼等級，無論上下都可玩讀，但「龜」則不能。「龜卜」亦有專書，太史公編史記，所列的龜策傳，大約就是古之「龜書」。他本是種學術，而太史公把他加入列傳，前人皆以爲譏。「龜」的下法，是把「龜」烤在火邊，枯骨上生出的汗影，名之曰兆，兆字便是簡象形字，兆之爲言效也，吉凶由此表出，所以「龜」與「筮」二者，皆爲占卜所需，而在平常用途上，「筮」較「龜」的用途普遍一些，這就是「龜卜」與「占筮」的分別。

現在來說易的組織及其原理。伏羲畫卦爲八式，大約是依照籌算的竹桿而起的，每爻的形象，相連爲一畫的，稱爲陽爻，把一畫平分開的，稱爲陰爻，三爻相迭，遂成爲卦的形式。並且取有象之名，卽：乾爲天，坤爲地，震爲雷，巽爲風，坎爲水，離爲火，艮爲山，兌

爲澤。按八卦所探的客象，較「五行」之說爲強，後人沾泥於名詞，無論看什麼書，都要附會「五行」之說，甚至於研究醫學相學……也把「五行」之說，摻加到裏邊。如果說爲原質，但自然界不只此四五種，要和科學家分析的幾十種原質比較，足見差的多。易的首卦，即說到乾爲天，口氣甚大，可見易說的物象，勝於「五行」。例如地天泰卦，「五行」之說即不解此理，漢人深爲奇怪，以天既然在地上，怎麼還能在地下，但古人所謂天，就是指地之上都爲天說，所以地在天上，亦可以說是地即天也。比如井的上面，可以說是地，亦可以說是天，易知此理，可見「五行」不能與易相配，漢人說易強把五行拉入，實是大錯。巽卦爲風，風者即空氣，古人不知道，印度人亦說到地火風，就是指空氣說；震卦爲雷，雷屬於聲，印度人就沒有想到，總之，易之組織，對宇宙所探的物象，包括甚大。

至於說到易所探的物象，可以說占有世界六個大理，即乾、坤、坎、巽、艮、離。兌、艮兩卦所占略小。艮爲山，兌爲澤。論說地上既然山重，山應與江河配，並且已包括於坤中，易反取澤相配。澤爲死水，易亦不取活水，可見古人對於易的組織，特別具有意義。假如說，「五行」是人不能離的，但是古代人羣的需要，最要緊的是水，其餘四種都沒有水重要。古人用水，大約是從澤中取的，如說是雨水，不能夠常靠準的；如依靠江河，一定要逐流而

居，當然也不合；如說居於有洪水的地方，那更有危險，所以古人的用水，大約是依澤居住而取的。文王有井卦，這是社會已進步了的事，因為古人選擇澤水而居，既無危險，又可以安居，所以兌在八卦裏，雖不能和乾、坤、坎、巽、震、離、六卦相比，但爲切於人類的需要，於是被易採入了。古人鑿的井，井口大，井底小，四面是漫坡形，在井的上面，加上四條木桿，即井字的形象，人站在木桿上，從中間汲水，所以井字是一個象形字。古人行井田之法，後人認爲有井有田之意，此說不對，只可說爲象井字的形象，不是真有井，要知道井是社會已進步了的事情。易卦兌爲悅，可想中國人在古代，亦和蒙古人一樣，也是行國，逐水而居，遇見有泊池的地方就歡喜，由此就把澤字轉爲好的意思，如說「恩澤」一類的話，就是從澤字引申出來的。悅字旁邊爲兌字，兌也是悅的意義，所以八卦取象，雖說兌卦的範圍小，也把他採入了。

說到探入艮卦的意思，據考証：古人是依山而居，澤水亦出在山中，山中可避風，有險可守，因古代禽獸在平地，人在山地，平原的江河水多，不能安居，山上既然有澤水，又能安居，可見古代人，一定是住在山地，不是住在平原。書經堯典載有堯試舜，納舜於山中的一段故事，這還是社會已經進步了，但還是依山而居的。章太炎說，漢賈誼會文帝於宣室，

宣室即山室，這不是真真山室；却是從古之山室演變而來。綜此情形看來，八卦探入的艮、兌的兩卦，對於古代的人類生存，關係很大，所以才探入了。八卦穿插錯綜演成六十四卦，到文孔二人手，把人情事物，都摻入卦象之中，所以天下事理雖多，易有統一之能，如果能精心玩味，什麼事理都可以知道。

按易的組織，是經過了文孔諸華人的手，才成了今日的易經，這在前邊已略提到。大家都知道，易的每卦都是由下向上，因為萬物都是從下向上長，這是本於自然的物象而生成的。易由下至上，爲一、二、三、四、五、六，每爻屬於「陽」者爲「九」，屬於「陰」者爲「六」。「陽」爻在一位者爲「初九」，「陰」爻在一位者爲「初六」，逐次向上數，屬於「陰」者，位數上邊，同加「六」字，屬於「陽」者，同加「九」字，好似樹之生長，逐次上升，愈演愈繁，於是文王把八卦演爲六十四卦，對於人情事物，都包括到裡邊。至春秋時，又發明「互體」，到晉王弼手，又把「互體」廢掉，宋程伊川也不喜講，惟朱熹喜講。何爲「互體」？比如天地否卦，上爲乾卦，下爲坤卦，講「互體」就是把上下兩頭各刪去一爻，所剩的四爻，上下相數，裡邊包含着巽、艮兩卦，漢人最喜歡研究。因爲每卦據上下說，互爲穿插，都有卦象，於是對於包括的事理，很複雜。東漢人說易，認爲惟「互卦」最有理。「互卦」亦是出於自然，又有占斷，很

好。王弼因嫌「互卦」麻煩，遂極力排斥，其寔並不難。可以說「互卦」是人事複雜以後，自然而產生來的。但能盡錯綜之大成者，爲明四川人來知德，當年他的易辭一出世，就通行天下；但是清朝說易者不喜歡他，說他是空空洞洞玄想一派，不免無學反自信太過。

其次，說到研究易的難處。研究易的難處有兩點：一、研究易的人，要有安靜的環境；二、又必須多經事故，才可以體驗「易」理。如果靜處山中，對於艱難困苦，毫沒一點刺激，必不能體驗易理，但如政客一流，雖有經驗，因沒有安靜的環境，亦不能體驗易理，所以說，研究易很難。前人說易較好者——以理言易——前有王弼，後有程頤，（四庫提要已論定）這二人都不講數。王弼生於好尚清談的時代，程頤生於研究理學的時代，二人都遇有倫理哲學的環境。又程頤曾身經許多困苦，晚年被哲宗把他充發在四川涪州，閱歷頗深，所以對於研究易理很合。顧炎武說：古今易經的著作，都沒有在程頤之上，可見程頤說易，較許多人都強。王弼（輔嗣）是當時的世家出身，稟賦是絕頂聰明。他生的稍晚，魏之文人已從都下移入洛陽了，中原爲人文會萃的地方，他所交的人，又都是當時的名士，如同馬師，諸葛誕，鍾會諸人，都喜歡研究哲理，鍾會還著有四本論，所以弼雖年少，所見的時勢局面却大。弼的易理是傳自劉表。表亦是個名士，他當時坐鎮荊州，頗有保存文化的功勞，諸葛亮住在

荆士，曾寫信與人說，此中多士大夫可語，可見表收留的都是天下名士。弼的祖輩王舅，叔輩王祭，與表有交，且是山陽縣鄉親，所以表之易學，獨很受其影響，所作易例，極其高妙。綜看王、程兩人的身世，可以說既經客觀之道，又有主觀的經驗，然後對於易才能有不可磨滅的發揮。並且，我們由此可以知道爲什麼說易有古玩之意。孔子說：「假我數十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這話有幾種說法：有的說孔子的意思，是爲多閱歷人情事物，到五十歲後，再加數年，庶幾可以學易；也有人說，聖人學是五十歲前不能學易，所謂五十者，五十爲大衍之理，孔子說五十學易，就是說學五十的大衍之易；總之，孔子的意思，對於易主張日常觀玩，可以穿過，所以讀易應該先明白事理，並且挨着易的次序讀下去，然後可以明白一切事理，不是只可以作占卦用，這也就是本着自己的經驗來體驗易理。

但是，爲什麼說研究易要有憂患的經驗，和安靜的環境呢？我說書，對於讀老子，主張要有史學的眼光及安靜的態度，但研究老子的人，多不喜讀史，因老子史學最熟，他所說的話，近於歷史上的經驗之理很多，所以研究老子除要安靜的體驗外，又必須有史學的眼光。研究易理，要有安靜的環境，又必須經有憂患的刺激，亦是這個意義。易的原理，講吉凶，不講是非；文孔諸聖人則主張何是非走，以爲能合於是非，就合於吉凶，可說是爲補救造物

的缺陷。世界的事理，不能說都合人意，比如人情是喜福惡禍，不願意處窮困，而研究易理，不是能學有變更窮困的方法，是能學有處窮困的方法。世之流俗之人，常喜歡經營錢財，討便宜，但在易的原理的立場上，却認為要富貴何爲。易主此理，五經四書亦主此理，普通人不能明瞭，但聖人教人，的確不外這理由。有一種西洋小說，名叫紅樓，裡邊敘述了一段故事，有兩個人同伴行路，一個人因見那人帶有許多財寶，遂把那個人殺害，這人自此以後，就變成一個富翁，但一輩子總是不快樂，可以說常常是處在憂患之中，有一次他在某席上，有人說起此案，就有人懷疑他，自此他就害了病。按子家言，這人既然發了財，應當安樂，但他的心常是在憂患之中，聖人即取此意，以爲這人身雖能享之，但心則不能享之，莊周稱這一類人爲戮民，所以聖人唯以處道爲安樂，以補造物的缺陷，像這樣看來，不可以說聖人參於天地稱得起三才嗎？

再者易的原理，是我國學理上最大的一條道理，西人講學重在分工，易則近於綜合之學，如鬼神之爲物，哲學家不能說，易却能說，並且易還說哲理。鬼神者，是玄學最高的哲理。易講「陰」，「陽」之理，包羅萬象，不重解剖，綜合天地萬物鬼神言之。爲何說鬼神含哲理最高？因鬼神是一種幻影，即理想的作用，爲二氣之良能所合。人怕鬼神是良心作用，由自

己的幻影所生的。俗人怕鬼，可見是自己的想像，不是真有鬼。例如君子亦有想像，孔子說：「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卽是以有爲主的一種想像，所以孔子不言去鬼神。因想像一念，發生鬼神，構成最高哲理，所以易不廢鬼神之說。假設爲好似真有鬼神，這一點把宗教哲理都包括在內，他種書只能分說之。

所謂理人有憂患，是爲天地有憂患，不是指俗人之憂患言。憂患是天地的本質，但並無什麼心。照事變說來，天地豈有憂患，如下雨本屬無知，而行人苦其泥滑，農人喜其潤澤，足見天地無心。再以因果循環之理而論，雖做好事，亦難免無境結果。易之原理，卽在互相反應，與西洋之哲學印度之佛教都不同。並且研究易的人，久之則退藏於密，而文孔諸聖人則不走入此途，只是假如說對於易清楚的人，必是稍有進步的心理，易本文曾說：「吉凶悔吝生乎動，」就是這理由。揚子雲和嚴君平邵康節諸人，都認爲作福而禍亦隨之，似近於出世的觀念了。由此言之：聖人之言易，其起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西洋黎朋會說世人如果都和善，則窮矣。其意義是說：有君子就有小人，有小人亦有君子，如果世界人都都善了，這善字便也取消了，所以有對待，才能有社會，易說此理最好。比如既濟一卦，卦象是陽位合於陽位，陰位合於陰位，從上邊顛倒一下，變成初六、九二、六三、九四、六

五、上九、全象都亂，就變成未濟卦。但是看此兩卦爻詞，既濟也不比未濟好，而且易經到未濟結局，明明說世間事是停歇不了的。按先天言之，只知吉凶，不講是非，聖人爲補造物之窮，遂加入是非，這是後天之學。然而又無奈先天力量何，所以憂患無已也。社會愈進步，憂患亦愈多。現代的資本主義社會的資本家，他憂患的是怕社會主義興起；但社會主義的產生，還是從資本家本身長成的，所以在吉的本身就含有凶，同時在凶的本身也含着吉。托爾司太一生可以說是死於憂患，但只是有聖人之心，無聖人之行，所以常常憂患，發明「不抵抗主義」與「易之原理」頗合。因爲不起抵抗，對方亦即消滅，托爾司太白這理由，就是不好固然是不好，但好亦是不好，聖人之憂患即在此，造物之缺陷亦在此。比如某一卦初爻應是陽位，按易的規矩，陽爻的象，就是陽爻，如果把陽位的陽爻，改成初六，就不合理。可是易之原理不一定，就改成初六亦未嘗不吉，因爲易是生生變化不已，就象申言之，雖凶亦可以變成吉。但易所以能如此者。是由於易的組織，用爻辭爲限制之故。

綜此兩講的情形言之：大略關於易的歷史之演進的概況，與易之組織及其原理的各方面，都具體的說個大概；至於每卦的情形，因無長時間來詳細講，隨後如果有機會再分析的把每卦的意義作一次演講，現在可以暫告一段落。



地方自治簡談

陳乙和講

(一) 引言

(二) 我國自治的沿革

甲、村在歷史上自治的組織

(一) 議事機關 (二) 執行機關

乙、村在歷史上自治的事務

(一) 教育 (二) 水利 (三) 警察 (四) 訴訟的和解——山西自整理村範後復有——

(一) 禁煙 (二) 種樹 (三) 種棉 (四) 禁賭 (五) 提倡天足 (六) 義務教育的實施

地方自治簡談

講學錄

一一六

(七) 息訟會事務的加緊

(三) 我國現行法的內容

甲、縣部

(一) 縣 (二) 區 (三) 鄉鎮 (四) 閭鄰

乙、市部

(一) 市 (二) 區 (三) 坊 (四) 閭鄰

(一) 引言 —— 第一講 ——

姜邁春筆記
姚瑞雲

寒假內組織講學會，這件事，是很有價值的。我們在學期內受課程範圍的限制，社會科學方面，不能多所介紹，頗爲遺憾！今我們講的，是關於地方自治的問題。按孫中山先生建國程序，地方自治在訓政時期，實爲主要工作，要想人民拿起國家的主權，運用得宜，非從地方自治培植其基不可。換句話說：訓政時期，就是辦理自治的時期。但研究地方自治，專門性頗大，非短時間所能澈底明瞭，今只就我國自治的沿革，及現行法的內容，略加說明而已。

(二) 我國自治的沿革

研究自治，應當敘述英德法三國自治的沿革，其次即爲中國自治的沿革。世界爲文化的中心者，厥唯歐亞二洲，其間開國歷史最長，政治發達最早的，在歐洲爲英德法等國，在亞洲則爲中國。此外如爲英國殖民地的北美大陸各洲，與中國同洲的日本，在今日都顯著着自治的成績，或葆有其雛形。但他們都歷史很短，且美之自治制度，最初本承襲於英，而日本自治制度，在歷史過程中，亦曾追隨於中國。所以要考查自治的沿革，加以研究，則於英德法之外，自當首重中國歷史。一以徵東西文化不同之點。中國當周之世，政治已經昌明，鄉

黨之制，已觀其成。其時井田之制盛行，地方組織，極為整飭。他的事業：如教育，如祭祀，如飲射，都是鄉黨中固有事務。若從教育說，更覺有十分的價值，為後世所不及。小學是普及的，學生升進的程序，學校上下的連絡，種種設施，燦然大備，在二千年以前，就有這種成績，真令人驚訝無地。〔註〕其後井田雖毀，復有保甲之制，地方組織，尙稱完密。至於晚近，人都悵嘆於世道衰微，政治墮落，然所謂關係教養的書院，社會，猶為各地方所重視，幾於無處沒有。其他關於保衛，關於風化，皆屬於各地方自己的事務，國家官廳，不過提倡之監督之而已。若露骨的立論，中國四千年的歷史，可謂自治的歷史。除錢穀兵刑之外，其他政事，都屬於自治的範圍。但中國自治的起源，是本於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之義，其主要的精神，就是和睦鄉里。中國一切法制，都是存在於道德上，不是存在於權利上，固不獨自治為然。這恐怕是東西文化不同之點。

〔註〕八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始知室家長幼之節。十五入大學學先聖禮樂而知朝廷君臣之禮。其有秀異者，移鄉，（萬二千五百戶）學於庠序。（序以明教庠則行禮而視化）庠序之異者，移國，學於少學。諸侯歲貢少學之異者於天子，學於大學，命曰造士。（造成也）行同能偶，則別之以射，然後爵命焉。——漢書食貨志——

中國歷史上自治的發達，亦以鄉村爲最著。村的組織，在中國南部，頗不完備，若在北部，則各地組織，大略相同，其制亦有足多者。余不願用法制史的體裁，一件一件爲編年的敘述；只就其團體本身的組織，及團體所有的事務，與現代自治意義相切，而足爲探討之資者，分述於後。抑更有進者，各國自治事務，多集中於市村，余亦欲以村爲探討的對象。取其近而易徵，並多取材於山西。

村自治始於何時？其詳不可得而知，但是從碑碣的可尋者考之，明碑甚多，碑碣所述的事實，多爲自治事業的一部。或紀其事的起原，或載其規則。若關於水利部分，則渠冊之類，尙多存萬曆以前的原紙。然徵之各種碼或冊簿者，並非紀其自治團體的組織，始於何年？不過就自治的作用，窺見一斑罷了。其自治的始基，絕非十世紀以後所創造。在悠久的歷史中，除山西而外，變遷較少。茲將其組織及事務概述之：

甲、村在歷史上自治的組織

(一) 議事機關

議事機關，大體皆住民總會。此住民總會，非法律上的組織，且亦無此名稱，然事實上則恒見其形。如有特別重要事件發生，則全村住民集合於公共處所，以討論其處理方法，就

地方自治簡談

是住民總會具體的實現。但此只是特別事件發生時才有；平常亦有一種組織，大致多取社首會議制。社首是負有執行之責的人，社首會議，是把現在的社首及從前曾充過社首的人，聚於一堂會議之；議決後，現任社首負執行之責。

參與會議的社首無定額，名額頗多，有百戶的村，新舊社首數，通常可達十數人。以這麼一個小村，而有十數名的議員，不可謂少。且其議事，不禁住民的參加，住民參加，無人數的限制。其議決又不嚴取過半數制，每以全場一致行之，間或有以多數決者，亦不取過半數，必大多數決之。

山西自整理村範之後，(民國十年)村之事務較繁，然議事機關，無多大的變更，只是確定住民總會的地位；其事務重大者，皆通過住民總會。住民總會之外，則為閭鄰長會議。普通村務會議，出席者為閭鄰長，通常事件，由此議決。住民總會及閭鄰長會議，均以村長為主席，村副亦參加。兩個會的招集，均由村長行之。但閭鄰長或住民有若干人的申請，村長即招集之。此等申請人數，沒有法律的規定，村長拒絕召集，其事甚稀。

(二) 執行機關

執行機關，最主要者為社首。社首的資格無定，大抵以種田較多者充之。亦有種田無多

，而其人爲鄉望所孚者。任期一年，不得連任。選舉不用投票制，取公推之法。

社首爲名譽職，不特社首爲然，凡自治人員，都是名譽職。不止沒有薪金，就是辦公時間，也沒有公饌；間或有備饌者，限制頗嚴。

村之大者，每分數社。故大社值年社首，不止一人。社首之上，有名爲村正者，此唯大村有之，其地位近於現行的村長。因爲大村爲數社，必須有一人統轄。村正之職，係管理全村的事務。亦由住民公推，任期無定，有繼續數年或十數年者。

山西自整理村範之後，執行機關，完全變更。就是每村設村長一人，村副一人，執行之責，集於村長，村長有事故時，村副代行其職。村長副由住民總會投票選舉之，村長副須加倍選出，呈由縣長擇委。村長之下，設閭長，鄰長，都是執行機關，每閭（二十五戶）設閭長一人，由閭民選舉之，每鄰（五戶）設鄰長一人，由鄰民選舉之。閭鄰長係秉承村長的命，分任執行之責。鄰長事務很少，非閭長之比。

以上村、閭、鄰長，組織村公所，辦理一切行政事務。此外又有兩個機關：一曰息訟會，一曰監察會。另由住民總會選舉委員組織之。

息訟會專司調解訴訟。凡村民有爭訟事件，在未提起正式訴訟以前，得由息訟會調解。

調解不服，再提起訴訟。調解與否，聽人民之便。調解以民事為限。監察會專司監督本村財政。每一個年度完了，村長要把一年內的收入支出，繕造清冊，連同證明文件，請監察會檢閱，檢閱後沒有異議，各委員即於清冊上署名蓋章。若不予署名蓋章，村長就發生責任問題。

乙、村在歷史上自治的事務

村的自治事務，約分之如下：

(一)教育 此種事業，頗為發達，從前鄉村小學，都是由村辦理，官廳指揮監督的事實很少。

(二)水利 水利屬於一村範圍者，由村的執行機關辦理；若屬於數村，則為水利組合。各村社首，或另選水利主管人員，參與組合的事務。各處水田，多半是由於這種經營。

(三)警察 村之有警察權，其由來已久，如農田警察，就是最顯著的一例。此外關於維持公安方面，亦有警察的組織，並有處罰權，處罰不服，得向縣署起訴，與警察上即決處分的性質相同。近年對此頗滋疑義，即是否觸犯刑法私擅逮捕罪？但這個法律問題，極易解決，苟認村有警察權，自不成問題了。

(四) 訴訟的和解 各村民事訴訟的和解，往往而見。有時官廳以明文委託村的執行機關和解。

山西自整理村範之後，復有左列的事務，或其事務為原來就有而益行發達，或為新的委任，把從前屬於官治的事務而移歸自治。概舉之為：

(一) 禁煙 如強制戒煙之類。

(二) 種樹 按戶分配種樹，其效頗著。

(三) 種棉 從前山西北中兩部，都不種棉，試種之後，成績頗良，其事多由各村辦理。

(四) 禁賭 此亦責成於村，間或有加以懲罰者。

(五) 提倡天足 有一個時期內，辦理極為認真。

(六) 義務教育的實施 鄉村小學，都是由村自己辦理，此固然是舊有的辦法；但自施行義務教育以後，學校日增，入學人數，較之往昔，超過數倍，此種情形之下，不唯教育的經費，完全由村負擔，就是強迫入學，也是由村執行。

(七) 息訟會事務的加緊 村的執行機關調解民事，本為向來的習慣，自息訟會成立後，其事較繁。

山西自治事務的進行，十年以來，不能說沒有進步，但他却有一種缺憾；就是委任事務，多於固有事務；消極事務，多於積極事務；辦事又缺少科學的精神，上之所指導，下之所奉行，都覺着離科學太遠。所以他的結果，用力多而成效少。這是後來辦自治者不可不注意的地方。

(三)我國現行法的內容 —— 第二講 ——

劉永德筆記
姜迺春筆記

我國現行法中，與地方自治有關係的，就是縣組織法，市組織法，及縣組織法施行法，區自治施行法，鄉鎮自治施行法，鄉鎮自治職員選舉及罷免法，縣參議會組織法，市參議會組織法，縣市參議員選舉法。廿一年八月十日公佈「註」這幾個法，縣組織法內，含有縣、區、鄉、鎮、閭、鄰各地方。市組織法內，含有市、區、坊、閭、鄰各地方。茲以縣都市部分述之：

「註」縣組織法民國十八年六月五日公布。市組織法十九年五月二十日公布。縣組織法施行法十八年十月二日公布。區自治施行法同。鄉鎮自治施行法十八年九月十八日公布。

鄉鎮自治職員選舉及罷免法十九年七月十九日公布。縣參議會組織法，市參議會組織法，縣市參議員選舉法，二十一年八月十日公佈

甲、縣部

(一) 縣

縣設縣政府。縣政府係獨裁制，以縣長組織之。縣長由民政廳提出合格人員二人或三人，經省政府任用。任期三年。其在籌備自治已達建國大綱第八條所定程度，經中央查明合格者，縣長由民選。

縣的事務，由縣組織法賦予者，甚為廣大。大別之為公安、財政、建設、教育、衛生、土地、社會、糧食管理等項。較之法國縣的事務，實乃過之。

縣政府之下，設左列各局：

- 一、公安局 掌戶籍、警衛、消防、防疫、衛生、救災、及保護森林、漁獵等事項。
- 二、財政局 掌徵稅、募債、管理公產、及其他地方財政等事項。
- 三、建設局 掌土地、農墾、森林、水利、道路、橋梁、工程、勞工、公營業等事項。
- 四、教育局 掌學校、圖書館、博物館、公共體育場、公園、及其他文化社會事項。

左列事項中，於必要時，得提出衛生、土地、社會、等各設專局辦理。並設糧食管理局，以調節糧食的產銷。其在僻小縣份，得斟酌情形，縮小範圍，改局為科，附入縣政府內。但此並不是削少某縣事務，只為一時節約經費而已。此等增局或減局的情事，均須得省政府

核准。

各局設局長一人，由縣長就考試合格人員中遴選，呈由省政府委任。「註」——任期縣組織法未明定。其局長的權限，委之於省政府規定。但為秉承縣長的意旨執行職務，則無疑義。

「註」縣公安事項，得於各區設公安分局處理。其局長的選委方法亦同。

縣政府為執行機關。縣長的職務，當然含有兩種性質。即：

- 一、中央官吏的職務。
- 二、地方官吏的職務。

不過在各國警察事務，皆屬於中央的事務，地方執行機關行使此權，就認為是委任於該機關，而以國家官吏的資格去執行。我縣組織法既以此權賦予於縣，實為地方權力擴大的一點。

縣的議決機關為縣參議會。由縣民選舉參議員組織之。任期三年，每年改選三分之一。此會須俟區長民選時，始行設立。其職權如下：

- 一、議決縣預算、決算及募債事項。
- 二、議決縣單行規則。

三、建議縣政與革事項。

四、審議縣長交議事項。

按以上所謂單行規則，是否包含單行法規？其範圍是否包括縣事務的全體？——前列各局所掌事務。所謂建議事項，是否指在縣區域內所施行的國家政務？若單行規則含有法規的性質；而建議事項，專指國家政務；則參議會的權力，殊為不弱。進一步說，自治團體議決機關的權限，也應該如此。縣組織法中，這種文字，——第二十六條——即須加以修正。若在訓政時期，對於人民參與政治的力量，應該慎之於始，而徐圖其發展，不妨增加縣長的否認權。——付覆議權，及上級機關的監督權，既欲授之權，而靳其接觸的機會，揆之訓政之義，亦有未當。

以上為縣組織法上之規定，至二十一年八月頒布縣參議會組織法，完全改正。據該法第三條，縣參議會的議決權如左：

一、關於籌備區長民選，及完成縣自治事項。

二、關於縣單行規則事項。

三、關於縣預算、決算事項。

地方自治簡談

四、關於整理縣財政收入，募集縣公債，及其他增加縣民負擔事項。

五、關於經營縣公有財產，及公有營業事項。

六、關於縣民生計，及救濟事項。

七、關於促進縣教育，及其他文化事項。

八、縣公民行使創制權提交審議事項。

九、縣長交議事項。

十、其他應興應革事項。

如此規定，殊為完善。六七兩款，尤具有時代精神，自德意志一九一九年新憲法規定國民生計及教育兩節，凡新定憲法的沒不以他為模範。自治團體，亦應該特別注重這兩件事；我縣參議會也有這樣的規定，在世界自治法規中，實為有價值的法例。

縣參議會組織法，規定較詳。議員名額，——在人口未滿十五萬之縣為十五名超過十五萬者每人三萬增議員一名——任期，——二年——會期，——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均有規定。或為新定，或將縣組織法修改，而區長民選後，始設立縣參議會的規定，亦被推翻。

此外依縣組織法有所謂縣政會議者，他並不是議決機關，他是執行機關的一種會議。不

遇以獨裁制的縣長，於若干事項，須經過一種會議，既以免一人的專橫，亦可以期辦事的周至。此種制度，良堪欽仰。

縣政會議，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 一、縣長。
- 二、秘書及科長。
- 三、各局局長。

開會時以縣長爲主席。

縣政會議的權限如左：

- 一、審議縣預算決算。
- 二、審議縣公債。
- 三、審議縣公產的處分。
- 四、審議縣公共事業的經營管理。

以上縣政會議的權限，頗不弱，較之普國的州參事會，及法國的縣參事會，均有過之無不及。蓋普國的州參事會，是監督州知事的國家行政，而地方事務不與焉；法國的縣參事會

則更爲諮詢機關；其權力均遜於我之縣政會議。獨裁制的長處，在於處置敏捷，合議制的長處，在於考慮周詳。地方事務，其有需敏捷者少，而考慮周詳，却爲可貴。

縣的佐治人員，於局長之外，有秘書，科長，科員等。縣政府設秘書一人。依事務繁簡設一科或二科；各科置科長一人，科員二人或四人，統屬於縣長之下，分任其責。秘書，科長，由縣長呈請民政廳委任。科員由縣長委任，報民政廳備案。至各縣設科多寡，及科員名額，均由省政府核定，報內政部備案。

(一)區

我縣組織法上的區，爲自治團體——人格者，與各國市村內所設的區不同。觀於區有自治公約，及有特定事務，與獨立預算，其爲自治團體自明。

區設區公所，也是獨裁制，以區長組織之。區長由區民選舉，其被選資格，爲年滿二十五歲的公民，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

- 一、候選公務員考試，普通考試，高等考試及格者。
- 二、曾任中國國民黨區黨部執監委員，或各上級黨部重要職員，滿一年者。
- 三、曾任國民政府統屬機關委任官一年，或薦任官以上者。

四、曾任小學以上教職員，或在中學以上畢業者。

五、經自治訓練及格者。

六、曾辦地方公益事務，著有成績，經縣政府呈請省政府核定者。

七、曾任鄉長副鄉長，鎮長副鎮長，或鄉鎮監察委員一年以上者。

以上各資格，如有鄉鎮自治施行法第十一條第二項各款情事，仍停止其當選。「註」受國籍法第九條的限制，尙未解除者，亦同。

「註」鄉鎮自治施行法第十一條第二項：「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停止當選：（一）現役軍人或警察。（二）現任職官。（三）僧道及其他宗教師。」

區長民選，是有時間上的限制的。依縣組織法第二十二條的規定，「區長民選，於本法施行一年後，由省政府就各縣地方情形酌定時期，咨請內政部核准行之。」在區長民選以前，區長由民政廳委任。但須於訓練考試合格人員中遴委。

罷免區長之權，屬於何人？區長民選實行後，屬於區民大會，民選未實行以前，屬於省政府。省政府行使此權，經由縣長的呈請。若區長確有違法失職的事實，而縣長不呈請，得由本區過半數鄉鎮長簽名，召集鄉鎮長會議。議決聯呈縣政府，及省政府，請其罷免。

區的事務殊不狹。依區自治施行法第二十六條的規定爲：

- 一、戶口調查及人事登記事項。
- 二、土地調查事項。
- 三、道路，橋梁，公園，及一切公共土木工程建築，修理事項。
- 四、教育，及其他文化事項。
- 五、保衛事項。
- 六、國民體育事項。
- 七、衛生療養事項。
- 八、水利事項。
- 九、森林培植及保護事項。
- 十、農工商業的改良及保護事項。
- 十一、糧食儲備及調節事項。
- 十二、墾牧漁獵保護及取締事項。
- 十三、合作社組織及指導事項。

十四、風俗改良事項。

十五、育幼養老濟貧救災等設備事項。

十六、公營業事項。

十七、財政收支公款公產管理事項。

十八、縣政府委辦事項。

十九、其他依法賦與該區應辦事項。

此外二十六條原文：尙有區自治公約的制定，預算決算的編造各事項，以其非爲區的事務，故於此略之。

區公所爲執行機關。區長職務，當然含有兩種性質，一如縣長。但區內國家事務較少，其舉全力以赴之者，當爲區地方事務。區的事務，既如許浩繁，則非有專門的佐治人員，恐不能勝任。區自治施行法定區助理得分股辦事，——第四十五條——苟區的事務發達，助理員分股辦事，殊爲必要。且必須有專門人才。蓋在縣有各局分任其事，區則事務的執行，完全集於區公所，其有賴於佐治人員實地的工作甚大，絕非縣政府內，各秘書科長科員，僅從事於文書撰擬者可比。

區助理員由區長遴請縣長任命。其資格依區自治施行法第四十三條所定爲：

一、公務員候選考試及普通考試及格者。

二、經自治訓練及格者。

三、在中學畢業或有相當程度者。

四、專習法政一年以上得有證書者。

五、曾辦自治事務一年以上，確有成績，明瞭黨義者。

區助理員的名額，及生活費，依同施行法第四十五條所定：係由區長呈請縣政府核定，而在區長民選後，其呈請應根據區民大會的決議。鄙見助理員的遷委，及名額，與生活費的核定，關係至鉅。爲區長者，苟欲圖其事業的成就，不可不於此三者，特別注意。人才則求其專門，專門之外，更需經驗。生活費則求其敷用。名額則求其分配適宜。此區的事務興廢的根本，如之何其可忽諸？

區的議決機關爲區民大會各國在小區域內，曾採居民集會之制。如英國三百人以下之村，採用此制。即其一例。我國區之區域爲十鄉鎮至五十鄉鎮，其面積並不爲小，亦採此制，似尙有商確的餘地。區民大會，依縣組織法第三十二條的規定，於內政部核准區長民選後，

由區長召集之。每年開會一次，於區長任滿一個月前舉行。如有特別事件，或區公民「註」十分之一以上的要求，召集臨時會。會期均不得過六日。

〔註〕經鄉公所鎮公所登記為鄉鎮公民者，即為區公民。——區自治施行法第五條——

區民大會的職權如左：

- 一、行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各權。
 - 二、制定自治公約，並修正之。
 - 三、審核預算決算。
 - 四、審議縣政府交議事項。
 - 五、審議區公所及區務會議交議事項。
 - 六、審議所屬各鄉鎮公所或區公民提議事項。
- 以上職權中，有創制複決各權，頗費解。既用全民參政，即無創制複決的必要。創制複決，是補代議制的不足。若立法既係全民。則創制複決，更何所用之？今有此項規定其方法當如何？施行法中並沒有明文。——依縣組織法第三十條的規定：應得之另法。至鄉鎮公所
- 有提案權，亦為本制的特例。區務會議鄉鎮長能出席，均為普通法系上所罕見，有研究的價

值。

全民會議的手續如何？應有詳密的規定，以資遵循。依區自治施行法所定：區民大會，得分若干會場，各會場同時開會。主席由到會區公民推定。各會場應於每案詳記可決，否決的人數票數，並宣告之。會議畢，由各主席集合區公所，核算總數，定其決議或當選。於開會前，得開預備會，以整理或修正議案。開會以出席公民過半數的同意決定之。此其大略也。——但未規定出席人數。

區務會議，其性質與縣政會議同，但出席人員，有鄉鎮長參加，殊為特例。前已言之。依縣組織法第三十七條的規定，區務會議，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區長

二、區助理員

三、本區所屬鄉長及鎮長

前項會議，應通知區監察委員列席。開會時，以區長為主席。

區務會議的權限，似較縣政會議為廣。其決議涉於區事務的全體，——區自治施行法第二十七條——而又審議區公所經費，及區公產的處分，區公約及單行規則的制定與修正。——

「縣組織法第三十八條」

區有三種事務，法律明白定其執行方法，此即自治事項中所謂必要事務。其事務爲一、司法事務，二、警察事務，三、教育事務，茲分別說明之：

司法事務 依區自治施行法第二十八條：區設調解委員會，凡鄉鎮調解委員會未曾調解，或不能調解的事項，得由區調解委員會辦理。區調解委員會的組織，係由區公民中選舉委員半數，由各鄉鎮調解委員會中選舉委員半數。前者在區長民選前，由區務會議選舉。在區長民選後，由區民大會選舉。其罷免權屬之原選舉的機關。調解委員會的權限：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二條——（一）民事調解事項。（二）依法得撤回告訴的刑事調解事項。此種自治團體參與司法的辦法，在歐洲大陸各國，固無前例；若在英美法系之下，則其例不少見。不過爲訴訟的調解，却是一新例，其制度的精神，頗有足多者。

警察事務 依區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九條：居民有左列情事時，區長得報告區務會議，或呈請縣政府處理。即（一）違反現行法令。（二）違反區自治公約或一切決議案。（三）觸犯刑法或與刑法性質相同的特別法，確有證據者。有以上第三款情事，於必要時，區長得先行拘禁，再函送司法機關。區長此種職務，有似普魯士的治安判事。其在德法各國，自治吏員兼行

警察權者，亦恒有此同樣的作用。不過各國係以國家事務委任於自治吏員，今於自治施行法上為詳密的規定，似不能不認此為自治團體的作用。

教育事務 依區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一條：區公所除設立高級小學外，應於公所所在地，設國民補習學校，及國民訓練講堂。其由各鄉鎮設立的國民補習學校，及國民訓練講堂，並須儘先補助其經費。且派員分赴國民訓練講堂，講演主要科目。而於國民補習學校國民訓練講堂的課目時間。亦有規定。——準用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五條的規定——此種立法的精神，可謂極於細目。區掌管教育，於區自治施行法第二十六條本有規定，乃更有此詳密的規定，立法者對於教育的特別注重，概可想見。各國自治團體中皆以教育為固有事務，但如此極於細目的法律規定，尚不多見。

區制內尚有一須敘述者，即區監察委員會。該委員會於民選區長時，並選舉監察委員五人或七人組織之。被選資格與區長同。監察的範圍，重於財政，並及於區長的責任問題。對於區長違法失職，不能直接予以處分，只限於糾舉。——糾舉於區民大會。其餘糾舉範圍內，有一較強的力量，即於糾舉區長時，得自行召集區民大會。至監察財政，力量頗強。其行使職權，得隨時調查區公所的眼目，及款產。如主管人員有違法舞弊情事，自應舉發，發生

民法及刑法上的責任問題。區自治施行法第五十五條有監察委員會得呈請縣政府糾正之語，但此爲對於財政收支，及事務執行的不當，非違法舞弊可比。監察委員無給職。任期一年。凡現任本區及所屬各鄉鎮的職員，均不得被選。此亦監察制的精神。

(三) 鄉鎮 —— 第三講 ——

劉永德
劉銘訓筆記

我現行法自治團體中，有歷史上深厚的基礎者，爲鄉鎮。——北部各省爲甚。鄉鎮自治施行法，仿區自治施行法的規定，施行日期間至縣自治完成之日爲止。——兩法均第一條！——揆其意似縣自治完成，則以縣爲單位，而區與鄉鎮自治團體的資格，即可取消。區的這一階級，立於縣與鄉鎮之間。其事務的大者屬於縣，小者屬於鄉鎮，區的事務，果能發達與否？頗爲一個問題。若鄉鎮則有他的歷史，他有若干事項，曾表現相當的成績，一旦取消，是否爲事實所許？抑爲居民所樂？中山先生原主張以縣爲自治單位。自治範圍放大，有二種好處：(一)財政集中。(二)人才集中。觀於英國近來的趨勢，亦可以證明。但每一制度的產生與發育必有其歷史上的原因。我國向來一切政治，皆集中於縣，故自治發達之後，一切事務，集中於縣，其勢甚順，而亦相得。若鄉鎮者，苟無取消的必要，則於其從前辦理的事務範圍內，葆其原形，並不碍於縣事務的集中。將來自治制度上，在北部各省，或竟存留鄉鎮餘

影，亦未可知？徵之各國，地方制度為畸形的發達者，不少概見。美國地方制度分新英蘭制，南部制，及折衷制，其參差不一，固不銷說了。即在普魯士，東部各州，所施行的制度，往往與他部分不同。此種事實，莫不基因於歷史。

鄉鎮設鄉鎮公所，以鄉鎮長副組織之。鄉鎮長各一人。副鄉鎮長至少各一人。鄉鎮戶口在五百戶以上者，增副鄉鎮長各一人由鄉鎮大會選舉之。在區長民選以前，應選出加倍人數，報由區公所轉請縣長擇委。均無給職。

鄉鎮長副被選資格為年滿二十歲的公民，具有左列資格之一：

- 一、候選公務員考試或普通考試高等考試及格者。
 - 二、曾在中國國民黨服務者。
 - 三、曾在國民政府所屬機關任委任官以上者。
 - 四、曾任小學以上教職員，或在中學以上畢業者。
 - 五、經自治訓練及格者。
 - 六、曾辦地方公益事務，著有成績，經區公所呈請縣政府核定者。
- 其消極的資格與區長同。

按上列被選資格頗嚴，在小鄉鎮中，「註」有時恐合格者難乎其入。

「註」百戶以上的村莊爲鄉，不滿百戶者，聯合各村莊編爲一鄉；百戶以上的街市地方爲鎮，不滿百戶者編入鄉。但因地方習慣或受地勢限制，及有特殊情形者，不滿百戶，亦得成爲鄉鎮。——縣組織法第七條——

鄉鎮長副的罷免在縣長擇委時，其權屬於縣長。區長民選後，其權屬於鄉鎮大會。但於縣長擇委時，鄉鎮長副違去失職，鄉鎮大會亦得議決，報由區公所轉請縣長罷免。

鄉鎮事務，與區的事務完全相同。委任事務內，於縣之外，更加區的委任事務。鄉鎮事務，可謂浩繁了。我現行法，於自治事務，自上而下，完全列舉。不過如此廣泛的範圍，洵稱特色。

鄉鎮公所爲執行機關。鄉鎮長的職務，當然亦包含執行國家事務與地方事務二者。但其於國家事務尤微。鄉鎮的襄助人員爲鄉鎮副與區長。鄉長不在襄助之列，亦一疑問。——組織法第四十條四十一條——

鄉鎮的議決機關爲鄉鎮大會。鄉鎮大會，以鄉鎮公民「註」組織之。

每年開會二次，由鄉鎮長召集。如有特別事件，或鄉鎮公民十分之一的要求時，召集臨時

時會。開會時以鄉鎮長爲主席，其關於鄉鎮長本身的事件，應另公推主席。開會以出席過半數的公民決定之。會期不得過六日。均與區民大會同。

「註」公民資格爲年滿二十歲的中華民國人民，在本鄉鎮區域內居住一年，或有住所達二年以上，經過宣誓登記的手續。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有公民權。(一)有反革命行爲，經判決確定者。(二)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經判決確定者。(三)褫奪公權，尙未復權者。(四)禁治產者。(五)吸用鴉片，或其他代用品。

鄉鎮大會的職權如左：

- 一、行使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各種。
 - 二、制定或修正自治公約。
 - 三、議決單行規程。
 - 四、議決預算決算。
 - 五、議決鄉鎮公所交議事項。
 - 六、議決所屬各閭鄰或公民提議事項。——修正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二十一條——
- 於全民會議內，行使創制複決，頗費解。以詳於區的部分。閭鄰提議，似與區民大會內

鄉鎮公所提議性質不同？詳見後。鄉鎮大會有議決單行法規權，殊出區民大會之上。

鄉鎮務會議，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鄉鎮長

二、鄉鎮副

三、所屬閭長

前項會議，應通知鄉鎮監察委員列席。於必要時，並通知鄉長。列席與出席不同，無表決權。所以鄉鎮務會議，在執行會議的性質上，却比區務會議為單純。開會時以鄉鎮長為主席，與區務會議以區長為主席者同。

鄉鎮亦有三種必要事務：一、司法事務，二、警察事務，三、教育事務，其大體與區同；只細目中略有不同者。

司法事務 鄉鎮設調解委員會，與區同。但鄉鎮調解委員，係完全由鄉鎮大會選舉。罷免之權屬於鄉鎮大會。職權完全與區同——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二條三十三條——

警察事務 鄉鎮居民有左列情事時，鄉鎮長得分別輕重緩急，報由縣政府，或區公所處理。其有第四款情事，並得先行拘禁，再函送司法機關。

地方自治簡談

一、違反現行法令者。——與區同

二、違抗縣區命令者。——區無此款

三、違反鄉鎮自治公約或一切決議案者。——與區同

四、觸犯刑法或與刑法性質相同的特別法者。——與區同。唯本文無確有證據字樣。——

——鄉鎮自治施行法第四十一條——

教育事務 鄉鎮公所應設左列教育機關：

一、初級小學。——區係高級小學。

二、國民補習學校。——與區同。

三、國民訓練講堂。——與區同。

學齡兒童，應使同受初級小學教育。十歲至四十歲的失學男女，在四年以內，應使同受

國民補習學校，或訓練講堂一年半的教育。此等責任，由鄉鎮公所負之。而國民補習學校及

訓練講堂的時間課目，有詳細規定。「註」——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三十四條三十五條——

「註」國民補習學校，每星期至少須有十小時的課程。國民訓練講堂，每星期至少須有四小

時講演。其課程及講演主要科目：（一）中國國民黨黨義。（二）自治法規。（三）世界及本

國大勢。(四)本縣詳情。——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五條。

鄉鎮監察委員會，其組織與權限完全與區同。唯委員名額爲三人至五人——縣組織法第四十四條鄉鎮自治施行法第十六、十七、十八、五十、五十二、五十三、五十五、五十九等條。——

(四)閭鄰

五家爲鄰，二十五家爲里，本是我國古代的制度。山西整理村範，苦於村長之下，沒有佐執行的人，於是就採用閭鄰的編制。每二十五家爲一閭，選舉閭長一人，五家爲一鄰，選舉鄰長一人。這兩種人員，都是輔佐村長執行的人。中央制定自治法規時，把閭鄰長的編制，採入其中。但縣組織法，及鄉鎮自治施行法，有許多地方，好像把閭鄰也認爲一種自治團體。如閭鄰有他的自治經費，有他的自治事務，且有閭鄰會議這都是自治團體的象徵。——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七十一條、七十四條、七十五條、七十七條、六十七條、六十八條等，——果認閭鄰爲自治團體，則我現行法上，自治團體，已經有了五級，而省尚不在其內。階級之多，世界各國，無與爲比。如圖：

(省)——縣——區——鄉，鎮——閭——鄰

地方自治簡談

返觀各國的現行制度如何？

英國 州—郡—村

美國 縣—村

普國 州—郡—村

法國 縣—村

日本 縣—府—町—村

自治團體階級過多，必要生出兩種不好的結果：（一）事務衝突。（二）區域過小。我現行法上第一種弊害，當在於區，前已言之。第二種弊害，當在於閭鄰。區域之小，至於二十五戶與五戶試問這些頂小的區域，尙復有何事可幹？閭鄰制度，恐將來要有變更？不如完全採用山西村政的精神，閭鄰長尙可收相當的效果。

閭鄰制度，在現行法上，有輔佐執行的精神者，亦能找得數處。如縣組織法第四十一條：鄉鎮公所事務，得由鄉鎮長指定閭長，襄助辦理。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七十二條：閭長承鄉鎮長的命，掌理本閭自治事務，鄉長承閭長的命，掌理本鄉自治事務。此皆關於輔佐執行的規定。總括現行法全文，閭鄰長職務，可分爲二種：（一）執行鄉鎮事務。（二）執行閭鄰事務。

。不過閭鄰事務，恐無可言。而一切規定，等於虛文。更進一步說：無論現行法上，有何含有疑義之規定，我們總不能認閭鄰是一個自治團體。

乙、市部 —— 第四講 ——

劉永德
郭秉廉筆記

(一)市

市分二種：(一)隸屬於行政院者，(二)隸屬於省政府者，其標準如下：

一、首都。

二、人口在百萬以上者。

三、在政治上經濟上有特殊情形者。

以上隸屬於行政院。但具有二三兩款之一而居省政府所在地者，仍隸屬於省政府。

一、人口在三十萬以上者。

二、人口在二十萬以上，其所收營業稅，牌照費，土地稅，每年合計占該地總收入二分之一以上者。

以上隸屬於省政府。

按我國市的區域頗大。如此則各省會地方，恐不能成市者要居多數。即一省內設有一市

地方自治簡談

者，亦在所不免。現在英國的市有三百五十個。最大者，人口不過七十餘萬，如利物浦市七十二萬三千人。——一九〇一年的調查。最小者，人口一千有餘，如海東市一千〇二十一人——同上。據同年的調查，全國人口十萬以上的市，只三十一個；五千人以下的市，就有六十六個。美國的市，可分為三種：人口二千五百至二萬五千者，叫做小市。人口二萬五千至十萬者，叫做中市。人口十萬以上者，叫做大市。近年來大市固然銳增，但人口不足十萬的市，仍然不少。法蘭西則村與市適用同一法律，在法律上並無市村的分別。所以法國的市，號稱三萬六千餘。最小的市，居民之數，不過三十，蓋即村之最小者。其實質上的市，人口足十萬以上者，亦僅有十五。然則我國人口的標準，不太高乎？

市設市政府，以市長組織之。市長由國民政府任命。隸屬於行政院者，簡任；隸屬於省政府者簡任或薦任。市長不用民選，當然是因為在訓政時期，一俟人民程度增高，則改爲民選。不過市組織法中，關於此點，並無規定，似不如縣組織法定縣長民選的期限，較爲圓滿。

抑更有進者，市爲工商發達之區，經濟，人才，都集中於此。固然在訓政時期，要有一種訓練的作用；但都市地方，與鄉村究竟不同。若竟採用自治的原則，而加以嚴格的監督，

則市長民選，未始不可實行。監督方法內，儘可消滅市長民選的危險。如選舉數人，由監督機關核定；市長如有措置失當的時候，監督機關施以罷免，臨時委人代理；此皆可以防市長民選的危險，而於訓練人民行使選舉權却也是一種較好的方法。今依本法的規定，市長純然委任，則在各國中爲我的前例者，爲巴黎市長而已。

市的事務如左：

- 一、戶口調查及人事登記事項。
- 二、育幼、養老、濟貧、救災等事項。
- 三、糧食儲備及調節事項。
- 四、農工商業的改良及保護事項。
- 五、勞工行政事項。
- 六、造林、墾牧、漁獵的保護、及取締事項。
- 七、民營公用事業監督事項。
- 八、合作社及互助事業的監督及指導事項。
- 九、風俗改良事項。

地方自治簡談

- 十、教育及其他文化事項。
- 十一、公安事項。
- 十二、消防事項。
- 十三、公共衛生事項。
- 十四、醫院、菜市、屠宰場、及公共娛樂場所的設置及取締事項。
- 十五、財政收支及預算決算編造事項。
- 十六、公產的管理及處分事項。
- 十七、公營業的經營，管理事項。
- 十八、土地行政事項。
- 十九、公用房屋、公園、公共體育場、公共墓地等建築、修理事項。
- 二十、市民建築的指導，取締事項。
- 二十一、道路、橋樑、溝渠、堤岸、及其他公共土木工程事項。
- 二十二、河道、港務、及船政管理事項。
- 二十三、上級機關委辦事項。

二十四、其他依法令所定，由市辦理事項。——市組織法第八條——

按上列事務，大致與縣的事務同。唯第八款爲縣事務所無。改良農業，及保護造林，墾牧，實際上市有此事務否？編造預算決算，不是自治事務，前已言之。

市設社會、公安、財政、工務各局。分掌上列各事務。於必要時，得增教育、衛生、土地、公用、港務各局。但須得上級機關的核准。首都及省政府所在地，均不設公安局，其事務另由警察機關掌理。至於局長選用方法，在這種法系之下，當然是由於任命。

市長爲執行機關的首領，各局長都屬於其下，而受其指揮監督。市長的職務，也可分爲

二：

一、中央官吏的職務。

二、地方官吏的職務。

市的議決機關爲市參議會。其組織與縣參議會同。即參議員由市民選舉，無給職；任期三年。每年改選三分之一；其設立時期，在區長民選之後；此皆與縣參議會同。至其職權則稍異。其須經該會議決者如左：

一、關於市單行規則事項。

地方自治簡談

二、關於市預算決算事項。

三、關於整理市政收入募集公債事項。

四、關於經營市公產及公營業事項。

五、其他重要事項。

按市參議會職權，較之縣參議會頗廣。第五款「其他重要事項」這樣的規定，最富有伸縮力，荷擴而充之，便可及於事務全般，全看用之如何；但於市組織法第三十一條，復有市政興革事項，市政府得交議於參議會，參議會亦得建議於市政府的規定。所謂「市政」者為何？

自二十一年八月頒布市參議會組織法，前項規定，完全改正。市參議會，議決權，與縣參議會同。而市參議員名額，較縣參議員稍少，人口未滿二十萬的市，——縣為十五萬——為十五名；超過二十萬者，每人口五萬，——縣為三萬——增一名。任期一年——為二年——每兩個月開會一次。——縣為三個月——

市政會議為執行會議。與縣政會議同。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市長

二、參事

三、局長或科長

其職權較之市參議會稍廣。除參議會議決的各事項經其議決外復有：

一、關於各處局或科辦事細則事項。

二、關於各處局或科爭議事項。

三、市長交議事項。

市的佐治人員：除局長之外，有秘書、參事、科長、科員等。秘書一人，掌理文牘，庶務，及其他不屬於各局科的事項。參事二人。掌理單行規則及命令的纂擬，審查事項。科係隸屬於省政府的市才有。因為隸屬於省政府的市，有時欲敘縮範圍，改局為科，然後有科長科員的設置。以上各員，均為市政府的人員，而隸屬於市長。

(二)區

市內也有區的一階級，也為自治團體。恐在世界各國無前例。事實上有此必要否？縣的區域廣漠，鄉鎮散處，欲求經濟與人才的集中，設區猶可說也。市的區域與縣異。在一個整個的團體內，又分出若干小團體，而使之各自為治，便不是集中經濟與人才，是分割經濟與人才，這是在現行法上應研究的一點。

各國大市，每分設若干區。如普、法、日等國皆是。——詳見前——但各國市內所設之區，純粹為執行機關的分配，便於事務的進行而止，並不是一個獨立體。他沒有獨立的預算，沒有獨立的事務，且區內所設各員，都是由市議會所選舉，或是由市的執行機關所任命，他是本着市的整個計劃服務，對於市的主管機關負責。與我現行法上的區，完全不同。

我現行法上的市區，其模型一本於縣區，但亦有許多不同的地方。區設區公所，係由區長組織，區長被選的資格任期及無給，均與縣區同。區長未民選以前，一註二隸屬於行政院的市，由內政部委任之；隸屬於省政府的市，由省政府委任之。區設區民大會，其組織權限，及該會舉行的時期，均如縣區。在市組織法中，區公所及區民大會，大體上可以說全與縣區同。此外則差異頗多。其最著者，為區民代表會。

區民代表會，即代議會。現行法上採代議制者，此為唯一的規定。——市組織法第六十二條至六十九條——區民代表會，由區民大會選舉的代表組織之。代表無給職。每坊選舉二人。任期二年，每年改選二分之一。代表雖由區民選舉，而罷免之權，則操之各坊。

代表被選資格，為年滿二十五歲以上，具有左列資格之一：

一、候選公務員考試或普通考試高等考試及格者。

- 二、曾任中國國民黨區分部以上委員或職員者。
 - 三、曾任國民政府統屬的機關委任職以上者。
 - 四、曾任小學教職員，或在中學以上畢業者。
 - 五、經自治訓練及格者。
 - 六、曾辦地方公益事務著有成績，經公所呈請市政府核定者。
- 其消極的資格，與縣區區長鄉鎮長及市區區長同。

區民代表會職權如左：

- 一、審核區預算決算。
- 二、審議市政府或區公所交議事項。
- 三、審議所屬坊公所提議事項。
- 四、審議代表提議事項。

五、其他應行審議事項。——市組織法第六十五條——

按上列職權頗不弱。因為有第五款規定，極富伸縮力，苟善用之，幾於無所不包。不過前項文字，與普通法律用語多有不同。如第二款區公所交議事項，即普通所謂政府提案。第

地方自治簡談

三款坊公所提議事項，即普通所謂請願。全文中無議決區法規及規則的規定。在文字方面，總覺不甚圓滿。

區民代表會，互選議長一人。——法文稱主席。召集開會，及開會時為主席。常會每三個月開一次。臨時會由區長或主席發議，或有三分之一以上的代表請求時，召集之。會期十日。議事規則，由該會自定之。開會時區長，區監察委員，所屬各坊長，均有列席權。市區也有監察委員，大體皆本於縣區。但其組織權限，與縣區不同的地方頗多。概舉之：

(1) 委員名額二名。——縣區係五人或七人。

(2) 委員由區民代表會選舉及罷免。——縣區係由區民大會。

(3) 監察事項，有區公所對於區民大會，及區民代表會議決案執行不力一項。——縣區無

(4) 行使職權，在區民代表會閉會以後。——此可以證明區民代表會有監察權。區民代表會既有監察權，再設監察委員，有此必要否？如此便有二層的監察機關。

市區無必要事務的規定。——如縣區之有關於司法警察，教育等特別規定。此頗可異，不知何故？

(三)坊

坊與縣部的鄉鎮相當，亦爲一自治團體。市是一個整個的區域。在此區域內，再劃分若干團體，便不是集中經濟與人才。前已言之。市之有坊，其結論也要歸到這一點。

我現行法上坊之規定，大體皆本於鄉鎮。茲僅就其不同者比較言之。

坊也設坊公所，與鄉鎮之設鄉鎮公所同。唯坊不設副坊長。且坊長純由選舉，無須呈請上級機關擇委；皆與鄉鎮異。

坊之議決機關爲坊民大會。其組織與鄉鎮同。唯坊民大會職權內無創制，複決二權，與鄉鎮異。此爲市組織法上的一特色。——第七十五條第一款——蓋既爲全民立法，自無創制複決的餘地。這樣規定，較之縣屬區與鄉鎮的規定，進步實多。

坊之必要事務，爲司法與教育二者。其調解委員會的組織權限，及教育上的各種設施，皆與鄉鎮同。唯無警察上特定事務，與鄉鎮異。蓋以坊的區域，與市直接毗連，儘有警察官廳主持其事，無須由自治團體行之。

坊設監察委員會，其組織權限，完全與鄉鎮同。

(四)閭 鄰

地方自治簡談

閩鄰各爲一自治團體，與縣屬的閩鄰同。閩鄰制度，有改正的必要，已如前述。



中學訓育之實際問題

蔣右丞講

一、引言

二、解題及概說

三、訓育制度

四、訓育目標

五、訓育方案

六、訓育實施法

甲、消極的訓育

1、例行事務

2、防止風潮

中學訓育之實際問題

乙、積極的訓育

1、生活指導

2、思想指導

3、課外作業

4、學生自治

七、操行考查

八、訓育材的選擇

九、訓育教材

十、結論

一、引言

姜適春
段虎臣筆記

國師與教院同處一院，余在國師服務二年，與諸君大都尙熟。今得聚會，頗覺快樂！不過講學兩字，如何當得起？咱們談談好了。中學之難辦，誰都知道，最難辦處尤其是訓育。如山西各中學校，屢鬧風潮，尤其是官立學校，更是成年的不安靜。省外各中學校大都亦然。可是在其他的人因爲困難，不來問津，順其自然，這可以暫時過去。然諸君畢業出去，無疑義的在各中學校服務者多，困難也得困難去，沒辦法也得想辦法，總得對付這件訓育問題，所以今天提出與大家討論，實在很重要。不過這個問題太難講了！

中學教育專家，廖世承先生，（會著中學教育），我見他面時——提出幾個訓育問題，他開口便說：「很難！很難！」。又會晤徐待峯先生，師大附中主任，討論中學訓育問題，他搖着兩手說：「沒人能應付了這件事！」。可知其難了。訓育方面的書在國內很少，就是中學訓育後邊有一點，和各教育刊物上有幾篇論文，所以研究亦使人苦無下手處。我去年奉命出省考察各省中學教育，主要着眼點，便是訓育問題。對於訓育困難，談不到說得解決，不過參酌各方的意見，收集了不少得材料，本個人過去實地經驗，尙有個結論。今天提出來，不敢說貢獻給諸位，只可以說請諸位指教——！

二、解題及概說

定義：「中學訓育」這四個字，何解？現在的中等學校包括高中、初中六年而言，學生年齡大率依規定應在十二、三歲至二十一歲之間，與同等學級之師範及職業學校，其訓育亦大部相同。

何謂「訓育」？訓育的期望，是「人格的修改」。一般學校以內設教務處管「知識的增進」，訓育處管「道德的陶冶」，更如體育部專管「身體的鍛鍊」。其實這種分法，未免勉強。譬如：增進知識，有俾修養，即是訓育。鍛鍊體格，合於衛生，也是訓育。其他如美的鑑賞與羣性的養成，這兩種美育和羣育，何嘗不是訓育。現在南邊有的學校，稱訓育為「生活指導」。教育即生活，指導生活，便是教育的整個領域，故訓育與教育範圍同大。

所謂「實際」二字的解釋，——今天打算少講理論，多提做法，實在說這個問題，理論尚有人可似是而非的講，做法則行而有效，更難了！學生在青年時期，生理方面和心理方面都在強烈的變化，他有相當的自覺，然而感情異常發達，不過他是潔白的質地，可以塗成各種顏色。教育家又說：這時期可塑性很大，可以接成各種式樣，教育的效率，這時期最大；責任也就最大了！要能將青年的整個生活全部控制，那才算是有辦法。但是儘管理想是如此，

而事實之困難，幾為不可能，此為本身的困難。其次為政治關係，因社會環境之惡化，學生在學校所受教育，遠不如社會給他的刺激，所以教育者，更把握不住學生。教育轉入政治旋渦，而中等教育所以更難辦了！

現在中等教育的困難，乾脆一句說：首先是政治問題，而其表徵，即是思想問題。政治上也注意及此，如逮捕學生，提倡舊道德，……：我們不相信，把學生鎖禁，或摧殘，可以解決思想問題；更不相信僅僅提倡舊道德可以代替了新思潮。我們很相信政治當局對國家有整個的辦法，確能解決社會的大問題，而一步一步顯然的往前走，才是平息思想問題的根本辦法；不過這不是我們辦教育的人的責任罷了。「反求諸己」，我們做教育的人有什麼法子？今天我所講的「中學訓育的實際問題」，便是在直接和間接各方面的幾個方法。現在一般中等學校的教務和訓育是分立，正向「教訓合一」的路上走，其實過去的學監制，即「教訓合一」，因感不便，後來才分開的。本來論理訓育的範圍，和教育的範圍一般大，前邊已說過，而且事實上校內事務，屬於教務處，抑屬於訓育處，有時很難分的清楚。勉強分開，頗多遺誤，北平師大附中主任徐待峯先生說：「訓育之沒辦法，是教務有缺陷之故」，但是「教訓合一」在理論上雖講的振振有辭，而在事實上却是很難辦的。第一難關，便是制度問題。

中學訓育之實際問題

三、訓育制度

訓育組織，制度屢變，即各省中等學校現有組織，也只有訓育制度最紛歧，約可大別為

三種：A. 訓育主任制 B. 訓育委員制 C. 導師制

1、訓育主任制：學校設訓育主任，訓育主任下設訓育員，不分科級，共同負責，或分科分級，而亦名以某科或某級主任，仍統於訓育主任。

2、訓育委員制：取消主任，其事務由訓育員分担，訓育員改稱訓育委員。各委員仍是或分級科，或互相輪流。不過遇有定時互推一人為主席。

3、導師制：每組或每級聘請專任教員兼任導師，教、訓的事全辦。而分統於教、訓二主任，或統於教導正副主任。亦有互推首席導師，如委員制者。即所謂「教訓合一」制也。此外亦有訓育員與導師並用，分辦消極訓育與積極訓育，兼設訓育主任以總理其事，是為混合制度。又有特別辦法三種：把訓育職務分得更細。如：

1、訓育處，設黨訓主任與生活指導主任兩個。2、訓育主任外另設舍務處主任及舍務員。3、訓育主任訓育員外另就課室與晚自習亦分設主任。

河北，山東，湖北等省，均仍採用訓育主任制，其好處是負責有人。江西前為避免風潮

，曾採委員制。湖南一中最近改辦導師制，實係委員制。江蘇試行導師制。江西，浙江亦改制。其目的在增加訓育力量，矯正過去教訓分離，訓育只能作消極工作的弊病。其次各處女校，訓育主任或導師是男的，舍務主任即請女的擔任。南京的金陵中學，蘇州中學，設黨訓主任是空名，專為浮衍教育部，便檢定之資格，而另設生活指導主任，實攬訓育全權。分設課室主任與晚自習主任，以專責成。究竟比較何種好呢？據與各處中等教育專家及現在中學校長等討論，覺的各種制度，各就其環境有單獨存在之背景，不過依理言之，導師制是好的。惟行起來，因教員點名，查到，早起，晚睡，是不喜歡的；且擔任職務，心緒紛亂，而教學的效率必然減低。補救方法，是另請訓育員專門點名查到，做消極工作。同時規定教員專作積極工作，分量且減少，這就是導師制是適宜積極，訓育制是適宜消極，混合為一，成為前述之混合制，比較圓滿。至少在過渡時代，亦堪稱必由之路。現在南開中校即如此，有導師，又有訓導幹事，比訓育制度之梗概也。

四、訓育目標

按國家說：一個國家，團體組織健全，必須人人有共同點。此共同點，應如何規定，如何養成。按個人說：不能離人羣而生活，必具一定條件，方可適合社會。故訓育應視國策與

國情，定一標準。如現在中國是三民主義共和國，而以三民主義定教育宗旨，所謂三民主義的教育宗旨者是。教育即訓育，所以也是訓育的總目標。若僅就「道德陶冶」而言：「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又教育部定的中小學訓育應注意事項六則：

- 一、「力戒懦弱苟安」養成勇敢奮發之精神。
- 二、「力戒依賴浮衍」養成自立負責之能力。
- 三、「力戒輕躁盲從」養成審慎周密之思考。
- 四、「力戒浪漫奢靡」養成刻苦勤儉之習慣。
- 五、「力戒虛偽蕩散」養成精誠團結之意志。
- 六、「力戒自私自利」養成愛國愛羣之觀念。

各省中等學校，莫不高懸上述宗旨與此數語，以為訓育目標。又各校有所謂「校訓」，「信條」之類。這是覺得中央規定的空泛，而按各該校實際需要與辦學者宗旨自定，這件事是很重要，這種東西，的確，是代表國策，其力量亦甚大。可惜我們看各處中學，事實上並不如是。其原因：

- 1、條數太多，每使學生無所適從。

2、空空洞洞，不切實際需要，遂致不關疼癢。

3、推力不力。

我們既是認定這種目標是對的，而且是重要的，希望推行有效，應當針對以往錯誤，依下列原則：

1、目標簡單——專行一項，最低項度，每一時期注重一項。

2、辦法具體——就簡單標準，詳細分析，日常生活事項中，具體規定辦法，曉諭學生。

3、獎懲有方，努力推行——採行成績考查法，實行校訓比賽，確實獎懲之。

如湖南的明德中學，爲「誠」字。浙江的安定中學，江西的九江鄉村師範，前第四中學，都定校訓爲「誠」字。不過我們依南方人定氣質，實應定「誠」字；我們山西舒醫自己的缺陷，似應定「勇」字。

五、訓育方案

訓育目標既定，乃進而規定計畫。諸君將來到中學擔任校長或訓育，第一先要個訓育方案。此計畫應包範何事？其格式綱領約爲：

1、訓育宗旨，……………。

中學訓育之實際問題

2、訓育原則：無非如順應青年發育程序，以身作則，發展個性，及注重積極辦法，少消極制裁等等。

3、訓育實施方法：A.消極方面，B.積極方面，縱觀各處中等學校訓育計畫，千篇一律，大都犯一個「空」字。結果是一套具文，無裨實際。不是計畫根本不切實際，便是言多於行，甚或言而不行。諸君將來定此種計畫要矯正流弊，即或不易辦到，則壞計畫，亦勝於沒計畫。矯正的原則是：

「就實在可行者，具體規定，分期舉行」。這個原則是能辦的，是具體的，是實施有階段的。

六、訓育實施法

訓育實施，簡單的可分二種，一曰：消極的，一曰：積極的。

甲、消極的訓育

1、例行事務：訓育方面，例行事務，大部分可以說是一個「查」字。查的內容，包括訓育員的工作分配，規定查的方法，調製表簿，統計結果，規定處分標準，實行處理之，總之，凡辦一種事，總應有進行的程序，和合理的手續。現在先說查的準備。

1. 定規程 2. 製表簿

規程和表簿，在不會實際辦過事的人，大都輕視牠。其實是一件難事，因為一種事情，有規章有表簿，此是辦法的具體。其精神完全代表一種具體辦事方法。規章是標準和手續，表簿是應用工具。定規章應注意的事：a, 按教育原理不至背謬，b, 按實際環境需要而可行。c, 參考斟酌，想的週到。d, 採科學管理方法，簡易而嚴密。規程表簿適當其需要，登記統計各點調製之，其應注意之點在：a, 分配各欄面積，使恰合登記所需。b, 調理次序，便於互相比較統計。c, 恰湊成一定款式，便於使用且較美觀。收集各校規章表簿，多加參考，至合乎科學管理方法，則在個人之運用矣。如歸名冊，那個學校沒有，可是大都因緣舊式。國師前幾年訓育處查堂用舊式表簿，一個人查去，查一次約費時二點鐘。查完以後，冊子一掉，如不一頁一頁翻，還不知道誰曠課，仍不免退堂。我後來做一張一覽表，先把請假學生座號登記於表上，到課堂上專點請假和曠課學生的座號，如此辦理，一人查堂，二十分鐘滿可以全查完，時間却省五分之四以上，且一目了然，查完便能叫來訓他，以前六個訓育整天辦不情的事，現在即可辦個清爽，方法之關係甚大也。

其他事務方面，只要肯用心研究，總有好方法，可以想出來，既簡易又嚴密，這叫科學

中學訓育之實際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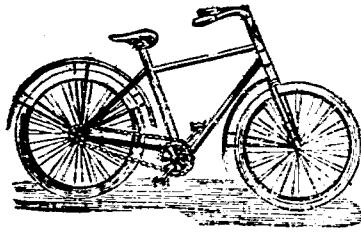
管理。其次查的事情，無非關於勤惰，秩序，整潔之類。1、課堂，2、自習室，3、寢室，4、膳廳，5、禮堂，6、操場及毛廁……：

總之，凡學生生活處所，無不是應查之處也。但查的事項和登記符號，須先規定，查明之後，如何處理，各項規則及懲獎條例，是為重要。規則之訂，應切中時弊，扼要而具體，懲獎條例，為學校大法，應合情合理，統籌兼顧。執行時尤應根據下列原則，妥慎施行。a、團體制裁，b、自然結果，c、時機與方法適當，d、施行態度誠懇，e、有教育價值。「信賞必罰」，「公正不偏」，尤須重在發其廉恥，便能悔過自新。訓育上之易招學生反感者，厥惟此事。學風豈張時期，殊有進退兩難之勢。

除此而外，是「調解糾紛」，也可以說是審理案件，原則惟有公平，事實上公平的結果，每每是「你有理，他也有理」；就是老爺沒理」。因他們目的都在勝利，結果無有勝利，結果是錯了。凡在爭事件大部分都有相當是處，而同時不免錯也。處理此種事件，要平心靜氣，把事實調查清楚，定一公正批判，強制執行，最好是設法消之於無形。總之，處理訓育處例行事務，應採用科學管理法，使之簡易週密，勤慎其事，公正嚴明。此為消極方面的訓育之一部。

2、防止風潮：消極訓育的第二部爲「防止風潮」，此問題至爲重要，曠觀各處有成績的中等學校，全是不經風潮才能不斷的往前建設，積久則有顯著特徵。防止風潮，在先已言之，一爲政治的力量，一爲教育的方法。現在說教育的方法：1、校政修明：「學生無所藉口」，a、財政公開，b、賞罰得當，c、積極建設增進學生福利，d、教員之信仰。2、使學生忙無暇晷：「即不易橫生支節」，a、嚴考試，b、重科學，c、教員努力教學之改進，d、訓育處勤加督促。3、教職員精神一致。4、整飭門禁，防止外間挑撥。減少學生出外次數，來賓不得入校，並考察之。5、適應學生心理，時與學生接近，認定不可扼止事，先學生而爲之。6、學校當局不怕風潮，甚至政治當局能爲學校行政人員作保障，則學生自不敢輕舉妄動。各處中等學校當局，運用上述方法，各有成功。不過僅是防止風潮，這學校只像個學校了，還夠不上個好學校。因爲真正有效的訓育要達到「人格的改造」，真正訓育應是積極的訓育。而消極的訓育不過可以說是「管理」而已。

今天我講的這問題，因爲時間關係，只止於此，餘俟有機會再談，大家應知其重要與困難，希望早日研究！



性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張舜華講

一、引言

二、性的由來及進化

1、臆說

2、實証

三、性的生理

四、性的知識

五、性教育的幾個問題

性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一、引言

前幾天有一位同學到我家，請我來講學會，講演關於性教育的問題，我即擬定今天所講的題目。大半講性教育者，多注重性衛生及生理方面，但擴大說，亦是教育問題、倫理問題及社會問題等。我講說的材料，多採各專家的供獻，少用自己主觀的空論，可惜中國現在罕有這一類的專著，並且各學校中亦缺乏科學的，教育的，倫理的及社會的研究。我現在分爲五段，簡略講說於下：

一、性的由來及進化

1、臆說

臆說是一種定律未規定之前的一種假說，一般人對於性的由來，以爲生物中之有兩性，即如無機界之有陰電、陽電一樣，但這種擬比說法不能作爲定律，只是一種假說而已。據近代科學上的發見，幾實驗出性之由來及進化的情況，遂由臆說而得到了實証。

2、實証

據近代科學上的發見，性的由來及進化大略是：「凡一個較複雜的單細胞生物，就有接合的作用，這接合的起源含有營養性及刺激性，但還不見得有雌雄的分別；再進一步，幾明

自在生物中發生出來的接合細胞，有一種貯蓄養料而不活潑的是屬於雌的，又一種小形體而活潑的是屬於雄的，因雌性負接合的任務，遂捐棄了活潑的力量，而雄性是活潑而消費能力的。這兩性的作用，大約生殖細胞卵珠為雌性卵，能分泌出一種化學物質並含着吸引力，精子受他的吸引而有一種趨化性。說到這裡，應該知道，高等動物與植物有區別，在植物中之精子輸入生殖細胞胚胎無用自己活動而只在內部被營養着；但在高等動物中之精子一直保持着他的活動游泳力。說到性的進化，簡括言之：生物體上臨時的生殖異進而為永久的生殖果；體外受精和卵生漸進而為體內受精和胎生以及乳哺。至於兩性交合有何利益？其利有二：一、培養獨立的生存，組織完整的個體。二、種類的變異，兩性交合產生的種裔，歷代由簡單而複雜，世界的年代愈久，而種類的變異亦愈大，比如由兩性交合所生的子，此子當然代表父和母各一半的遺傳，但此子又和女性交合所生的子，當然在種類上又發生變異，相傳而下一代比一代複雜，所以種類也愈變異。但種類變異所貴的是種類有進步的可能，我國古代不主張同姓結婚，其作用就在，由不同血統的兩性交合，而種類發生的變異愈大，則種類愈進步。不過這完全是生物學上的研究，我在這裡可算是草草說個大概。

二、性的生理（留待醫學家講說）

性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四、性的知識

1. 性的印象與年齡，按人的年齡在什麼時期發生性的問題，據小林先生 Shillwood 調查之結果，兒童四歲至五歲發生性問題者有 3.5%，由六歲至七歲發生性問題者有 11%，由八歲至九歲發生性問題者有 18%，由十歲至十一歲發生性問題者有 30%，可知性的知識，在四五歲以上的兒童，就有性的印象，及至十二歲後性的知識即擴大了，尤其是女子由十二歲至十五歲，生理上起極大的變化，男子是由十三歲至十六歲，對於自己的人生觀，由利己的觀念進而變為社會的觀念，所以性的教育，應當依照年齡灌輸以相等性的知識。

2. 性的知識來源，在拒絕灌輸性知識於兒童的社會裡，兒童對於性的知識之來源，據加魯威先生 Galloway 調查之結果，有 2% 由教師得來，有 15% 由小冊子得來，有 20% 由父母得來，有 70.80% 由同伴得來，這一個統計，靠準不靠準，是另一問題，但據此調查可知大多數人，對於性的知識來源，得之於同伴者居多。其原因是因為家庭避免使兒童知道性的知識緣故，所以兒童由同伴得來性的知識，因之有發生手淫的問題，所以負教育責任的人，對於兒童應該把動植物性交合的理由講明，直至十五歲後對於男女的性交合關係，予以明確的瞭解。

3、性的知識對於青年究竟主張緘默呢？還是指導呢？關於這問題有兩個不同的主張，舊日的一般教育家，及所謂禁慾主義者，卻絕對禁止兒童知道性的事情，而新的一派以為性的本能是自然的活動，而非緘默所能停止，並且性的愛是保存種族的工具，如不預先灌輸些性的知識於兒童，難免誤入歧途，養成性的惡習慣，這是主張指導而不主張緘默的。我們的主張應該信仰新的一派為對。再者性的知識之各時期，可分來說明：

a. 兒童時期——幼童對於性的問題，多發生驚奇的態度，所以常有向母親追詢的情形。

b. 青春時期——本期分前後兩期，男子前期為十三歲至十七歲，後期為十七歲至二十五歲；女子前期為十二歲至十六歲，後期為十六歲至二十一歲。按心理學家及生理學家的假定，以為性的成熟期，男子在十四歲至十六歲，女子在十三歲至十五歲。總之男女在青春時期，生理構造上都起了極大變化，對於世界捐棄了從前的個人主義，而顧到了社會方面，尤其是男子懷愛異性，為異性服務犧牲等等的態度都表現出來。所以在青春期的性的活動，既不能停止，如果不想良法指導，養成良好的性習慣，必使一般青年發生揣摩的心理，求問於不良的同伴，或者走入濫用的歧途，這是不可避免的。

五、性教育的幾個問題

性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1、個人的性衛生 男女孩在十歲到十四歲因手淫，而損傷身心，以致瘦弱或患病，有許多女孩子缺乏月經的意義及衛生的知識而損傷身體，或更損及心理，所以父母及教師應在十二三歲左右的兒童，教以性的知識及衛生條件，這是很重要的。並且有許多娼妓，固然有大部分屬於經濟的壓迫而使之然，但亦有因性知識的缺乏而被墮落的。

2、社會衛生 花柳病的傳染及於無辜的妻子與兒女，這種病實為人間悲苦的一個根源，據歐美關於花柳病的統計，大約有70%會染過一次或多次，而花柳病之危險，據醫生的報告花柳病能為心臟病、不育、嬰兒瞎眼、生殖器炎症、運動不靈、神經錯亂、肝病、腎臟等病，危及於民族的生存。據花柳病專家說，一般婦女們患了楊梅病，先後九十個妊娠中，只生存了二個小孩。如此情形看來：一般男女因幼年沒受到相當的性知識，以後得有性道德的放縱，及性濫用的錯誤，例如許多男子宿娼或亂交的不規則行為，都是促成花柳病蔓延的最大原因，此影響於社會經濟及社會職業問題，關係非常之大，但為防止其蔓延，除用醫藥治療一途外，則只有用灌輸性知識的方法，誠為謀社會衛生最切要的一件事。

3、社會道德 性的第三問題是社會道德，女子賣淫為娼的原因，剛纔已經說到，而男子的

買淫，亦可以說沒有性的知識，在童年時期已養成不良的性習慣，亦不知道染病的危險，反而用上金錢去購買，真是危險極了！再者說到私生子，實在是性的極大錯誤的結果，私生子不但受法律上的限制，與論上的攻擊，社會上待遇不平等，並且沒有受教育的機會，所以在補救方面，第一、應當使青年知道性的關係是有生殖的可能，別一方面更當使他們知道在社會上非法生育的可憐結果。

4、性的道德 性的道德的問題，就是改良婚姻，使之合於倫理的、衛生的、美學的原理。過去主張一夫多妻制度，而在現代的社會及經濟制度之下，一夫一妻制度，確為最平穩的辦法。並且從人類的佔有觀念和忌妒上說，一個配一個，也是很公允。所以對於性倫理的教導及養成的關係是很重要的。

5、性的純美 性的鄙視問題也是很重，現在一般人所取的態度，都無非是守着祕密，輕蔑、侮辱的心理，把愛情和婚姻，都認為戲謔淫穢的行爲，並且還有一般人主張禁慾主義，這是很錯誤的。我們應改變這種不良的心理，應當養成尊崇性的純美態度及生殖的知識。但要澈底改良這種心理，除非實施性教育不爲功。

6、選擇結婚 社會上常常有離異獨居的種種情事發生，這完全由於兩性感情間的不和諧，

並且據許多醫生及法律家的証明，許多婚姻的不和，實由不明性的生理及心理。所以爲挽救此種社會不良的現象，避免男女種種的苦痛，完成夫婦間相互調和與瞭解，不致雙方發生任何隔閡，必須要實行性教育及男女同校，使之有選擇的機會。

7、優生與遺傳 種族的發達與種子有密切關係，大概諸位學過生物學及心理學等科，對於遺傳當然有所明白，近年來生物學大有進步，主張用優生學的方法改良種族的遺傳。父母本身的缺陷，常常一代一代遺傳於後世子孫，不特是血統的不幸，且爲民族上的重大危險，所以對於將近結婚年齡的青年，不惟教以性生理和心理的知識，還要使知道遺傳的原則和競選的條件。男對於女的選擇，可以體格健全、姿態豐富、智力高上爲條件；女對於男的選擇，可以體力強勇、富於同情、及有才智爲條件。如此有良好的配偶及性的知識，自然有種族上可達到優生的良果。

5、性教育的設施

前邊對於性教育的理論概括的說了些，最後對於性教育的設施方面簡略陳說於下：

1、性教育的分期教授 茲分爲三期：（一）初期：兒童在十歲左右的時候，應當用動、植物的生殖情形，說明性育的問題，以免兒童有驚奇迷悶的煩惱。（二）青春期：女子在十三

、四歲左右，男子在十四、五左右，再繼續講明性生理的作用，以防手淫的危害，並獎勵或引導兒童有愛好運動的習慣，使免去性的濫用及不良勢力的引誘。(三)青年期：在這時期講授人類生理學及生殖生理學，對於男女各種遊戲，加以正當的指導及監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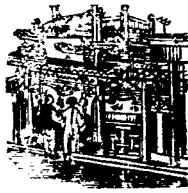
2、性教育的教授人物 以父母、教師、醫生及良好的性教育書籍。

3、性的倫理觀念 不惟要養成青年人尊重人格的觀念，而且要培養愛美的理想；對於社會及民族生存的前途，負着光大和健全的理想責任。

4、性教育問題與社會運動 說到這裏，可愧我國的社會缺乏組織，對於社會運動的知識也很缺乏。我認爲實施性教育不只是在學校裏，就是社會上一切報章、雜誌及電影院等，都負有教育或警戒男女性濫用的責任，使一般男女習得性的好習慣，免去濫用，所以對於實施性教育，應當注重社會運動的組織，實屬要緊。

我在上邊所說的各節裏，只是提到一個輪廓，因時間關係，不能詳盡的來說，諸位有什麼問題，隨後再行討論，現在時間不短了，可以暫告一段落。

講學錄



遠東問題與中國

蕭紫青講

傅晉媛

郭秉廉筆記

今天講的這個題目，多偏重於地理方面，本來地理學一門，講起來，不惟教授的人覺着枯燥，就是聽講的人亦覺着枯燥；但按地理的功用說：實與人生有至密切的關係，須知人生「衣食住行」四大要素，沒有一件不是依賴土地來供給，所以無論現代的政治家、經濟家、或者軍事家，都認為研究地理，是很必要的。按地理學的內容，大約可分三部分講：一、地質，二、地形，三、地理，地質的研究，純粹以自然的地質，即地層為研究的對象；至於地形的研究，就成了於自然之中，尚含有人為的意義——如人工的修改河流，開闢道路，建築城池與塞及軍事家利用地形作戰等，大都是利用自然以求有益於人生——這兩部我們暫都不提。現在只說地理方面，按地理的範圍甚大，可以說天之下，地之上，都包括在內，人類決不能離了這範圍而生存，就是剛才所說的人類的「衣食住行」四大需要，沒有一件不是依賴土地來供給，所以人類為求生存，而對於地理的研究一天重似一天，如各種礦產物的研究農產品的研究及氣候水利等等，無不有詳密的探討，足見現代一般人對於地理的重視性了。現在所說這一段話，是未講題之前為地理二字解釋的一種略說，以下說到本題：

遠東問題與中國

一九七

本講題是「遠東問題與中國」，這題目可說是因時代的需要而產生，在座諸位，差不多都已經在報紙上或其他雜誌裏看到了。今天乘這個機會，和諸位再談一談，近三十年來世界上無論政治家、軍事家、經濟家及外交家，都認為國際間有兩個大問題：一、近東問題，二、遠東問題。這兩個問題，都含有影響全世界各國強弱的重要性，近東問題，就是指歐戰以前巴爾幹半島的問題言，遠東問題就是指現在的中國言，但爲什麼這兩問題有影響於世界全局呢？試看一九一四年之歐戰，世界各國都加入了戰爭漩渦，從表面看去，是由塞爾維亞人刺死奧太子所引起的；而實在說，就是因爲各國爭奪巴爾幹半島而促成的，因巴爾幹半島是歐洲下的要道，亞西亞入歐的津梁，意國倚如海疆的東壁，蘇俄視爲出海口的要路，而對於英、法、地中海霸權暨保持非陸領地，亦有密切關係，所以各國都懷着統制巴爾幹半島的野心；但巴爾幹內部情形又極複雜，總計一個半島中有十餘種民族，各民族間因風俗、文字、語言、宗教都不同，它們情感很難融洽，各人勢力很弱小，所以誰也沒有統一巴爾幹的力量，由此塞、奧之爭發生的初期，俄國借着與塞同是斯拉夫民族的關係，來制止奧國；而德國亦以與德同爲日爾曼民族，遂加入和俄國開戰，後來英、法、日、中、美及許多小國，都捲入戰禍中了，最後德國戰敗，各國亦都精疲力竭，將所謂近東問題暫告一段落。

現在說到遼東問題，其嚴重性是同樣的，中國的現狀和歐戰前的巴爾幹也相同，的確是引起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噴火口。按太平洋沿岸的國家，除中國外，還有日、俄、美……各國，人家的勢力範圍早已確定，獨中國連年內亂，不能統一，並且一般人都醉生夢死，不知振奮，這恰和戰前巴爾幹各小國的互相妒視一樣，雖在名義上說是統一的國家，其實軍閥各據一地，並無統一的力量。而各國對於中國，則因地理上的關係不同，故所採的手段亦異，如蘇俄雖跨居歐、亞兩洲，却其缺乏海口，從西境既得不到波羅的海的掌握權，那麼只有侵略中國，從北滿求出路；英人在中國的勢力，現在已握着長江航行權，他的野心在侵略西藏和滇，滇，進可以和在長江勢力連絡，而與其印、緬領地打成一片；法人佔領的安南，和兩廣接壤，當中法訂定條約的時候，條約中即定有「不得將兩廣讓與其他國」的限制，可見法人的存心了；至於說到日本是一個島國，近來因人口過剩，食糧缺乏，據日人的調查，日本全年所產的食糧，只夠全國人四個月之用，所以不得不急急向外求發展，但各強國的勢力範圍，既已經確定，只有侵略中國，是他移植過剩人口的出路，再者日本如果和美國發生戰爭，美國的空軍，日本是無法避免，因為日本是島國，離地面三尺深以下就是水，所以他為求物質的供給和避免空襲，到那時不免要放棄日本，佔領中國，為和美作戰的根據地；至說到美

中國所採的手段就不同了，美國地廣人稀，物產豐富，沒有向外積極擴張領土的必要。據說美在近一百年以內，不致發生人口過剩的問題，這和日本所處的情形，就大不相同，然美却是生產品過剩，所感缺乏的是，銷售商品的商場，在太平洋岸上，中國是一個生產落後的國家，也正是美人的最好商場，所以美在太平洋沿岸，為推銷過剩的生產品，對中國的希望是，經濟目的與商業穩固，所以他和中國常是講親善，講邦交，處處表示好感，以求達他的目的；抑且在地理上，中間還隔着日本，對於侵略中國，不見得有多大利益，而於行軍方面說，實際上還有很大的困難與危險，所以中，美親善，就成了美國對中國外交的傳統政策。但是日本最近的痛苦，一天深重一天，就是剛才所說的，一、人口過剩，二、食糧缺乏，三、各國不讓日向彼等的勢力範圍內移民，結果只有中國不爭氣，連年內亂，不能統一，日本為求自己的生存，雖說是同種的國家，亦不得不出於侵略的手段，因佔領滿州，不惜退出國聯，甘為全世界的戎首，從這裏可以看出日本對中國侵略的決心了；說到蘇俄雖然為全世界大國之一，但人口不過一萬萬，不要看報紙上的吹噓蘇俄怎樣的進步，其實還在混沌時期，國內一大部人民，還對政府恨之刺骨，彼自知其內則危機潛伏，外則衆矢之的，所以蘇俄對外不敢作主角，輕啓聲端；即如北滿鐵路問題，因內部一切計劃沒有完成，又懼歐洲法西斯主

義之勢力的進攻，使內部再發生波動，於是對日本的態度，就表示軟化；惟蘇俄在西伯利亞一帶却準備甚力，現在依照第一次五年計劃所造成的汽車，都作為軍用品，這不敷用，飛機數目，亦殊驚人，而第二次五年計劃又可說是軍事化的建設，由此可知蘇俄計劃的存心了。

然而回頭看看我們中國的現狀，除過內戰，再沒別的成績，這焉能不使各國對中國存瓜分的野心呢！中國人現在應該澈底的真正覺悟，大家精誠團結，準備着一致對外，杜絕各國侵略的野心，這遠東問題，或可有和平解決的希望，有一般人只希望日，美早些開戰，或可救我國眼前的危亡，這完全錯誤；如果日，美因爭霸太平洋開起戰來，假使美把日本滅了，到那時候，美和中國的中間沒有障礙，局勢一變，美亦要用侵略的手段，來佔領中國；如果日敗了美國，則彼既然沒了後顧之憂，日更非把整個的中國完全吞併了不可；俄國亦是如此，所以無論誰勝誰敗，都對於中國沒利，總希望中國人還是自家救自家，幸災樂禍，靠人生存的心，切不可再有；且太平洋沿岸的各國，雖說日，美為最要，蘇俄次之；但以一國的力量，都不敢來佔領中國全境，日本現在因他自身環境惡劣的關係，他要想解除他的困難與準備應付未來的遠東大戰計，不得不一意孤行，不顧一切的往下做；但在美國當然不喜日獨霸太平洋，比如歐戰德失敗後，經巴黎會議把德國赤道以北的加羅林羣島領土歸日本，赤道以

南的歸英國，然美與日因爭一個小小亞浦島，幾乎訴之武力，可見美怕日本獨佔了太平洋，斷絕他與菲律賓的連絡，更不願使它向中國銷售商品的經濟目的，感受任何的打擊與威脅。試看美近日在檀香山演習海軍，其假想敵人爲日本，這確是爲對付日本的準備無疑；而日本近來也是不惜開支鉅費，同樣地演習他的海、陸、空軍，其假想敵是美國，因此種種，一般人遂預測，日、美在最近二、三年，就要開戰；

不過在我個人的觀察：以爲日、美的關係雖呈緊張，但在最近還不至於就開戰，因美國安處日久，未經戰事，人民都養尊處優慣了，對戰事上經驗甚缺乏，非到走頭無路，未必敢驟然和日本開戰；其次美的陸軍常備兵是十四萬，日本陸軍常備兵是二十三萬，比美國多過二分之一，雖說美的空軍實力較日本雄厚，然遠隔重洋的作戰，空軍是不能單獨行動的，必須是依賴着海軍進展的力量，才能施展威力，以收空中襲擊之效；而日本的海軍亦是很強，恐怕美國海軍，未必能一時得逞，如果海軍的進攻力量不甚雄銳，那麼空軍襲擊的勢力也就薄弱了；其次日，美一旦開戰，吾人就勢估計，日必屬於守勢，美必屬於攻勢，當可無疑，這遠道襲擊，逸勞懸殊的情勢，按過去戰爭的歷史經驗，是軍家所忌諱的，綜此情形看來，日、美開戰，美國能否蓋住打败日本，現在還不可預料，所以美國非到迫不得已的時候，絕

不肯輕於一試。然若依據地理的關係說：日，美開戰，中，俄兩國必要參加，因為中國即不參加，日本也要進佔華北，而蘇俄爲求海口的出路，與保持其在遠東的地位，勢不得不參加，看近來俄、美恢復邦交一事，就可以知道美爲對付日本，而才與蘇俄復交，俄亦鑒於日人氣微太甚，壓迫過力，非急謀應付之策不可，故有命其外長李維納夫往美京結納之舉，惟因蘇俄是社會主義國家，美似不敢很忠實地置信於它，所以在表面上看去日、俄、美都很緊張，其實骨子裡，誰也不願首先發難，爲此戒首，至於說到僞滿洲國，日本如要直接劃爲自己的領土，各國當然不允許，只有在表面上掛了獨立的假面具，其實內部的權柄，都操在日人手裡，僞國已無獨立的精神，日本的野心，最低限度，亦要佔領了中國黃河流域一帶，然後才可進而與俄、美開戰，現在雖允許中國，把古北口和榆關都交還中國，這完全是假話，日本已有令僞國遷都熱河的計劃，使僞國假着恢復大清的名義，以收復失地，交還政權，作爲向中國挑戰的引線，並企圖着進而佔領黃河流域；因爲日本要想霸據太平洋，非打敗美國不可，要想實行大亞西亞主義，非打敗俄國不可，而日本只有佔領了中國的領土——至少是華北一帶——才有充分的對俄對美的力量，所以日本希圖佔領中國，在日本本身，實是必要的。

再回頭看英、法……各國，也沒有制止日本的能力，因英、法在東亞各殖民地所駐的軍隊，當然不能調動；那麼只有從本國調軍了；但從本國調軍開到東亞，航路就得費三、四十天工夫，他們作戰能力，一定要減低的，還能對日本有永久的制止力嗎？不過當日、美開戰的時候，英國一面為維持自己殖民地的勢力，必定要在亞丁灣、新加坡、錫蘭、澳大利亞、及香港各地，駐紮重兵；一面為戰爭完結時，對於處分上，可以握操縱之權，他決定要出兵，這是靠定的；法人為維護其安南領地及準備事後為折衝後盾計，亦要出兵，不過他為德人復仇，故着重在歐陸本國，萬不肯忽近而顧遠，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可以清楚遠東問題的主角，就是日、美、中、俄四國，英、法兩強以及其他……皆為配角，而問題的本身就是中國。我認為戰事如一發生，中國不是存；就是亡，要知道所謂遠東問題的糾紛，結果是瓜分中國罷了。

中國現在亟應赶快覺悟：第一、不要奢望外人，抱打不平；第二、急須制止內亂，力求統一，以杜絕列強覬覦中國的野心；第三、準備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國防上的實力；不然，這亡國的慘痛，是決難幸免的呀！也可以說遠東問題解決之日，就是中國滅亡之時了！雖然在日本本身亦潛伏着很大的危機，它如果和美國開戰，被美國打敗的時候，同時中、俄兩國，

也必然隨着美國向他進攻，到那時候，日本的滅亡，亦是不能幸免的，日人因爲看清楚了這一點，於是就存了破釜沉舟的決心，主張拿着全國的力量來侵略中國，諸位回想當他們佔領滿州的時候，那種舉國若狂的樣子，是可以知道的。日本學者曾說：日本如果被美國打败了，一回頭就歸降蘇俄，實行社會主義，雖說國家亡了，而國民的經濟，也還可以達到解決的辦法。總之：日本對華，早具吞併的決心，對遠東，亦早具開戰的決心，其勢如騎虎，終非任何阻力，能將他的野心滅掉的，而遠東大戰的最主要人，也就是它，這場世界人類不幸的大戰，將來定不能免，只是時間上遲早的問題而已。

然而我所以說日、美近二、三年不至開戰者，其理由除前邊已提到美的現狀外，因美向重保守性，既不憑信蘇俄的聯合，又沒有和日本直接的大衝突，如今爲中國讓他自己去犧牲，這當然是不願意的，並且當歐戰告終的時候，各國都感受到戰爭的慘痛，美國總統威爾遜遂提倡組織國際聯盟，用和平的方法，制裁各國的糾紛，並制止用武力的行動，及至美繼任總統哈丁他是共和黨人，反對威氏所倡的組織國聯之說，再主門羅主義，美於那時竟不加入，於是國際聯盟的勢力，就薄弱了，遂促成今日的假面具，日本竟公然退出國聯，不服從其否認滿州國的議決案，而我中國却還夢想依賴國聯，這真可以說是等於「緣木求魚」；就是希

望日、美早些開戰也是錯誤，除了急圖自家救自家的辦法外，再沒別路。

說到歐洲的法西斯主義，法國和西歐各小國，都對德國的希特拉，懷着恐懼心，也都是希望和平，很害怕因遠東紛爭，再牽起世界大戰，使歐陸再遭塗炭。諸位要知道遠東問題的關係很大，就是剛才所說的英、法爲維持東亞的勢力，必然要調軍隊，但又怕德、意乘隙進攻它們。毫無疑意，遠東問題不解決，必然地要引世界第二次大戰，如果能和平，真是萬幸。可是現在全世界的國家除日本外，各國都是希望和平，所以國際聯盟和中國進行技術合作事業，並且派各科學專家來中國指導，其用意完全爲發展中國的實業，促進中國的繁榮，使中國能站於獨立的地位，有了自立的能力，杜絕了列強侵略的野心，尤其是日本，以免引起世界戰爭，由此可知遠東問題與世界和平的前途，有多們嚴重的關係！今天就講至此，完了。

佛學百法明門

趙次離講

姜適春
段亮臣筆記

今天的講題是佛學相宗的百法明門。我從前信的是儒者之學，自三十歲後，即學佛學，在初學的時候，看的是指月錄、楞嚴經兩部書，指月庵禪宗、楞嚴屬教宗。後來楊仁山先生從世界各國遊歷回來，據他的經歷立論，以為儒者之學，尚不足為現在的世界運用，東方文化上所講的學問，惟有佛學足以包括一切，此語很合我心。佛學有人乘、天乘、佛乘之別，儒學是把人乘發揮殆盡，老、莊把天乘發揮有十分之六、七，人乘為十分之三、四；佛學則不然，佛學是包括了全世界的道理，把天乘、人乘、佛乘都發揮了，今天我講這題，是本於實在的事物，從應用方面說起。現代的科學所以能普遍者，因為能實用的緣故，尤其是從自然科學的昌明，把宗教的勢力，幾乎完全打倒，我現講百法明門，也是要以實在為本，減去空洞的玄說，以求一個實在。

現在就從個人身上說起，比如咱們大家，各人身上同有一個東西，這個東西，永久是不會懷疑的。這個東西是什麼呢？便是百法明門所說的「識」。這個「識」是人身上同有的，在人未生以前，它就已經存在，及至人既死之後，它方才去了。當男女交媾時，陰陽一確合，這

「識」就侵入母體內。這「識」名叫「阿賴耶」，諸位如果問我這「識」在人身什麼地方，那末我也說不來，但是自家一死，這「識」也就去了，所以佛家講現在、過去、未來三世，孔子說「朝聞道，夕死可矣」，「聞道」就是聞其生的道理，我們如果知道人的生存是怎麼一回事，就是在開道的那一時死去，亦可以的；又說：「……未知生，焉知死……」我們要明瞭死，必須先知道怎麼生，這就是說我們所以能生的道理，這兩句話的意思，同是指着我們人身上的「阿賴耶識」而言。這「阿賴耶識」在人身上好似火車上的司機者，如果把司機的去了，火車馬上便不能開，又如飛機的司機者也一樣，我們一個人如果把「阿賴耶識」一去，人就死了，所以說「阿賴耶識」是人身上的主人翁。一個人在母體內初生長的時候，這「識」就已經作了主人翁，所以我們一個個人都是由父精母血和「阿賴耶識」這三者合一而生的，一個人在母體內經過了十個月，就從母體的產門生出。這「阿賴耶識」內，凡一切的異熟種子，同藏在內，由「阿賴耶識」說，已經屬有爲法，其法：（一）心法八；（二）心所法五十一；（三）色法十一；（四）心不相應行法二十四，合無爲法六，共爲百法，「阿賴耶識」內第二個生出來的，就叫「末那識」，由是慢慢的又生出眼、耳、鼻、舌、身等前五識，合「上意識」，共爲八識，亦名「八識心王」，能造萬法，譬如國君統制百姓，威力自在，可以認爲是一切法中之最勝者。現

在就按我身上說，我就有個八識，如眼能辨色塵，耳能辨聲塵，鼻能辨香塵，舌能辨味塵，身能辨觸塵，意能辨法塵，茲列表於後：

心法八識	
一、眼識……	依眼根了別色塵之作用
二、耳識……	依耳根了別聲塵之作用
三、鼻識……	依鼻根了別香塵之作用
四、舌識……	依舌根了別味塵之作用
五、身識……	依身根了別觸塵之作用
六、意識……	依意根了別法塵之作用
七、末那……	此譯名意亦名意根
八、阿賴耶……	此譯名藏能藏一切種子亦名本識

一切最勝

八識心王，在人之一身，如古天子及諸侯，能統御一國，第八、阿賴耶，藏一切法之種子，凡一切法的起現行，皆從彼藏中出，如天子之居中御極，能發號施令也。第七、末那識，執第八識之見分爲我，不涉外緣，如皇后的正位乎內，隱助天子以行令者也。所以大學云：「誠其意」這個意，是專指第六、意識，但這個意根，是從第七、末那而出，末那既執八識

之見分爲我，又合上意的法塵，因之根本上的六煩惱，我貪、我瞋、我癡、我慢、我疑、我惡見，皆相緣而出，現在西洋全然是以意識爲最高本領，而於阿賴耶識，尙未研究得到，惟這意識，他已經是能包括前五識，所以西洋發明火車、輪船、飛機等一切機械學及顯微鏡、望遠鏡等，就是把意識觀察清楚，發達的到了極點了。然而現在西洋的哲學家，又發明了上意識與下意識，能研究到上意識，好象是又進化了，總之仍不出意識範圍而已。若日本奪我東三省與熱河，我們當然說他不對，然又聞他們國內，也有認此舉爲不對者，現在可以說因爲他們沒有證到這阿賴耶的知識，所以他們不知真對，就分出兩樣的見解來。大學上說「誠意」有曰：「如惡惡臭，如好好色」，假如真真把意誠了，還有不知曉孰爲好，孰爲惡者麼？論語上紀孔子母「意必固我」，換句話說：誠意之後再進一步，要將我除掉了，這除我，是很大的問題，現在全世界的不景氣，就是一個我的我就全壞了，現在的百法明門，就是要打除這我字，患莫大於我執、法執，所以全世界的境，都是我執、法執錯了。但去我、法二執，比與虎謀去其皮還要難，然我不去我，人亦不去我，則衝突永無了期，所以說要想世界和平，必先強大之國，先去我、法二見，我執、法執既去了，我們就能當做的事即必做；不當做的事，即必不做，如西洋各種殺人機器的發明，是爲消滅世界其他國家，而結果落的他本身

上，亦受了極大的損失，我今天所講的，就是要以去掉我執、法執爲先務了。總之真正去了我執、法執，宇宙的現象，社會的善惡，及一切的一切，就都看的十分清楚了，釋家所謂「轉識成智」是也；然必須把末那變爲平等性智，才可說轉識成智，把意識變成妙觀察智，阿賴耶才可變爲大圓鏡智，前五識才可變爲成所作智，如這等轉識成智，我們對於世界的事，就完全清楚了。什麼是唯識的學，就是要說明山河大地等一切法皆是假有，唯識之所變，現在世界一切皆是唯識所變化出來的，大家看我還能活幾年？我說我再活五年了，就按太原城說，五千年前，是否有之，這是說不來的，若按國師學校說，現在看見是有，倘遇土匪以大砲轟之，就不能見了，這是假有，這真正是假有，而佛學的百法明門，就是認宇宙的一切，皆是假有，世人皆執山河大地等一切法是實有，所以欲明唯識之學，當破我執，又當破法執，知我是假，識是真，這唯識論並不是看不起這假來，就知道是假，也這須實地做去，然後才可以清楚宇宙的萬象，就今日說，各宗教哲學家，通說天地的末日快到，即科學家亦認爲天地有末日之一日，是天地也不能執我、執法，而況於人乎？我說要是打不破我執、法執，必不能治世界，治國家，治社會，亦不能治家，治我；若把我執去了，而宇宙萬象，就分析清楚了，例如自己的女人每好說：「你的弟弟佔了你的便宜」，這不是提起個我來麼？如我們

的學問，到了無我的境界，一切男、女挑撥我的話，便不生効力了。現在西洋好說平等，但一有我在，人就不會平等了；而太陽光的普照，才是平等的，大圓鏡智，是平等的，真正平等，非如太陽光普照的平等，不算平等，世界萬物，是有成有壞的，大家要明白的清清楚楚的就對了。今再說大劫之相：有「成」、「住」、「壞」、「空」的四劫，佛書上說的劫，是說時分也，釋迦牟尼是在百歲時期上出來的，孔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就是說明白了宇宙道理，是「至誠無息」的，是「天命不已」的，如說我今晚是死了，而實在是死於此，又生於彼，所以說阿賴耶識是又到了生的日子。按天有交媾的行爲，不過不以生殖器爲交媾時的必要條件，或說話或喜笑，便能相續而生，這道理是深奧極了，所以現在不必說了。孔子曰：「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是殺身以成仁者是也，國家之真正政治家，必以肉身爲輕，就是要把肉身看的最輕；不然，做甚麼也做不成。我們要將「成」、「壞」看清楚，到了第八個大劫，一直到了八八六十四個大劫，必又復如開元了，周而復始，時時是動的。老子說：「死而不壞者爲壽」，我們各個人到了大圓鏡智境界，實在是融融平等，洩洩和樂，就是到了佛境了！若衆生顧念佛者，必起淨土，望智者不以現世一期的生死爲樂，由無息不已做去，才能算的到個「仁者壽」，望速取之！

唯物辯證法研究大綱

杜任之講

(一) 前言

(二) 唯物辯證法的體系

A, 視作認識論的辯證法唯物論

一、當作認識基礎看的辯證法唯物論

二、當作認識方法的辯證法唯物論

B, 視作歷史社會觀的辯證法唯物論

C, 視作思維方法的思想辯證法

D, 視作實踐方法的行動辯證法

(三) 辯證法的基本規律

A, 運動的觀點及其規律

一、在運動中觀察事物

唯物辯證法研究大綱

二、在矛盾中觀察事物

三、發展到反的方面去

四、否定之否定

五、量與質的變化

六、漸變與突變

B. 聯繫的觀點及其規律

一、事物的聯結性

二、事物的差別性

三、事物的統一性

四、相對與絕對

(四) 理論與實踐

(一) 前言

郭秉廉
段亮臣 筆記

在座有好多人，我想諸位一定有研究過這個問題的，這個問題的範圍很大，若在簡短的時間內，是不能夠詳細研究的，現在在未正式談到本講題前，讓我先給諸位講幾個有趣的故事吧：

有一個不容易回答的問題，人們往往要提到：「先有雞呢，還是先有蛋呢？」在此問題中，是很矛盾的，如果說是先有蛋，那末蛋從那裏來？若要說蛋是雞下的，那末雞又從何處來呢？雞是蛋生的呀，真矛盾！真明其妙！究竟先有什麼呢？其實也沒有什麼真明其妙的地方，原來有雞就有了蛋；有蛋就有了雞，雞與蛋是一個東西，也可以說是兩個東西，不是雞也不是蛋；又是雞又是蛋，蛋變雞也變，雞變蛋也變，雞是蛋，蛋也是雞；是雞不是蛋，是蛋不是雞；非雞非蛋，是雞是蛋；非非雞，非非蛋；非非雞……：諸位也許要怪誕以爲滑稽，玄妙莫測；其實說來也極其平常，一點也不足奇怪，也無什麼真明其妙之處。原來雞也非今日之雞，蛋也非今日之蛋，有了一點點雞，就有了一點點蛋，有了一點點蛋，就有了一點點雞……：如此這般地下來，蛋變了雞變了；雞變了，蛋也變了……：於是方有今日之雞與蛋，這也便是易經上所說的「生生之謂易」了；還有一個人們常常要提到的故事

，便是女與男的故事，「先有男，還是先有女呢？」人們都說先有了男，然後才有女。因為聖經上說：上帝造了一個「亞當」，然後在他身上抽了一根筋骨作成「夏娃」，他們愉快智慧果，然後才知道「那樣一套體操，然後才生下了兒子……」；真正的荒謬絕倫！誰還相信那樣愚昧不稽之談！如果他們稍有點腦子而若運用思想的話，絕不會那樣蠢頭蠢腦，懶惰莽莽，既不想索，又怠於證驗，漫把一切……歸之於上帝的。現在我們要根究事物的究竟，而且要得到較合理的解決，所以要特地來解釋一下；然而說來也極其平常，並沒有什麼奇妙怪誕之處。有男就有女，有女就有男，男也有女，女也有男，非男非女，是男是女……：「啊！神秘之至！照樣荒謬！究竟先有那一個？」先有男，先有女，其實一點都不荒謬，一點也不神秘，原來女也非今日之女，男也非今日之男，有了一點女，就有了一點男，反之；有了一點男，就有了一點女。所以非男非女；是女是男……：「一男一女之爲人」。今日之人，原非如此，而是經過多少時代，由漸進與突進而來的。這也便是易經上所說的「一陰一陽之謂道」。近世科學家所謂南極、北極之成磁，與陰子、陽子之成電，也無非是這個道理，可見東方有聖人；西方也有聖人，所謂「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倒不如說是同一自然，同一道理；也就是老子所說的：「道，法乎自然」。無奈一般人不能夠了解，甚爲可惜！

關於自然界的道理，尤其是關於什麼什麼……起源的問題，人們可以隨便詭辯，隨便冥想，很難得到具體解決的辦法。現在讓我再說一個關於人類歷史社會的故事吧：

普通人肯說的時勢與英雄的問題。倒底「時勢造英雄呢，還是英雄造時勢呢？」，如果說時勢對於英雄沒有一點影響，或英雄對於時勢竟無關係，那都未免武斷，說不下去。可以這樣說：時勢造英雄，英雄也造時勢。有了點時勢，造了點英雄；有了點英雄，又造了點時勢……這樣一直下去，所以說時勢造英雄；英雄亦造時勢。那末究竟先有時勢，還是先有英雄呢？先後倒很難分別。如果照着斯賓挪沙所說「自然產生自然」的話，那我們也很可以說「時勢造時勢」了；因為英雄也是時勢中的一部分呀！若一定要論個先後，還是時勢先於英雄，比較合乎邏輯。但是你怎麼樣證明呢？假如你認為「先有大自然界，然後有了我們現在的地球……不知經過了若干萬年，才有了生物，又不知經過了若干萬萬年，然後才有了人類，人類漸漸地進化……進化……進化到現在，才有所謂今日之人類社會……」，這話是不錯，而且有精密的科學證明這話是不錯的，那末無疑地是時勢先於英雄了；有了英雄，英雄再因時制宜地造成了新時勢，這也便是易經所說的「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了。

這幾個故事不是無爲的滑稽笑話；而是指示着「宇宙之謎」的解決方法。同時我們可以認識「自然產生自然」，自然及人類社會的一切，皆在不停的在發展着，運動着，而且相互關聯着，關聯的運動着，運動的關聯着。亦即易經所謂「天即道，道即理，其變化雖無窮，終不外乎簡易也」；雖然簡易，可是「易與天地準，故能彌論天地之道」，這個道理，便是我們所要研究的辯證法唯物論了。

自然，人類及社會，既都脫不出這個道理，那末我們本着這個道理，去研究天地間之形形色色一切的事物，不是很可以得到相近或相適合於客觀真理的理論嗎？是的，「道，法乎自然」，這樣去研究一切的事物與問題，便是我們今天所要討論的題目「唯物辯證法」，然而這個「開物成務。冒天下之大道」的科學方法——辯證法，在東方如同在西方一樣，時常被盲目的毀謗着，有意的攻擊着。在西方罵「辯證法」爲陳腐，爲神秘，爲戲耍……者，頗不乏人。在東方罵「辯證法」爲哲學家在安適椅子上和人嚷鬧的方法，罵「辯證法」爲生物進化論成立以前的玄學方法者，則有中國心理學家郭任遠，哲學家胡適博士。

如果辯證法真是如那些所謂大人先生，博士們所說的，那便不但活該受人攻擊，受人謾罵，而且應該早爲人撲滅，以免「流毒社會，影響世道人心」；怎耐凡是毀謗辯證法者，往往

都不知「辯證法」爲何物，甚或對之只有一知半解，便冒然向之開火，也無怪乎凡惡意攻擊「辯證法」者，都祇發些淺薄的廢論與下些籠統的批評。須知真金子不怕火煉，真理不怕批評的，「辯證法」也一樣地在淺薄之流的批評下，不但受絲毫的損失，而且更爲發揚光大了；中國青年近年來對「辯證法」研究之熱烈，絕不是出乎偶然；而是真理的爭取與真理的傳佈。

現在我們不管在成見上贊成「辯證法」反對「辯證法」，都應當對「辯證法」詳細加以研究；不過「辯證法」非常煩雜，要在短時間內，作有系統的研究，是不可能的事，所以我們在這裏祇能概括的討論一下。那末現在就讓我們正式開始吧！

凡事「名不正，則言不順」，所以先讓我們把名詞先定了再說；也就是說：「唯物論辯證法」；「辯證法唯物論」這個名詞是從何來的？爲甚麼叫這個名詞？原來在古代希臘詭辯學派盛行時代，辯論術是很發展的。當時他們辯論的目的，不在乎研究一般的學問；而在乎攻擊當時的倫理與種種永恆不變的學說，他們所用的方法，是先設問，再就對方所答，而趁隙反駁之，使論敵陷於自相矛盾，這樣辯論術便叫做「辯證法」，也有人名之爲「矛盾的論理學」，以與形式論理學相對立。後來亞里士多德著論理學一書，爲當時研究學問者及一般厭惡詭辯學派者所歡迎，而古代之「辯證法」思想的萌芽，從此湮沒無聞了；然而在實際上，希臘哲學

家：如赫拉頤利岡斯、柏拉圖、亞里斯多德的著作，都含有「辯證法」的成分。到了近世：如笛卡兒、斯賓挪沙、萊布尼茲、康德、赫巴爾特、裴希特、謝林等哲學家的著作，都有一辯證法」思想的表現。就是中國的易經、老子、莊子、列子及印度的佛經，或多或少，都含有「辯證法」的思想。

直到近代，哲學本身的發展，自然科學長足的進步，及人類社會的進展，都衝破了形式論理學的藩籬；人們要求更實際的，更活動的，範圍更廣大的，與客觀宇宙更相契合的知識。德國大哲學家黑格爾（1770—1831）應時代的需要，首先著成了有系統的較契合於實際的論理學科學，樹立了辯證論理學，即我們現在所謂的「辯證法」。

可是黑格爾的哲學，從絕對精神絕對觀念出發，他的觀念論，神秘得為一般人所不解。於是他的學生佛耶巴赫，反其道而行之，便成立了與法國十八世紀機械唯物論相類似的「唯物論」。

黑格爾的「神通廣大」的理論，被了一層神祕的外衣，變成了一種神祕的東西，令人莫測深淵；反其道而行之的佛耶巴赫，却把人類思想之結晶的「辯證法」，同黑格爾的神祕外衣也一同撕掉了。同時正當資本主義高度的發展着，社會起了劇烈的變動，馬氏與恩格斯便刺去

了黑格爾之觀念論的神秘外衣，取得「辯證法」合理的核心，使之和「唯物論」結合起來，成爲一種合理的宇宙觀與最完備的科學方法。恩格斯在反杜林論中說：「從德意志唯心哲學中，救出那有意識的「辯證法」，使過渡到唯物的自然觀與歷史觀的，祇有我和馬克司」。

那末這種被稱之爲真正科學的「辯證法」，亦即「唯物辯證法」，究竟與黑格爾之神秘的觀念的辯證法有什麼區別呢？這個我們可以讓「唯物辯證法」的奠定者自己說吧。馬克司說：「就根本上講，我的「辯證法」的方法，不只是和黑格爾的辯證法不同，而且還是他的正反面，黑格爾以爲思想的進程……是實在世界的創造主高實在世界只是這種進程的外表的現象，正相反；我以爲理想不過是反映在人們的頭腦中的物質吧了……」

「辯證法在黑格爾手中，是頭在下的倒立着；我們要從神秘的外殼中去發現合理的核心，必須將頭在底下的辯證法顛倒過來（見資本論序）。」

原來黑格爾是一個觀念論者，他把所謂「絕對觀念」，視作原始的和唯一的真實東西，「絕對觀念」是宇宙的根本，是歷史進步的本源，而是萬古不變的；可是就他的辯證法說來，世界是向前進展，一切都是川流不息，變動不居的。總而言之：他以爲宇宙間形形色色，千萬變化，都只是「絕對觀念」的反映，這個「絕對觀念」，真是比「上帝」還要神秘，當然應該加

以割除的。恩格斯也說：

「我們不把真實事物視作『絕對觀念』發展到這個或那個階段的反映；而是從唯物的見地，將我們腦頭中的觀念，視作真實事物的反映，這樣一來，『辯證法』就成了真實世界和人類思維一般運動法則的科學——這兩種法則在表面上是相異；在實質上是相同的，因為人們的頭腦能夠有意識的運動它們（指法則），而在自然界，一直到現在，甚至於在一般人類中，它們是在無意識的形態中，在外界必然的形態中，經過了無限的偶然，才貫徹出來；然而觀念辯證法，却自此成爲真實世界辯證法運動自覺的反映，而頭站在地上的黑格爾辯證法，復將腳站在地上」（佛耶巴赫與德國古典學的終結）。

前邊已經有過好多的解釋和引證，現在我們可以把「辯證法」與「唯物論」結合，稱爲「唯物辯證法」，到現在成爲了最高級的真實的科學方法論。同時我們要知道科學之所以可貴，科學之所以爲科學，因它能分析一切事物現象，發現其存在及運動的法則，預知事物變化的必然性與因果關係。易經上說：「知幾其神乎」，而「唯物辯證法」的科學觀點，最能達到這個任務；因爲「辯證法」是最高級的論理學，最真實的科學方法，所以我們無論是作學術的研究，或人類社會的實踐，都應當研究辯證法；可是一方面因爲「辯證法」帶有哲學的性質，很是

抽象；他方面因「辯證法」的本身在人類思想的過程中，有過種種變動，使人易於發源交，所以說研究「辯證法」是很煩雜；然而我們在可能範圍之內，總要對之加以有系統的研究的。

「辯證法是什麼東西」這個問題，我們最好讓唯物辯證法的創始者恩格斯說吧：「辯證法即是關於自然，人類社會，和思維的一般運動與發展法則的科學……全世界及其發展，人類的發展，以及在人類頭腦中這些東西發展的時候之正確的敘述，祇有在辯證法的方法上，才能實現；就是說，祇有依着生成經過的一般交互作用，和前進的或後退的變化不斷的注視，才能現實的」（反杜林論）。如果我們講成中國話，「辯證法」是天地人間道理之大法。「彌之約合萬爲一，渾然無欠；給之而一實分萬，粲然有條」，實足以「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易經）了。

現在我們爲作較有系統的研究，易於明瞭起見，不妨大概分爲下列各部去研究：

（二）唯物辯證法的體系

A. 視作認識論的辯證法唯物論

- 一、當作認識基礎看的辯證法唯物論
- 二、當作認識方法看的辯證法唯物論

唯物辯證法研究大綱

B. 視作歷史社會觀的辯證法唯物論

C. 視作思維方法的思想辯證法

D. 視作實踐方法的行動辯證法

現在要在此很短的時間內，去作有系統研究，在事實上是不可能的事，所以我們在這裏，祇能概要的來討論一下子。

辯證法必須以唯物論為基礎，方能採取合理的形態；而唯物論呢，必須結合於辯證法，才能脫去機械性與褊狹性，與唯物論結合成的辯證法，才能稱為最高級的論理學，最高級的真正科學方法。現在可把它的幾個基本規律（法則）大略說說：

(三) 辯證法的基本規律

A. 運動觀點及其規律

一、在運動中觀察事物

赫拉頤利爾斯說：「一切流動，絕不長存」，恩格斯也說：「運動，是物質存在的方法，從未有過不動的物質……」，一切在流動之中，一人不能在同一條河裏洗兩次澡，因當在河中洗澡時，早已不是此河之水了。物質和運動，是分不開的，從來沒有不變動的東西，要把

整個世界看成都在變動之中，用動的觀點來觀察一切事物，很能把盤住事物的問題中心；舊日的形式論理學所謂「自己等於自己」，在學問上祇能定一個概念，把握不住事物的核心。揚子江的水常常在變動着，黃河也一樣的在變動着，今日的黃河已不是昨天的黃河，今日的揚子江也不是昨天的揚子江，就是現在這張桌子也在變動着；不過因它的物質分子極小，我們肉眼看不清楚吧了；人也是一樣，今天之我，話已完時，已不是今天之我，此時之我了，若反其道而行，在剎那之間是；但馬上又變為非是了。現在我們知道祇用此觀點方能把握住事物的真相。辯證法比形式論理學的範圍較大。

二、在矛盾中觀察事物

老子所說的：「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和易經上所說的：「無極生太極，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的道理差不多；然而無論易經、老子和古代希臘的詭辯學派，都沒在矛盾中觀察事物，什麼是矛盾？

赫拉頤利圖斯說：「矛盾，是一切事物發展之父」。自赫拉頤利圖斯發現此矛盾學說後，劉黑格爾、馬克司和恩格斯才發揮尤大了；如天文學上之向心力與離心力；力學上的影響與反影響（即動與反動）；電學上之陽極與陰極；化學上之原子化合與分解；生物學上的物競與

天擇；生理學上的營養之吸收與排遺；社會上之生產力與生產關係；再就人類講：奴隸與地主；市民與君主；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處處現着矛盾的現象；但矛盾是一切事物發展的開始；事物若是沒有了矛盾，便沒有了發展了。

三、發展到反的方面去

古籍中常說：「物極必反」，意思即是說事物發展到反的方面去。比如生物學上所講的：一個生物，由生開始，一直發展到死，這個「死」即是生之反，這個例子誰都不能否認；又如人們的情緒，所謂「樂極生悲」，這個「悲」，也是樂之反面；再就中國之孝經說：若過於孝，就失了孝之精義，反而不孝了；例如郭巨埋兒，違犯了「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之罪，結果沒有兒子，絕了後代；又如「法繁則不法」，「法嚴則不法」；比方東漢時之王莽定法，一日三令五申，弄的人民無所適從，無法遵守，結果祇有走犯法之一途；又如父慈子孝，為父的若過於惜子，結果不是愛子，而是誤子；就社會說，資本主義自由發展利獨占，自由反而不自由了。

四、否定之否定

否定之否定，即反之反；比如數學上 $(-)(\times)(-)$ 〓 $(-)$ ，若反過來時，總是比先前之反高

一級；再生物學上蓋變蛾，蛾產卵，再由卵產生出很多的蠶來，也是反到了較高的集團，量多而且質好，也是一個好的例子；再就人類歷史上說：自原始共產社會，發展到私有的社會，現在快要走到一個高級社會；即是說由原始共產社會到自由社會再到有組織有意識之高級社會；再就哲學上說：原始的哲學，可說是物質主義，不外是地、水、火……等解釋宇宙；後來唯心論與唯物論鬥爭，唯心論否定了唯物論；隨後因科學之發展，新唯物論又否定了唯心論，達到一個較高的度數，此種例子非常多，簡直舉不勝舉……：

五、量與質的變化

我們知道物體之發展，不僅由甲數量轉變到乙數量；而且由量的變化，引起質的不同，這種道理，祇有用實際的例子；比方物理學上，這個桌子（指講台上桌子）變的慢，我們認為不動；其實是因為它動的程度少，所以人們一時用視覺觀察不到；在數學上，多至無數的方形變成爲圓形，這是一個由量變質的很好例子；再就物理學上說：許多不同之色氣，都是因光波長短之相異而顯現的；因光波量數的不同，所以引起了色樣的不同，這也是一個由量變質的例子；現在以人類社會說：一個人不顯什麼，再加一個人也不顯什麼；若是人一多了，便成爲羣，羣再多了可以組成一個社會，可以共謀人類之幸福，文化之進步，與社會之改良

；比方軍隊打仗，一個連打戰不能勝，若用四個連打去，或即可獲勝；這就說：數量上之一多一少，可以影響到質量上的變化。物理與化學上的例子很多，現在不必多舉，大家自己想想，便可知道許多。

六、漸變與突變

在運動之慢慢地達到一個相當的階段，即來一個突變。在生物學上，人類社會上，都可以看這種現象的。達爾文的生物進化論，也說生物進化，是漸進或漸變，漸變到一個相當的程度，馬上來一個突變；比如某種生物，在一種相當的環境之下，或一定的條件之下，必然要引起色澤上的突變；又如植物，由此處移植到彼處，常因環境的改變與不同，來一個突變；再如拿一壺冷水，置諸火爐上，則見壺水的熱度逐漸增高，及達到攝氏一百度，便沸騰起來，這便一個由漸變到突變的例子。須知漸變是突變的前提；而突變是漸變的結果。再就中國社會說：老是一頭拉磨式的變化，但現在已把此圈打破了，這也是一個突變；即法、俄、德、英等之發生大革命，也都脫不了這個突變。普通我們也說進化與革命，進化是漸變；革命即是突變。

B. 聯繫的觀點及其規律

一、事物的聯結性

自然界動、植、礦互相聯結着：沒有礦物，植物不易發生；沒有了植物，動物也不容易生存，所以一切事物，都不能孤立存在的。人類離開自然不能存在，個人的行動與思想，更不能脫離社會的；再就經濟學上之生產、消費，也不是孤立着，有聯結的關係；如生產不足，消費也不能充足的，爲何世界發生經濟恐慌？完全是消費與生產發生了衝突，因消費基礎被私有財產束縛着。各國的經濟都在互相聯結着，互相關係着。單以美國說，美國的經濟恐慌，蔓延到全世界；回頭看我們中國，也不能單獨存在着。所有物質方面發展之現狀，與世界各國不能孤立，不能沒有關係；即以人類的意識形態：宗教、哲學、道德、藝術，也是互相關聯着，沒有宗教，即沒有哲學。社會意識的各種形態，互相滲透着。

二、事物的差別性

我們觀察事物，要看他的不同之點，同一樹上的樹葉，沒有相同的；同一個時間下的兩點，也沒有相同的。就是用定量分析，也找不出兩個是一般性的；就是世界上的人，也沒有相同的；甚至雙生子，也絕不會相同的；再就社會上說：各資本主義和帝國主義，各有他們不同的點，要把他們各價值的特點找出來，然後才能推測出他們變化之所在。

三、事物的統一性

事物雖然有它們的差別性；同時不要忘了它們也不無相同之處。比如兩點：雖然形式上不同；但都是二養相成的，這點是相同的；人類方面：人的面孔不同，所謂「人心不同，各如其面」；但在人的這個概念之下，都是相同的；再就種族方面說：有白種人、黃種人，也有黑種人……所有各種族的色相雖然不同；而其結構上，都是沒有兩樣的；又如資本主義國家：世界上的雖然有各個的不同；但是向外侵略相同，生產關係也相同，所以觀察事物，不要忽略了事物之統一性。

四、相對與絕對

凡是讀過相對論的人，都會明白的。不特在自然界的明、暗，遠、近，大、小，輕、重……等一切事是相對的；即就歷史上說：所謂真理是有時間性和空間性的；在一個時候和一個地方所謂真，到了別個時候和別個地方也許不真了；就以物理學上極有權威的牛頓說：光的行動是直線的，從不走彎曲路；所有當時的物理學家，誰也相信這是毫無疑義的真理；可是迄愛因斯坦出，竟發現光雖是尋着直線進行；但在途中如果與具有吸引力的球體接近，他便不能再走直線，這可說比牛頓的說法更進一步了。宇宙間所謂之真理，都是相對的；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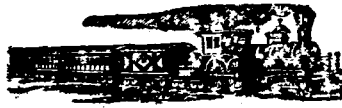
本上真理，就不是絕對的，祇好說近乎真理吧了。

(四) 理論與實踐

現在我們講一點理論與實踐的問題。理論，是事實裏抽出來的；事實，是理論的經驗與試作。理論從事實中抽出來後，愈研究愈擴大，或推翻，或補充，得到一個新的理論。理論，是實踐的指南針，是實行的燈塔；沒有他，實現便找不着方向，便要暗中摸索；然理論非憑空發生與捏造，完全是經驗和思維的產物。它要去指導實現，必須與當前的局勢和將來的發展的實際情形切合，方有用，方不空洞，實在。(在黑板上畫一圓指着說)，理論在圓裏是絕對的；在圓外是相對的；如牛頓之自然定律，愛因斯坦之相對論，王陽明之「知行合一」，羅素之「理論與事實合一」·列寧謂：「沒有革命的理論，即沒有革命的運動」，理論的重要，於此可見一斑了。

今天所講的時間也很長了，現在從此就算完結。

圖書



11111

散體文簡說

郭允叔講

段亮臣
遷筆記

我生平史學觀念最深，而古文方面，我也團弄的很久，今天粗粗地爲你們說說。古文之名，起自唐代，漢則謂之經學。今人稱爲散體文，是對駢文而言，故凡不對句的文字，均可謂之散體文。這種稱呼似乎不甚雅馴，但界限却很清楚。

論文清楚，始於建安七子——曹氏父子。但實在說來，周末已開其風氣，如左傳、國語、國策，皆美於辭命，不過古人言文一致，所以書與語言不能分開。比如呂相絕秦書，叔向與子產書與齊國佐拒晉，王孫滿對楚，古體名之爲書，其實與說話無異。姚姬傳在他古文辭類纂上列有書說門，蘇秦張儀之徒，亦以書說相尚，以上各種文體，大致相同，由此古文不僅始於建安，其所由來已久。

出於口者謂之說，出於手者謂之書。周濟作晉略，內有清談，可見用之於口與手一樣。晉人清談，亦文章家之變相，其言極雅，有悲歌慷慨之遺風。今人動曰語體，其實世說新語，就是古之語體。世說新語之語有文味，而今之文有語味，三代文語不能分，如真西山古文正宗有辭命一門，可知古人早有文章觀念。

「言之無文，行而不遠」。人情對於文章本來就有好的觀念，如何說的好聽動人，才不至於蕭索空洞；所以有此觀念，即有此好文。周秦諸子，大般美於文辭，晏子商君書稍拙於文辭，其中若莊周韓非諸子尤爲傑出。東漢文章，已漸趨於華麗，至建安年間，更盛極一時，曹氏父子，都是大文學家，所以六朝人的文章，大般跟蹤於建安。

當時思想，以文心雕龍與昭明文選爲代表。文心雕龍是評論文章的，昭明文選是搜集各種佳構而列爲體例的。曹氏父子能文，而後則又首推梁武帝父子。蕭衍少年本一文學家，又甚英武，及作了皇帝，仍好文章，其子蕭統，未卽位卽薨，後世稱之爲昭明太子。次子簡文帝，亦是大文章家，喜作「香奩體」。元帝尤好文學，（今傳金縷子）著作宏富。當天監間，文學成爲一種風氣，而駢體亦盛於此時。

世上但是通人，則可用筆寫文，難道這就算文章家嗎？必於能文之中，選擇至最高度而後可。所以始分爲二說：一、人人能寫文章，未必就是文章家；二、必須在社會上發生効力，而且別具氣味，始得謂之文章家。但是世人又往往很奇怪，他也能動筆寫文，而却又要請人代作；蓋事實文，世人都會作，應酬文，則必推文章家，同時，文學家之身分，亦從此而立於公性文之上。銘、箴、贊、頌……之類，屬於公性文章；如書、疏、傳、誌，則屬於

獨性文章。如梁武宗爲公性的文章家，今之人亦然，如婚啓一類，是爲公性。東漢人之賦、頌、箴、銘，亦是公性，今日報館的題詞等也是公性。如此世人都喜歡作公性文章，而獨性的文章，却反去掉了。公性文章認爲是文章家的責任，獨性文章天下人人皆得而能之。又文章反含有主人意味者，其文章之價值重，無主人意味則較輕。故公性文章皆流傳，而獨性文章則多遺失。駢文公性者多，散文獨性者多，東漢選擇公性文故不知不覺即成爲駢文風氣。

唐以前元結等已漸認爲獨性好，及韓柳出，更大澈悟，好作散體文字。彼等以爲周秦爲散體，西漢爲散體，自東漢駢文出，浮華而不切於實用，故韓柳諸人，專門提倡獨性文章，退之尤喜與人作墓誌銘。而人亦爭往求之，蓋經退之一作，即能酷肖其生平，駢文則風華綺麗，徒事鋪張而已，有時簡直荒謬絕倫，令人不堪入目。至於古文，則飛常便利，能據事直說，提倡古文者，是圖文章之簡便也。文章之靡久矣，文章而無性，無理無事實，則何得謂之文？所以蘇子瞻撰潮州廟碑，有「文起八代之衰」之句，以尊韓公。按八代即東漢、魏、晉、宋、齊、梁、陳、隋。或曰無東漢而有唐，但有東漢之說爲近似。所謂起八代之衰其實就是獨性文字之恢復，亦即恢復西漢以前之文章而已。韓愈嘗與人書曰：「非三代、兩漢之書不敢觀」，當時目光以爲八代文章衰頹已極，詩亦如此，李白說恢復十九首古詩，與韓愈略

同。由此散體文獨據古文之名而有之。韓、柳而後，北宋亦講究古文，古文中堅分子，普通謂之唐宋八家，到了南宋，八家文統已成。北宋雖間有作駢體者，然亦微乎其微，因人性喜散文，有時即離開駢文，而且散文內皆含歷史性質，可供參証，如元遺山考証時代即借助古文，至駢文則關於考証甚小耳，所以古文以歷史觀之亦可，以文章論亦可。

南宋以後，文集甚夥，個人之著述極其廣博，同時弊病亦出。因散體文，人易爲之，所以弊病也不足爲怪，以較韓柳諸家之古文，當然相差遠甚。蓋唐人作詩者不重文，作文者不重詩，而南宋則詩，詞，文，經學，並作，但粗看也無甚分別，清之經世文論，也和古文辭一樣。唐朝文章雖然極盛，而著作準準可數者，不過數人，至宋、元、明、清，私人文集，浩如烟海，（商務印書館現在所出甚多）由此個個人都作文，而文學家乃日益增多。南宋以後，單篇小文都收入集，唐人詩文多載在本傳，縱有合本者，亦是後人合選，而南宋後，則詩文集倍出，今之人見有一尺高之著作即謂之文學家。世界文人多，著作多，以有限之光陰，安能盡消磨於此中，唐朝以前之文學家，一篇文章，即可使天下人人傳誦，如揚敬之之荊山賦一篇，天下人都好而學之，由此成爲文學家。今之講文學者，欲使人人能作流利曉暢的文呢？抑或使與古人爭雄論長呢？後之說，有價值而難舉，前者普遍而易成，造就古文家。

是後說對，造就實用人才。是前說對。六朝之研都鍊京如左思作三都賦用十年功夫始成，所以人人傳鈔默念，有「洛陽紙貴」之佳話，同時左思之文名，亦滿於天下。今日講文章者，亦當以此爲第一等；但事實上今人與古人有許多不同處，若我們作文，只有八家氣味而已，欲如韓、柳之多且好，則實難，其次能汪洋浩瀚，下筆千言，如今之梁任公、章行嚴諸人，亦未嘗不可。古之所謂文章，希望人熟讀；今之所謂文章，能供人瀏覽亦足矣，所以今之文人，欲爲唐以前之文人，作詩文七八首，欲傳之不朽則甚難，求列於南宋以下之流，其庶乎。以上是就古文源流演變的大概而略言之。

現在把散體文的內容來說說：凡研究散體文者，把西漢及春秋戰國時代的作品，應當注意其代表。作史記以漢書左傳戰國策爲準則，古文辭類纂，亦不外此，姚姬傳也是根據茅坤的八家選本，及漢書戰國策等書，漢書是代表西漢，八大家是代表唐宋。我們作文時，欲活躍而不沾滯，其難不在筆仗之盤巧；而難在氣味之清醇。氣味是徐徐地體驗而來，與寫字一樣，用筆巧易能，而雅不易得，所以氣味雅俗，全看你與古人爲伍與否耳。梁任公之文，淋漓痛快之至，然仍不能與古文相埒，不過是普通應用之隨時體罷了。其才是報館之材，所以有「一枝清翻考卷之筆」之誦。其文只利於科場。其書中虛字太多，有時少用虛字，即近乎

子書之類，但不能久守，仍不免泛濫之弊。

我們在學校中，文章只可重筆力，至氣味則當徐徐揣摩耳。讀書須得其精華，亦可似其外貌，駢文家求故實，喜華麗，南宋人，作不好駢體，因為他又想重事實，又想記故實。散文爲素淡體，講巧妙，尚樸實，並重結構氣魄。故駢文家重辭藻，留心故實，且在綺思上作工夫；散文家尙議論，注重虛字，且在平淡中作工夫。比如「高祖隆準而龍顏」（見史記漢書高帝本記），駢文家記其斬蛇及黑痣之事，散文家則留心語句中雅字與熟名，以便應用時不至生硬。左傳漢書氣味最高雅，果能留心，自然可入佳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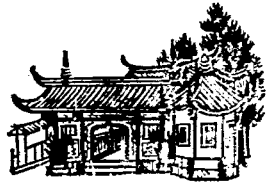
古人作文，名曰屬文——屬者連接也。曾國藩爲近百年來之有數人物，其所以得力於文者，就是「作清一段，再一段」，而韓退之之文亦不過「文從字順」而已。所以文章之道，連而屬之即成；至講筆力驚矯，必須細心體驗，以文從字順之道，則可反乎「不測」之說。曾之文爲陡健，而「不測」，曾之爲人好學而有條理，所以咸豐以後學古文者，往往宗曾氏。

梅柏言說：「文字之道，貴在不測」，「不測」有場轉健轉之別，曾國藩則易之以順接反接。呂祖謙的東萊博議，便於科舉氣味不甚高古，東坡天才豪邁，故辭氣不凡。人嘗謂要想作文，其用筆不但會走會跑，而且要會飛，否則不足爲文章家。獨曾文正公，不但不飛，而且

也不跑，倒是正軌，故多宗之者。儲同人所選之本，後世謂之「儲選」。儲氏則專注重飛筆，如王安石孟嘗君傳，韓愈諱辨篇末之轉變燦警。但平心論之，儲氏亦有偏頗之處。

又古文中之熟字，亦足以致用。人但能留心——處處留心，我們與其用俗語俗字，何如書籍中之所共知者，但文不一定能作古。所以昔日講文有兩說：一、筆仗難，二、氣味難。其實要能細心體驗，處處留心，本「文從字順」的心，向於承接處稍爲提挈轉動，作文之方法思過半矣。

今日因爲時間的關係，不便再多拉雜，就此告終了吧。



一年來農村工作的感想

黃麗泉講

(一) 引言

(二) 農村破產的實地程度

(三) 靠誰去復興農村

- 1、復興農村能不能特現在的中央
- 2、私人活動能不能有補于國家

(四) 如何去復興農村

復興農村與政治組織的變更

(五) 結論

一年來農村工作的感想

(一) 引言

劉永鑑
段亮臣筆記

俗語謂：『不做什麼事，不操什麼心』。這句話，反面的意義，就是做什麼事，操什麼心，語雖平淡，而却是毫無錯誤的。一年以來，我因為個人做的農村事業，所以腦筋裡，常常盤旋的幾個問題，就是：中國為什麼就農村破產，破產到什麼程度，復興農村的工作靠誰去做，在今日之中國必如何而後可以復興農村？這幾個問題，恐怕不但是我個人十分的注意，大概凡稍有常識或關心國家前途者，幾無不注意。我們祇要看近年來做農村工作的團體組織，十分發達，便可知道這些問題，已經惹起全國人士之關心了。就是不甚關心民瘼的中央，去年也成立了復興農村委員會，專門辦理復興農村的工作。汪院長又通令全國，調查各省的苛捐雜稅，大約也是意圖減輕人民的負擔。此等張羅果真能有具體的功効實現了，我們作人民的，是多麼的慶幸呢？不但中央像煞有件事的張羅，就是專會造謠生事，逢迎統治階級的中國新聞界，也有天津益世報特闢專欄，說是預備登載各處農村的調查統計，期圖得一個農村破產的「真憑實據」。可是熱鬧，儘管熱鬧，農村破產，依然破產，此中原因，究竟如何？讓我把上邊提出的幾個問題，逐一研討一下。惟于農村破產原因一問題，新農村月刊，屢有討論，此處恕不多贅。

(一) 農村破產的實地程度

我去年開始做農村的工作，因時間太短，談不到大的收穫，但對調查的工作，曾利用農村教育實驗學校學生，寒假返里的時間，把我們山西分成六個區域去實地調查，現在六個區域的調查表，都已收到，正在從事整理，確實的數字，此刻雖不能告訴大家，但我們不妨先就大體的程度，給各位同學談談：

一、土地無買賣 去年各縣的土地，可以說沒有買賣，就是有產不能破；間有者，亦屬特殊情形，多屬子自耕農，一、二畝；三、四畝，極少數的購置。因農村破產，粟價暴落，農民們，種的多，賠得多，以致地主不能多得租金；故有錢的人絕不敢買地了。從前有錢的人，把錢放賬，不保險，所以都願意投資於土地，現在土地的生產，還抵不住苛捐雜稅的繳納，那有人拿錢去買土地呢？

二、利率過高 俗語說：「錢不過三，穀不過五」，可是去年的借貸，已經將這老例打破；那三分的利率，錢主就是真正講道德的人，借主亦是非常有信用的人。至窮鄉僻壤，五分六分以至八、九分的高利貸，竟不算希罕。金融的滯塞，普遍惠窮，已至如此其亟了。

三、僱農無工作 從前無資產的一般鄉間貧民，多充當僱農，維持生活，現在因地主賠

一年來農村工作的感想

錢，減少僱農，甚至不用僱農，所以僱農多告失業，沒有工作。

四、佃農變僱農 去年臘月至今年春天，各鄉間租地的人很少，因生產的收穫，應付不住消費，種的多，賠的多，那末與其作佃農賠錢，倒不若作僱農少賺的保險，所以佃農多半欲作僱農了。

五、土地赤化 農村間發生了破產的慘象，地主的土地，因僱人耕種賠錢，不欲盡量的自行耕種，但同時佃農因租金繳納不起，又多不敢佃租，結果，產量多的肥田膏地，今春或可仍舊下種，而薄田山地，難免有部分的荒蕪了。至自耕農之土地，為量本來不多，且又係自己耕種，按理不應荒蕪；但奇怪極了，竟有因牛糧籽種之不易支整而荒廢其土地者，或因耕種無利，舍田不種而作僱農者。舊日所謂「赤野千里」，是因天然力之侵害，今日之「土地赤化」，乃係人有意之放棄。

六、商號倒閉 我國內地商業的經濟，直接或間接建築於農村經濟基礎之上，尤以縣鎮的商號，更是直接的供農村消費。現在農產物價格低落，到了民國二、三年的程度，農家購買力突減，商號失去消費者，鎮天價沒有顧主，所以商號不得不倒閉，尤其縣鎮的商號，更是息業關門的居其多數。

七、農產物無人過問 我們中國，本是以農立國，而農產物無人過問，便足以使全國經濟塞滯。交通不發達，固是一大原因，而外糧入口，與封建勢力的剝削，帝國主義侵略，使農村金融枯竭，實為農產物的致命傷。我們山西，普通人總說由于省銀行的倒閉，但其他直、魯、豫各省，甚至全國，無鈔票之落價，也一樣的糧粟不值錢。可見農產物不值錢，是中國的普遍現象，也是全國經濟破產的一個有力證明。

(二) 靠誰去復興農村

農村破產的程度，達於極點，國家的前途，危險到萬分；我受到如此的刺激，發生兩個最大的感想，就是：

1、復興農村能不能特現在的中央？

2、私人活動能不能有補於國家？

現在先將第一個感想，說明如左：

復興農村能不能特現在的中央？

近年來寧府鑒於農村破產，關係國家命脈；曾組織復興農村委員會，並又提倡消除各種捐攤稅，表面看去，對農村的救濟，不能說是沒有注意，但實質方面，有種種特殊的原因

一年來農村工作的感想

，絕難得到救濟農村的實效，現在不妨簡略的談談：

一、立場不同 現在的中央，表面是代表民意，而實地考察去，却是站在工商界的立場上，對農民的利害，不甚注意。如棉麥借款，就是利工商而不利農民的一個大例子；想想我們中國是以農立國，去年外國農產物的進口，竟有四萬萬元驚人的數字，反之就是每人有一元出口的負擔。我國的農產物，不能出口，價格暴低，反將美國的剩餘，運回中國，若為農民設想，是何等不經濟的事。政府去年對外糧的侵入，不知是為農民利益，是為政府增加稅收，會稍徵稅，這在農民的立場上看，當然是政府應盡的責任，豈知在工商界方面，還有人說食糧加稅是違背中國歷史的慣例；又說外糧加稅，未必能有利農民，但對都市的貧苦工商，已經受害不淺了。現對棉麥借款，雖有減少之議，而銀價提高，於農民最不利，因提高銀價，農產物價格勢必減低。現在政府，雖加理論，實不濟事。所以我們要盪現在的當局，復興農村，終是夢想。如果有人要問，中央何以祇顧工商利益，不管農民疾苦呢？這有個原故，因今日中央的經濟基礎，建築於新興的民族資本之上，新興的民族資本的代表，就是上海等處的銀行團。南政府較北政府內債，高出數倍，北政府十五年是五萬萬，而南政府將及五年，便有十五萬萬之多。試問南京政府舉行內國公債有如此之多，它的一切經濟支柱，差不

多完全要靠大都市的工商界銀行團，而它的一切施政能不爲工商界銀行團謀利益嗎？農民與工商界之利害，往往相反，利于工商，就有時的害于農民。現在的中央不能復興農村，可以說它是經濟背景的不同，是立場的關係。

二、利用經濟恐慌排除異己 民國二十餘年的歷史，即是內戰鬪鬥的歷史，也即是互相吞併的歷史。故甲省遭災，乙省不特不念同胞之義而賑救，反趁恐慌，欲圖吞併，如山西農村的破產，經濟的恐慌，已達極點，而山西唯一的能出口的物產，祇有煤炭，中央當局對山西煤炭的運銷，非但不設法鼓勵幫助，並用錢幣封鎖的政策，使牠運到上海，買價高過日人運銷的撫順劣煤，結果使原質優良的晉煤，不能出口。又捲煙公司，在山西工業界，似甚發達，及實地考察，因受高率的稅務的剝削，英美煙公司的搗亂，中央的過分限制，也只能維持原狀夠本而已。這話諸位或者有不甚明瞭的地方，我可以舉例來說明一下。比方捲煙細紙是別國不出產的，只能購買于意大利和法國，因其紙質細韌，尺度過長，煙端一燃，能燒到最後，運繞機上，不會斷裂，所以本省不能仿製；但中央利用海關，稽查嚴密，不准山西多量購買，務使晉華煙廠，出品減少，使英美公司，有法競銷而後已。再如紙煙稅，原來分十三等，再減爲七等五等，現在僅分二等，本國紙煙公廠，出品低劣，如稅率等級多，則本國

劣煙，尙可納低級稅，今只分二等，則英美烟之高貴出品稅率少，而本省烟之劣質出品無法納低率稅矣。不用說在政治方面的壓迫，就以煤運抬高，紙烟廠限制一端論，已充分的表明，中央用經濟封鎖政策，利用山西經濟恐慌，農村破產，使山西塌台，而遂排除異己之目的。

三、征戰需錢苛捐雜稅不能減除 自「九一八」事變，日本將我東四省佔據，親愛的同胞，任彼蹂躪。全國婦孺，莫不痛憤填胸，發「還我河山」之志。孰意少數野心軍閥，仍蹈前非，專謀內戰。「九一八」的巨大刺激，毫不足以消滅鎗口內向，爭奪土地，排除異己的內閣慘劇。毫不足與起裁兵省費，減輕人民負擔，期圖復興農村的慈心。試問沒有絕對不內閣的決心，則過量的軍隊如何能裁；軍養兵要內戰，則農民負擔的苛捐雜稅，如何能除；苛捐雜稅不免除，農村復興，還能實現嗎？復興農村，取消苛捐雜稅，原不過是欺騙人民的美名罷了！

四、依賴外人無誠心去抵抗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 自辛亥革命後，凡擁有方面地域的軍閥，無一不求帝國主義者作他們的後盾，爲他們保鏢，現在的中央能例外嗎？最近中央某要人之下台，聽說是因爲親英、美親日本的外交政策的矛盾，這還不是依賴帝國主義者作後盾

的有力証據嗎？陳公博也說的好，三民主義要打倒帝國主義，但眼前又不能不與帝國主義委曲求全的來和好，革命政府云乎哉？關稅的保護，內河航行權的收回，外貨傾銷的抵制，雖說是有不平等條約的束縛，不能充分的澈底的做去，但在相當的程度上，也不是絕對的絲毫不能做，可是靠現在的中央，差不多是絕對無望。即以管煤一項說，工業界無不稱讚，無不歡喜使用，倘中央稍用政治力量資助，則滬、津、寧、漢，還能有撫順煤的踪跡嗎？在「穀賤傷農」的口號下，反將美國的剩餘棉麥，運回國內這豈不是笑話？

五、吏治不清 現在中國吏治的不清，已達極點。某官精括地皮，得「能為好手」的美名，某官兩袖清風，反給他戴一個「疑人儂瓜」的帽子。有人說：今日政府貪污之風，實較前數年加甚，賣官鬻爵，賄賂公行，是可空見慣的。某實業部長官，常在上海交易所來往；閩人的結婚費，能至數百萬，試問他老先生們的廉俸，能供其如此揮霍嗎？吏治不清，貪污之風不禁，則老百姓的負擔，恐怕無法減輕，農村破產，恐怕只有日甚一日。

上列五個原因，不過說明復興農村，要靠現在中央政府的無望。話又說回來了，所謂農村破產的原因，不外帝國主義的侵略與封建勢力的剝削，而此二者又是互相關聯的，現在的政府本身是個封建勢力，而又常常倚恃的一個帝國主義，你要使致農村于破產者來復興農村

，那不是再不通沒有思想嗎？所以與其說要靠現在的政府來復興農村，倒不如說爲復興農村來改組現在的政府，變更現在的政治制度，來的比較接近事實些。不過一般熱心公益的關懷農民困苦的青年與學者們，明知靠政府的無望，而又不願意徒責人不責己或徒說話不力行，于是按自己的認識與所有的力量，結合同志，去作農村復興的工作，年來此等組織如雨後春筍的發達起來了，但其効力，能有幾何呢，不妨讓我們詳細檢查一下。

私人活動能不能有補於國家？

我國做農村事業的，比較上有主張的，積極的，具體的，遠則如責任之提倡職業教育，近則如晏陽初等倡辦之定縣平民教育促進會，梁漱溟等倡辦之鄒平鄉村建設研究院，南開大學倡辦之靜海農村試驗區；至關於農村教育，或關於合作事業之單獨注意一部分的農村事業之倡辦者，爲數更夥。別的方面，姑且不諱，單就規模較大的定縣平民教育而論，効力不能說沒有；如文盲掃除運動，生計教育，自治組織等，在定縣的小範圍內，成績却也斐然可觀。但一檢查這一點小小成績，來之實在不易。何以言之，平民教育每年開支經費二十餘萬，有金字招牌的洋博士碩士等數十人，更兼創辦者米迪剛先生有絕大的紳士勢力，經營至數年之久，而始達到現在之境。中國有數千的縣分，有數十萬鄉村，何處能得如許之優鄉村事業者，

來拯救全國之四萬萬阿斗。定縣雖好，實無裨於整個的中國。即或能由鼓吹提倡，改變全國之智識階級的思想，使他們都願去做農村事業的工作，但又何處能來這每年二十萬經費的供給，何由在鄉間都有這省議會議長般大的紳士勢力。如果沒有這些條件，恐怕就不能有定縣的這一點小小成績。再論鄒平的梁漱溟先生吧，恐怕沒有韓主席的任賢使他兩縣的行政權，不能辦成一個鄉村建設研究院，得得當當是成問題的，但那縣府的行政權，只能給梁先生其人者做試驗，絕不能把各縣的行政權都分給辦鄉村事業者。農村破產，是全國的，私人活動，不能復興全國的農村，那是明明白白毫無疑問的事實。

但是不要太消極了，私人活動也自有其價值；其價值為何，是供社會作模範，是供賢明的政治做試驗。然即此區區的試驗責任，也得有外力幫助，才能成功，不是毫無準備的青年們，僅憑一腔熱血去能作出有補農民生活的成績的。外力唯何，那就是如平教會與梁先生等所得到的幫助了。

農村得當是破產了，需要復興；而復興之責任，私人負不動，非用政治力量不行；復興一省，需要一省的政治力量，復興一國，需要全國的政治力量，或各省的政治力量。這就是說一省的政治責任者，着眼於復興農村，舉一省之政治力量，全集中於這一點，則一省有復

興之望。全國如此，各省如此，則全國或各省有復興之望。現在之中央，是負全國之政治責任者（？）第因上述諸原因，使她不能集中政治全般力量於這一點，使全國農村樂於復興，則爲吾人之極大遺憾。

(四) 如何去復興農村

復興農村與政治組織的變更

農村破產，不單是由於農人的生產技術不進步，農人的經濟組織不健全，或是單獨的農人受到的經濟侵略與剝削所致使；是整個的國民經濟破產的一個象徵，是全國殖民地化的當然結果。復興農村，也不是單注意農村生產與經濟組織，以及農民智識提高，道德改變所能奏效；必須施行全社會的經濟建設而後可；語其極，政治澄清，國防自衛，也有必然的相當關係。概括言之，欲復興農村須爲「自強的建設」。

有了「自強的建設」，才可以真正的復興農村。此自強的建設，乃一社會全般的建設，比如要改良農村的生產技術，其相隨之科學程度，絕不能不使稍有相當的進步；欲使農村不購外貨，本國工業勢必先爲振興；欲減少農村所受的非非法剝削，吏治不能不先澄清；欲抗外方，保護本國工業，自衛力必先充足等等。

但這個自強的建設，必須何種政治力量才能完成，現在的中央何以有了上述的不能復興農村的原因？這個純爲政體問題了。其實在現在的政治局面之下，不但中央不能施行自強建設去復興農村，即各省在割據局面之下的，也無法去集中他的政治力量復興農村。

中國地大物博，人民衆多，風俗人情，各處不同，地方形勢，據一隅而抗衡全國者，比比皆是；在昔日閉關自治時代，無外力牽引，尙可用火併方式，淘汰到了一尊，然亦亂時多而治時少；今日帝國主義者，環視周衛，各盡勢力範圍，各有封建勢力，供他們作工具，鐵路交通，尙在萌芽，中央權力欲出諸國門，而行之四方，如何能够？民國二十餘年的歷史足資證明。蔣總司令，總算民族英雄，南征北戰，以求大統一的成功；但是四川二劉不聽中央命令去和息，還是自決勝負得到結果；西南方面政治，軍事自成系統，割據局面，無可諱言；其餘明算承順，實是割據，不便吾人指明的，尙不只三、五省，總算他挾黨國的招牌，歷年討伐所收到的實效，其去統一程度，遠遠不如軍閥時代曹、吳的範圍廣大。總而言之，在今日的中國，「如做統一政治，勢成割據局面」。統一與割據，名稱矛盾，事實並行。聰明如黨國諸公，寧不知此，不過孫總理遺意，恰巧適合了領袖的佔有慾罷了，遂就膠柱鼓瑟，不知變通啦。章士釗氏力倡聯邦論，唐繼堯、趙炎武輩的聯省自治論，李石曾氏的分治合作

論，固然立場各異，居心不同，但適合中國現在的國情，在我私人，總是始終認爲合理的。中央集權，統一政治；領袖也欲求，小民也樂觀；但是環境變遷，事實難容，不是人心向背所能助力的。統觀二十來年，內戰相聲，實是幾個領袖做統一工夫，爲厲之階了。並且是每經一次大戰，必定耗損深度的國家元氣。敗的心不甘死，仍俟有隙而動，勝的地盤擴充，野心愈熾；無裨益于統一工作，反使軍人深感養兵的必要，武力的足恃，搜括民財，厚結外援，期圖一逞；而政客官僚，愈有機會挑撥播弄，冀求的攀龍附鳳，增加了內戰的機會，愈反助成割據的勢頭。二十來年的內戰，無一次不是爲求統一，而割據的局面，反勝于民初袁、段的那個時候，爲求統一，反助割據，這是時勢使然，無容足怪的。

今日黨國諸公，明知統一工夫的不可做，中央集權的不可能，而名則藉口于黨國的政綱，實則被支配于內心的佔有慾望，逆境而行；坐使據方面的地域的，暴斂聚財，不惜民生，媚外求援，甘爲工具；只知道養兵購械使地盤有了保障，如何能有餘暇去講求建設，去復興社會。中央尙且這樣，遑論其他。所以在今日割據局面之下不論寧、粵、川、滇、桂、魯、冀、秦，誰能集中他的全般政治力量，作自強的建設？誰能爲復興農村減輕人民的負擔？不是軍閥不知道苛捐雜稅足以危害農村，但無錢不能養兵呀，不是地方領袖一定願意多兵而成

了軍閥，但非此不足自衛呀。所以中國如不放棄統一集權，割據之勢必不能免；割據之勢不能改，想使各省集中其政治力量為自強建設，必不可能，社會全般的自強建設不能做，單獨的復興農村為無效。

「聯邦制」，在歐美各國的實行狀態，與各國間互相的異同，以及其本身方面理論的分析，章行嚴氏已討論的很詳細，淺學如我的，可以不必諱；惟我們就事實上着想，中央如放棄中央集權制，不以武力去求統一，在憲法上側重地方分權，民選省長，使現在各方面地域的領袖，在法律上有了確實的保障，賦給他充足的政治權能，則兵可以少養，外援可以不結，那麼「人之好善，誰不如我」，自強建設，誰不欲為，十年八載之後，國力或可充足，農村自然復興。至在政治方面的名稱，分治合作也可，省聯聯省或邦聯聯邦均無不可；不過中央僅可司外交與負國防的責任，地方行政人員的任命，與一切庶政的設施，竟可委之于該省的民選省長。我們深知刻下中國的農民，已到喘息不接的境地，復興農村首須免除苛捐雜稅，予人民以消極的休息，次則須社會全般建設，以靈活農村經濟的結構，並可抵制外人的經濟侵略；但這均非政局安定，裁兵省費不可，而後以生產的所入，移作生產的建設，復興農村，也是易事。

(五) 結論

總之我今天所說的大意可以歸納成下列三點：(1) 剩下農村破產深度已至破產不得之境。(2) 復興農村須用政治的全般力量作自強的全般建設，私人活動無益于事，但在今日你存我併，割據局面下的政府，不能負此責任。(3) 復興農村的自強建設，須在各省政局安定，舉行裁兵之後，方能實行；但政局安定，須中央放棄武力統一與中央集權，實行聯省自治（即着重地方分權之意），民選省長，在憲法上明白規定之後，方能得到。

唯物史觀研究綱要

杜任之講稿

一、引子(問題的提起)

二、各種歷史社會觀

(一)唯神史觀

(二)唯理史觀

(三)機械唯物史觀

(四)德國觀念史觀

(五)各種雜牌史觀

1、地理說

2、機械均衡說

3、人種說

4、權力說

(六)唯物史觀與戰鬥唯物史觀

唯物史觀研究綱要

三、唯物史觀原文與解釋

- (一) 社會的構成
- (二) 社會構成之靜的把握與表現
- (三) 社會構成之動的把握與表現
- (四) 社會發展的過程
- (五) 如何觀察社會發展過程
- (六) 社會組織之進步的階段
- (七) 資本主義社會發展的考察與分析

一、引子（問題的提起）

講「唯物史觀」，也許要犯點「赤色嫌疑」吧；當然，一個神經過敏者，會這樣想的。一個身體康健，理智健全的人，應當對於一種理論或學說加以詳細研究的，如果他對於該學說表示反對或贊成的話！唯物史觀之被介紹來中國，已十多年的歷史了。在起初的時候，也許因為中國社會物質條件不夠，不能容納該學說吧，很少有人注意到，直到一九二七年中國革命失敗後，被視為革命理論——唯物史觀，才被一些由革命戰綫退回來而又加入理論戰場的鬥士們，作了較有系統的介紹，並作為武器以攻擊一切違反時代的意識形態。在鬥爭的過程之中，唯物史觀經許多學者介紹，闡明與應用，理論間直滲透了中國全國各大都市的青年思想，幾乎全部佔領了中國出版界；然而在另一方面，它之被人曲解與嘲罵，也幾乎到處可以看到。在文化比較落後的山西，唯物史觀的理論，究竟把青年思想滲透到如何程度，我不得而知，可是它之被人曲解與嘲罵，也幾乎在與所謂「學者名流」言談之間，隨時可以聽到的。甚至有某大學教授，把「唯物史觀」解釋為「唯利史觀」，其不懂「唯物史觀」之真意，可想而知；其他嘲罵唯物史觀者，真不勝枚舉，……：如果我們不欲盲從，人云亦云，我們應當對於這個「可詛咒」的，然而支配着許多青年思想的唯物史觀，加以詳細研究的。不過唯物史觀包

括着整個人類社會歷史的發展形態及運動方式，在短時間，欲作有系統的研究，是不可能的。所以我們把我們所要研究的題目，叫做「唯物史觀研究綱要」者，便是因為我們只能提綱挈領的研究一下的。

這個問題包含着兩個主要問題，就是（1）什麼因子決定人類社會的發展與歷史的進展？（2）人類社會發展的方式及其各方面互相關聯是怎樣的？這兩個問題，為一切所謂歷史哲學及社會哲學研究的對象。在未正式研究唯物史觀以前，讓我們先敘述其他各種歷史社會學說，以便比較。「不怕不識貨，只怕貨比貨」，那末就讓我們比比看吧！

二、各種歷史社會觀

（一）唯神歷史社會觀（神學社會觀）；

在歐洲中世紀黑暗時代(Dark Age)，基督教的社會觀很盛行；然而只是靠聖經的記載，而沒有自由發表的系統著作，在中世紀末年，Augustin 與 Thomas Aquine 二人，才把基督的社會觀寫出來，他們以為歷史及社會表面上是由人構成的；然而何以人們這樣做而不那樣做，則是因為人的意識受着神的支配的緣故；這就是說，人類社會的歷史是依着神的意識，神的規劃而進行的。這種社會觀，不但虛無漂渺，而且無稽；它只會產生於科學不倡明的黑暗

末期時代的！

(二) 理性歷史社會觀

理性(合理)主義者主張用理性去批判一切，其倡導科學，反對神學，實為人類思想之一大進步。可是他們沒有建立下豐富的有系統的社會觀，而把自然及社會理解為一種永久的自然法則，而受理性的支配。這種歷史社會觀，雖在啓蒙時代演了相當的角色，然而它仍脫不了神學玄學的色彩。

(三) 機械唯物論的社會觀

十八世紀的法國唯物論者，站在物的觀點上去批判一切。他們的主要點：第一，以為人的團體及人類社會與自然現象一樣的，只是一種機器；第二，他們把人類及其社會看成一成不變的，而一切社會變動也不過是偶然的狀態；他們以自然科學去說明社會，其社會觀，以「人是環境的產物」為出發點，而以改造環境須先與改革人心為終點；這就是說，他們通過機械論而走入唯心論及環境論的見地去了。其機械性，褊狹性與矛盾性，充分暴露出來了！

(四) 德國唯心歷史社會觀

法國的機械唯物論，雖大有缺陷，可是它在反對當時封建勢力上起了很大的作用。等到

唯物史觀研究綱要

資產階級得了勢，成了統治階級的時候，它便被拋棄了。於是在歐洲大陸社會意識形態上；繼唯物論而起的有德意志的唯心歷史觀。德國資本主義的發達，較英、法為後，新興資產階級為對外的緣故，容易與封建勢力妥協；同時又見英、法勞工運動激烈，以為是唯物思想傳佈的結果；於是在對內防外的雙重戰綫之下，便在意識形態上，形成了觀念論（唯心論）。

(1) 康德 (Kant) 在自然科學領域內，算是唯物論者，可是他在歷史社會領域內則成為觀念論者了。他以為神通過人類的性格而支配人類行為及歷史社會。人類有利的本能力及他理性的雙重性格，二者對立而相成，要使社會進步非注重理性不可。然是人類何以具有本能力及理性呢？康德不能作科學的解釋而歸之於神。歷史是無上命令或神而決定的；人依神的無上命令而行，社會才能有進步。這樣對自然及社會的觀點之不同，使康德不但為「不可知論」者，而且成了觀念彩色濃厚二元論者了。

(2) Hegel 解決了康德體系中二元的矛盾，集觀念論之大成，而成為徹底的觀念論者。他以為歷史與自然一樣，都是絕對精神的自我外現。他用觀念的辯證法奠定了他的歷史觀，而特注重發展及發展的規律。他打擊了機械唯物論，解決了 Kant 的矛盾，而成為有史以來觀念論之集大成者。他的體系雖然偉大，可是被了一層神秘的外衣。拋開這個死鬼神魔外衣，

探取其合理之核心，而置之於物質基礎上的，便是唯物辯證的歷史社會觀了。

(五)各種雜牌歷史社會觀：在未正式敘述辯證唯物歷史觀以前，讓我們再擺出幾種雜貨；「不怕不識貨，只怕貨比貨」。讓我比比看吧！

(一)地理歷史說：地理環境說，倡始於孟德斯鳩 Montes Quié，柏克爾 Burke，海巴爾特 Hebert亦略見於黑格爾歷史哲學。現今頗為歐美資產階級學者所闡明，用以作對外侵略之鋪張，及反對唯物史觀之大帽子。他們以為歷史社會決定的因子，為自然的地理環境。這在表面上看來，仍不失為一種唯物環境論。然而如果我們稍一加考察歷史，當知其大有缺陷在。依唯物辯證歷史論見解，地理環境雖為社會發展的因子之一，但非決定的因子。埃及、巴比倫、希臘、羅馬的地理環境，三千多年來無大變化，為什麼普盛而今衰？英倫三島之煤鐵，久已蘊藏於地下，但必得到產業革命之後，這就是說，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發展到了一定階段之後，才能發揮其作用。地理環境對於社會是外力，而此外力必須通過內力——矛盾的鬥爭才能表現出來。再看最近人類社會一個大變動吧！帝俄在戰前及現在的蘇俄，同一地理環境，而社會則截然不同。可見地理環境的變動，比較遲緩，不能說明人類社會急劇變動的。

(2)人種說：仍然脫不了地理環境說，因為人種的不同，大體是由於氣候、食料及其他

與地理環境有關的因子所造成。人種說種族有天然的優劣，因之所形成的社會歷史有進步與退步之分別，這樣推下來，劣等民族應該為優秀民族所統治。然而如果我們一考察人類通史，則知此種學說之荒謬了。就種族言，昔日之黃種人優於白種人；拉丁民族優於條頓民族。

昔日為歐洲人所罵為豬羆的斯拉夫民族，今則建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而為雄飛宇宙之偉大民族矣。依唯物辯證法的見解，種族的優劣就是種族文化程度的高低，而種族文化程度的高低，不是天才生成的而是歷史演變的結果，並不是社會發展的主因。然而此種學說之所以盛行，（尤其是在帝國主義最後階段的國家內，如德國、意大利、日本等國內），不過為其本國統治階級之向外侵略發展的辯護工具而已。其在學理上之價值，不言可知了。

(3) 機械均衡說：這種學說以自然與社會之間的矛盾，來解釋社會的發展。他們以為人類歷史的演進，社會的轉變，都是自然與社會之間的均衡的破壞與恢復所致。這種學說只能解釋歷史的循環，而不能說明歷史的前進與社會的發展。而且他們所說自然，也不外是指着山川、氣候、物產等；所以歸根結底說來，均衡說也只是一種變相的地理環境說，不過更機械罷了。

(4) 權力說：這種學說受了唯物史觀的影響而同時又是反唯物史觀的。其有權威的代表

爲杜林(Dühring)及奧本哈瑪(F. Oppenheimer)。他們以爲人類意識，地理環境，種族優劣，經濟關係等不能完全說明歷史的演進與社會的發展；而爲社會推動力的，只有武力——政治上的權力。權力是社會真正的具有最後力的因子。他們認爲國家之起源，由於甲部落征服乙部落的結果；社會的發展，歷史的推動，完全依存於武力。這種學說，盛行一時，而現在更形猖獗了。它之所以受歡迎，因爲它可迎合各階級的要求之故。被壓迫民族與階級可以造成對壓迫者的武力反抗，武力革命論；而統治階級也可以用以爲對內壓迫勞苦大眾與對外侵略殖民地之意識形態的工具。然而這個理論的結果，只利於帝國主義與統治階級，如果權力不在大眾手裡的話。

唯物辯證歷史觀，並不否認權力，武力在歷史轉變與社會發展過程中的作用，可是如何形成這種武力，還尙待解釋。因爲武力，權力並不是專指着體力，而要緊的還是機械力，組織力。而機械力與社會組織力，必有賴於社會經濟及生產關係的，所以我們可以說，武力只是社會發展變更的因子之一，然而並不是決定的因子。如果我們把社會較長期的考察一下（不只看其社會變更時的短期間），當知其這種學說，不能完全解釋人類社會之發展的了。

(二) 唯物史觀與戰鬥唯物論的歷史社會觀

唯物史觀研究綱要

Marx 棄揚了 Hegel 的哲學，又棄揚了機械觀察唯物論，而奠定了辯證法的唯物論；把它應用到歷史領域裡而成為「唯物史觀」。他認為社會，歷史真實的決定因子，是物質的運動力；而此物質力，不是物理學上所謂物力！而且離開人類主觀所存在的一切東西或制度。具體的說來，此物質運動力，即人類社會物質生產力，生產關係之轉變。這種學說，包括了以前種種學說的成分，而成爲綜合的最有系統的歷史社會觀，戰鬥唯物論者接受了唯物辯證法的理論，它特別注重實踐鬥爭，以促成歷史的必然性，使原來站在辯證法唯物論基礎上唯物史觀成了更有系統更完整的，便於實際應用的唯物辯證的積極的歷史社會觀了。

三、唯物史觀的原文與解釋

在經濟學批判序言裡所抽出來的幾條唯物史觀的綱領，因爲言簡而意賅，所以很難於了解，所以需要略爲解釋一下的。

唯物史觀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Marx 把現世界當作過程去把握，把人類當作社會的產物（當然人類是自然的產物，不過在講社會歷史時，把人類當做社會的東西罷了），綜合了唯物論與辯證法，形成了唯物辯證法。拿來應用於社會科學的領域裡，分析人類社會的構成，同時顯示社會發展的過程，就

是所謂唯物史觀了。現在我們可以把唯物史觀全體的構造，依經濟批判序言所述綱領，分開來解釋如下。

(一) 社會構成的分析

「人類在其生活的社會生產內，必然的走入一定與他們意志不相依附的關係中，這關係即是與物質生產力發展的一定階段相應的生產關係」。

在這裡我們首先要了解的，是這個綱領中所含的幾個概念。

所謂「人類在其生活的社會生產內……」，是什麼意思呢？

無疑的，「生活」是指着生活所需物質的生活資料之生產過程和人類自身的生產過程——人類的繁殖過程而言的。

所謂「社會生產」的意思，我們可以在馬氏文獻中，找到其真義的。

(1) 他們因為生產而互相走入一定的聯繫和關係，只有在這種社會的聯繫和關係之中，才發生向自然的作用，發生生產」。

「所以我們說到生產的時候，常常說到一定的社會發達階段的生產——社會的個人之生產」，所以生產在這種意義上，已是社會的生產。

(2)所謂「社會生產」，是要表現那「充作在一定發達階段的社會全體消費的「社會全體的生產」；並且不是表現那「爲社會當時生存的單純的生產」；而是要表現那「爲社會的繼續存在和發達的生產」——即再生產。

比如他在資本論上說：「一個社會，不能止於消費一事，同樣，也不能止於生產。所以在不斷的關聯和更新不已的流動上觀察起來，一切社會生產過程，同時是再生產過程」。

「任何社會，若不把那生產物的一部份繼續的再轉化到生產機關——即新生產要素方面，便不能繼續的生產，因而不能再生產」

(3)所謂「社會生產」，不但表現人類生活的物質生存條件之生產及再生產，而且還表現社會形態的生產及再生產。

「資本家的生產過程是社會生產過程一般之歷史的一定形態；這後者是人類生活的物質條件之生產過程，同時又是生產與再生產那些……過程」——這樣說來，所謂「社會的生產」，實合有很深的意義，而且是把它當作無間斷的過程表現的。如果我們要了解唯物史觀，我必須充分理解所謂「社會的生產」的意義才行。

其次我們應當了解所謂「生產關係」是什麼意義。Marx說……

「在生產上，人類不僅作用於自然，而且互相作用。他們只有協作於一定的形式之下，互相交換其活動，從事生產」。

這個關係，即是生產關係。換句話說，人類為生產而走於一定的人與人的關係，就叫做「生產關係」。

所謂「社會」這一個概念，即是生產關係的總和。如 Marx 說：「生產關係的總和，即形成所謂社會關係，或「社會」的東西」，「他們在那中間生產的這些關係的總體，……是社會」。

(二) 社會構成之靜的表現和把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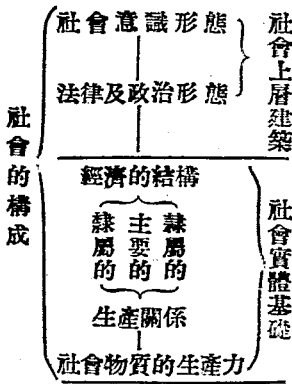
「生產關係的總和，形成那社會的經濟結構，為建立法律、政治……等上層建築的實體基礎，而一定的社會意識形態與它相適應着」。

這個社會構成的分析，並在靜的抽象的方面去把握，可以分開來解釋：

(1) 一個時代的生產關係，雖是和那時代的生產力相適應的，但在那生產關係之中，却以成為那個時代的特色的主要生產關係為中心，而有其他各種隸屬生產關係並存着，比如在現代資本主義社會中，中心的主要的生產關係，就是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在它的旁邊，還

有封建時代的遺物手工業，作坊經營和小農經營並存着。在那許多並存的各種生產關係之中，那主要的生產關係，是構成那個時代的特色的。所以即使把生產關係發達的階段，區分為古代的，亞細亞的，封建的，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各時代，它當然是對於那時代各種生產關係總和的名稱，但結局仍是依據於那時代的主要生產關係的名稱。所以某一個時代的主要生產關係，是以表示那時代的特色的，主要的生產關係為中心，而有別的種種東西並存着，這一切種種生產關係的總和，便構成「社會的經濟結構」。

(2)所謂「經濟的結構」——生產關係的總和，是法律和政治制度的基礎，而且在這個法律和政治制度上面，又形成與之相應的社會意識形態。所以根據M. K.的分析，社會的構成，可如下表所示：



(二) 社會構成之動的表現與把握

「物質的生活之生產樣式，是決定一般的社會的政治的及精神的生活過程。不是人們的意識，決定他們的存在，而是社會的存在，決定他們的意識」。

按照社會之靜的表現和把握，社會意識形態，建立於法律及政治形態之上，法律及政治建築於生產關係的總和——社會的經濟結構——之上。然而這只能在靜的方面抽象的方面，觀察社會而不能明瞭動的社會之構成及社會的「實體基礎」和「上層建築」之間的相互關係。現在上邊所引用文，是要把社會作為動的而且具體的東西來把握與分析的。現在再來分開解釋：

(1) 所謂「物質生活之生產樣式」，是指物質生活之生產方法說的，如 Marx 說：「生產樣式即獲得生活資料的方法」；「人類獲得了新的生產力，同時就變更他們的生產樣式，隨着生產樣式的變化，即隨着獲得生活資料的方法的變化，同時就變更他們一切的社會關係。由這裡我們不但可以明白「物質生活之生產樣式」究竟是什麼東西，而且可以看出「物質生活的生產樣式」，是在以前所講的「生產力」和「生產關係」之間，是變動生產關係的主要因子了。

(2) 其次所謂「社會的生活過程」，即是「社會的生活生產過程」。換一句話說，就是以生產關係，社會組織做中心，而經營的人與人間之關係的生活，所以社會的生活過程，在社會構成之中，居於基礎的地位，裡邊包含着物質的生產過程與生殖過程。

「根據唯物史觀，歷史之終極的決定因子，是直接的生活之生產及再生產。但其自身又由兩種方法顯出；一方是生活資料——即衣、食、住及其所有工具的抽象的生產，一方是人類自身的生產——即種族的存續」。

(3) 所謂「政治的生活過程」，是以法律制度及政治制度為中心而經營生活過程。因而政治的生活過程，在社會構成之中，居於上層建築的地位，裡邊包含着種種法律的生活及種種政治的生活過程。從前所謂法律關係及政治形態，都是靜的而且抽象的把握把握了的形態。而動的把握了表現了的東西，即是「政治的生活過程」。

(4) 所謂精神的生活過程，是以「社會的意識形態」為中心而經營的生活過程。因而精神的生活過程，在社會構成之中，是居於上層建築的地位，裡邊包含着法律的政治的，宗教的，藝術的，哲學的，科學的及其他種種精神上的生活過程。Mars 說：「社會的意識形態」立基於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層之上的。說「社會的意識形態」，是靜的把握了的形態；而動的把握

了的表現了的東西，即是「精神的生活過程」。

(5) 從以上所說看來，「生產樣式」，「社會的生活過程」，「政治的生活過程」，「精神的生活過程」，都包含着種種的生活過程，所以 Engels 說「一般的生活過程」。

(6) 此外 Engels 所說：「不是人們的意識，決定他們的存在，而是社會的存在，決定他們的意識」，是總括他上邊所說的話，而沒有新的意義。他所以用「存在」及「意識」概念，是做 Engels 及 Feuerbach 的用語，而所含意思，仍是「基礎」規定「上層建築」或「社會上已存在的一切，決定人們的意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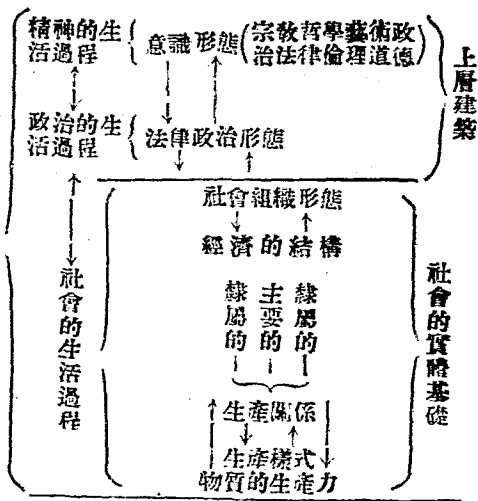
由上邊所節錄唯物史觀公式看來，「生產樣式」，是決定「社會的生活過程」，「政治的生活過程」和「精神的生活過程」的條件，然而我們不可把「決定條件」的作用，單解做是片面的東西。Engels 說：「各種要素之間，發生相互作用。這對於一切有機的全體，也是同樣。」政治上，哲學上，宗教上，文學上，藝術上等的發達，依附於經濟上的發達。但這些在相互之間，在經濟的基礎上，也起反作用」。所以說「生產樣式」為決定各種生活過程的條件的意識，就是說「生產形式」在終極上是規定這些東西的因子。若說這是唯一的規定的因子，那就

是如Korsch所說：「無意味的，抽象的，不合理的歪話」；而且Engels在反杜林論上也說：

「原因和結果，只在適用於孤立的個別的情形時，才是具有妥當性的觀念。當我們把個別情形和世界全體一般的關聯起來而考察的時候，就可以知道個別情形和全世界全體歸於同一，結局兩者必歸着於全體的交互作用，即原因和結果不斷的變換位置，現在或在這裡是結果的東西，到將來或在別處就變成原因，有時還成爲它的正反對（即由原因所生的結果，結果又變成原因）。」

根據這個引用語，我們可以知道，原因和結果之間有交互作用顯現着，而不能把原因和結果看做固定的相對立的兩極。那末所謂「生產樣式」規定「一般的社會的，政治的，精神的，生活過程」，是指終極，最後的決定的條件。反過來說，一般物生活過程也互相規定，並規定「生產樣式」；不過各種的生活過程，究其極都以物質生活的生產樣式爲其基礎。這便是「唯物史觀」的核心了。

根據以上所說的，我們可以把社會構成的動的表現，並社會構成之各因子之間的相互作用，圖表如下：



(四) 社會發展的過程

在我們分析了社會構成以後，再進而根據唯物史觀原文，分析社會發展的過程。

「社會的物質生產力發展到一定階段，就與它在那中間活動而來的現存的生產關係，即

唯物史觀研究綱要

是與那在法律上表現的所有關係，發生衝突（陷於矛盾）；這些關係由生產力發展的形式上，變為生產力的桎梏，於是社會革命時代到來」。

在前邊我們看見，一人類在其生活的社會生產內，必然走入與他們意志不依附中關係中，而此關係與物質生產力發展的一定的階段相適應」，這是說，當時的生產關係尚在適應於生產力而且助長生產力發展的狀態。社會生產力繼續的發展，達到一定階段時，就與以前適應於生產力而且助長其發展的生產關係，陷於矛盾。換一句話說，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間的適應一破裂，那從前助長生產力發展的生產關係，反而束縛生產力的發展了。這種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翻臉，在資本主義社會中經濟恐慌時，表現得最為明顯。而社會革命亦多於恐慌時代爆發。

生產樣式隨着生產力的發展而變化，生產關係隨着生產樣式的變化而變動，於是那立基於它上面的上層建築，如法律制度政治形態，社會意識形態（如宗教、哲學、藝術、科學、法學、政治、倫理、道德），……也就變化了。如 Marx 在哲學貧困上說：「人類獲得新的生產力，同時就變更那生產樣式，……即獲取生活資料的方法變化，同時就變更他們一切的社會關係」；「我們只是在生產力的增大，社會關係的轉移，意識、觀念的形成等不斷的運

動之中生活着」。所以他總括得說：

「隨着經濟基礎的變化，所有全部上層建築，都或快或慢的『一變更』。

根據上邊所說的，我們可以看出，社會也和蛇脫皮，樹木脫皮一樣，增進長大一次，脫變一次。雖然 Engels 也曾說：生產力若是沒有充分發達（即在舊社會關係裡邊沒有達到不能發展的程度），社會組織決不沒落，因而一切的上層建築也不變動，新的社會組織自然也不能出現等語，可是他決不是一個宿命論者。他在佛耶巴赫（F. Feuerbach）論裡說：「人是環境與教育的產物，變化了人便是別個環境與改變了的教育的產物——這種唯物論的學說，忘了環境正是由人而改變而教育者自己必須被教育……」；而 Engels 也說：「政治上、哲學上、宗教上、文學上、藝術上等等的發展，依附於經濟上的發達。但這些在相互之間在經濟的基礎上，也起反作用」。

蘇聯社會革命後，資產階級的學者認為 Marxismus 之頗產與改良主義者認為俄國革命者之違反 Marxismus，實皆未了解 Marx 之真義，知其一不知其二，而誤解唯物史觀為宿命論也。如果我們能了解，資本主義已成世界體系，俄國為當時整個資本主義鏈子之最弱的一環，與俄國布爾什維克之奮鬥等關係，則社會主義革命之在俄國暴發，不但與 Marxismus 衝突，

而且証明了Marxismus之正確。

人們只能提出限於自己所能解決的問題，更進一步說，問題本身的發生，都在於其解決所必需的物質條件已經具備了的時候，或者至少是在這個條件形成的過程中。

社會主義之發生，是資本主義發展的觀察情形使然，也就是社會主義解決所必需的物質條件已經在資本主義社會形成之故。這不但社會問題是這樣，就是各種自然科學上的問題也提起與解決，也都出不了上述所說的原理。

(五) 如何觀察社會發展過程

在我們研究了社會的構成與社會發展過程以後，再根據唯物史觀要義，進而研究如何與如何分析觀察社會發展過程。

「當觀察這種變更的時候，人們對於那在經濟上生產條件上自然科學所能精確質証的物質上的變動，與人們在那中間意識到這個衝突而且和它鬥爭的法律上、政治上、宗教上、藝術上或哲學上的，一言一蔽之，各種意識形態，當須加以區別」。

由前幾段中，我們已經知道：社會的發展，是由生產力的增大；生產力的增大，變更了生產樣式，接到變更了生產關係，社會經濟結構——社會的實體基礎，從此一切的上層建築

，或快或慢的變動起來；所以當分析發展的過程而加以考察的時候，必須分別基礎上的變化與上層建築的變化。所謂基礎的變化，即生產力的增大，生產模式與生產關係的變化；所謂上層建築的變化，即法律制度，政治形態及以它們為中心的政治生活與在法律上、政治上、宗教上、藝術上、哲學上等的意識形態及以他們為中心的精神生活。

Marx 說：「不是人們意識規定他們的存在，而是社會的存在規定他們的意識」；當考察這種變動時代的時候，也是一樣的，不能從意識上去證明去解釋，而應當從物質的生活的矛盾——從生產力和生產關係的抵觸，衝突去把握去解釋的。所以他說：

「我們以為個人並不能立於他以為要怎樣就怎樣，所以我們不能由自己所想像的地方以判斷個人是什麼，同樣的，人們不能由那時代的意識以判斷那種變動的時代，只有從物質生活的矛盾上，從那社會的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間現存的衝突上，倒反能說，判斷時代的意識」。

(六) 人類社會組織之進步的階段

根據唯物史觀要義，我們可以看出 Marx 倒示了幾種社會形態，作為人類社會結構的進步階段。Marx 說：

唯物史觀研究綱要

「大體上說來，我們可以指明亞洲的，古代的，封建的與近化的有產階級（資本主義）的生產樣式，是經濟的社會結構進步的許多時期」。

所謂亞洲生產樣式，是一種停滯的大陸農業式生產樣式；如在埃及、中國等國，是一種典型的封建農業社會。一時代的生產關係，有種種東西並存着，決不是一樣的。然而一時代的發展階段，也自有其時代的主要生產關係為特徵。基於那時代主要的生產關係，造成社會結構之歷史的階段時，就得到了上述的亞細亞洲生產樣式的時代，古代的生產樣式時代，封建的生產樣式時代，和近代市民的（資本主義）生產樣式的時代。証之事實，封建社會早有資本主義式生產，而所謂資本主義社會，還保留着封建殘餘；就是在現今之各大資本主義國家內，早含有社會主義之生產樣式，而在社會主義之蘇聯內，也還含有若干資本主義成分。不過何種生產居於支配地位，佔優式，即名該社會為何種社會。

（七）資本主義社會發展的概觀與分析

在我們抽象的解釋了唯物史觀以後，現在再應用唯物史觀的公式去具體的對資本主義社會加以研究吧！

當一個社會的生產關係，不能容納當時的社會生產力的時候，即這種關係成為生產力的

桎梏的時候，社會革命的時代到來。然而這不是直接的機械的自然運行，而是因為由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衝突矛盾中，經過人類思想的運用，便發生一種新的適合於社會生產力的意識形態；這個新的意識形態發生，長成，擴大，成爲反對舊有生產關係的精神武器。由這個理論的武器再轉變成物質的武器而去變更社會。

前期資本主義社會的生產樣式與當封建制度的地方限制，身分限制，特權限制以及當時人與人的種種束縛關係——生產關係，起了衝突；它們成了它的生產力的桎梏；這就是說：生產方法樣式漸漸發展變化，適合以前的生產力條件所形成的社會制度，不適合於新的生產力的條件了。

在這一種情況之下，客觀的事實使一部份人感覺到有造成別的關係的必要；而這種感覺進一步必然形成理論及手段；這個變更社會的理論及手段，是產於當時物質條件之下的；即所謂「社會的存在，決定他們的意識」，人們只能借用頭腦去發現適應於客觀條件的理論。

於是才有資產階級的先驅，代言者，去熱烈的，拚命的倡導新理論，高舉叛旗，反抗舊社會。隨着新的理論，產生了新的行動；結果資產階級破壞了封建社會，於其廢墟之上，建立起自由競爭，自由遷移，自由買賣與在法律之下一律平等的社會制度，於是資本主義的生

產方法，樣式可以自由發展了。

建立於資封禁廢墟之上的資本主義，自由發展起來了。然而自資本主義開始的那一天，它內部便包含着矛盾；這個矛盾促進資本主義的發展，在發展的過程中隨着長大。

那末這個矛盾，成立在什麼地方呢？

生產機關與生產者分離，勞動者被宣告為終身的工錢勞動者。社會上形成兩大階級的對立——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對立。

商品生產的法則，漸成優勢，增高了效率，形成強制的無限制的競爭。個個工廠內之合理完善組織及帶社會的生產與生產界的社會的無政府狀態形成矛盾。

一方面，因競爭的劇烈，強制着一切的製造家去改良機械（假如他們不願沒落的話），機械自然代替了人工，比較的增加了失業，造成產業預備軍；他方面，各個製造家，因為競爭，無限制的擴大生產。從這兩方面的原因，生產雖有空前的發展，消費却被限制；即供給相對的超過需要，以致生產過剩，每約十年一次的循環式的經濟恐慌出現。……這就是所謂「生產力對生產關係起了背叛；資產階級已經沒有能力去促進社會生產力的表現，雖然每個資本家還是想着去改良自己的工廠，可是結果只有增大這個矛盾與生產關係起更大的衝突

而資本家自己也不得不承認他們生產力的社會性質了；尤其是現在之大工業股份公司（如托拉斯、辛抵加），表現得最清楚。資本家自己已成贅物，一切都由領薪的僱員去遂行。社會一切的財富在少數名義之下，去支配社會，然而生產品之過多，不能養社會人員。

在這種情形之下，資本主義社會，實行了自己的批判，產生了科學的社會主義，成爲新與階級的世界觀，鬥爭工具及目的。

這種新的理論，隨着客觀環境的發展與主觀的努力奮鬥，漸漸增大而普遍化。由理論的認識及事實上的需要，轉變爲實際行動，於是形成社會革命，成爲歷史上之劃時代！

——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是社會生產進程之最後的不調和的形式；……同時在資本主義社會子宮中所孕育的生產力，成爲解決這個衝突的物質條件。所以這個社會的完成，便結束人類社會歷史前期之最後一章」。

四、結論

在很短的時間，不能把唯物史觀作有系統的研究。以上所說的，只是，唯物史觀原文概略的解釋了一下。現在爲易於明瞭起見，再總結一下：

第一，唯物史觀不像唯神史觀與其他一切觀念史觀在自然及人類社會以外找人類社會發展的推動力，說明人類社會歷史，它是以人類生活基礎——人類生活資料之生產與再生產所依之物質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變動，去說明人類社會與歷史。所以唯物史觀之第一特點是唯物的。

第二，唯物史觀不像其他一切雜牌社會歷史觀對人類社會歷史知其一，不知其二，知其表面現象，而不知內在本質，它除擔任人類社會實體生活基礎而外，還找出人類社會一切的組織與現象間的相互關聯，而把握其全體。所以唯物史觀之第二特點是一元的。

第三，唯物史觀不像其他歷史學說把人類社會看做一成不變的東西，它認為人類社會是變動的，歷史是進展的，而且大概的說來，人類社會或快或慢的由低級向高級發展；其發展的規律，不是機械式的，而是因為矛盾的鬥爭經過否定，達到否定之否定的高級階段。所以唯物史觀之第三特點是運動的發展的。

由以上三點看來，唯物史觀是唯物的，一元的，運動發展的。而唯物的，一元的，發展即會辯證法的。所以唯物史觀又可稱為辯證法唯物史觀。

附錄

講師略傳

劉永德

杜任之先生

杜任之先生，山西省萬泉縣人。現年三十歲，先後由山西省立第一中學，及北京師大附中高級畢業，並在上海復旦大學本科肄業二年。民十七年冬，赴德留學，次第肄業於柏林大學、南德佛堡大學，學習哲學，兼攻社會、政治、經濟等學科；二十二年卒業於佛郎克府大學哲學科。旋漫遊英、德、法、比、奧、義等國，考察社會狀況；同年十一月，始行返國。

現任太原綏靖公署秘書，及山西省立法學院與國民師範等校社會學教員。先生留學時，注重考察與研究，歸國後，又因人事忙碌，無暇握筆，故刻下尚無專著；唯短篇雜誌，小品論文，時散見於國內報章雜誌。其研究學術，力主摒棄其一不知其二的「唯心論」，頗贊同一新實在論」與「實踐的唯物論」，而尤注重理論與實踐之統一，根據宇宙大自然界日月星辰之動的狀態，聲光熱電產自動的狀態中而是物質運動的表現，及根據生物進化與蛻變的過程，與根據人類歷史之進展的痕跡，確定動的哲學；考察人類本身之發展與各民族之興盛衰落，確

定動的歷史「社會觀」與奮鬥的「人生觀」；針對着中華民族之萎靡衰落，主張動的教育，以發展民族生活力與社會生產力，認為生命就是動，不動便等於死，只有動的狀態中，才能認識一切創造一切。故其個性，不因循故舊，而注重理論的實踐與實際的創造。

胡默青先生

胡先生，名春霖，字默青，安徽省含山縣人。少年以案首入學成諸生，獲選優拔，鑒於世變，游學上海師範學堂、安徽存古學堂、北京大學校，習哲學、習法律，得學士學位；游學日本，復在東京帝國大學特種研究室，受政治哲學特約研究，於文、法學科，多所發明。歷任國務院國史編纂處編纂，京兆律師，國立北京農業專門學校學監主任，私立北京中國大學中國文學系主任，私立北京民國大學教務主任，國立北京大學講師，國立北平師範大學講師，國立北平大學農學院教授，兼代院務，中央黃浦軍官學校政治教官。臨時參政院參政，兼外交委員會委員長，廣東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參事，兼法規編審委員會常務委員，中央政治會議廣州分會秘書長，兼黨政職員軍事訓練班總隊長，安徽省政府委員兼建設廳廳長，中央建設委員會委員，國難會議會員等職；現任太原綏靖公署顧問。先生識貫古今，宏肆中外，經世之著述有：中國六大先哲傳論、春秋之孔子、日本政治考察論述、新民鑑、興國大計

、湯武革命論、解決國是簡約、建國綱要簡目、孔子純理哲學、革命哲學、政治哲學、共赴國難、國兒教育、國民榮養問題、社會改善問題、領袖之路、農村中心建設、都市中心建設等書。研究學術，主張達爾文「進化論」，但認人物同時進化，而不贊成其物級進化及猿祖之說。對盧梭「民約論」，伯倫知理「國家學」，認爲兩氏一以國家爲人民而生，一以人民爲國家而生，爲該學說出發點，與我國民治所關至重，殊有兼收並用之必要。先生政治學說，其要點在使：「人才中心集於野，政治重心立於鄉，建設各鄉野中心文化區，使人爭名於野，立功於鄉」；厚植民治基礎，造成適應現代的國家。其於地方實際自治主張，思想得中，不泥舊，不辭新，於中國現實社會，最爲合度，是誠具有歷史似的良好政治家。先生精神修養，揭「誠進勞謙」四字爲標的，有誠進勞謙四言學箴。平生誓願有三：「一、天下一家，中國一人。二、由仁義行，非行仁義。三、不說一句無理性話，不做一件無意識事，不取一文無名義錢，不存一點無希望心」。其立身準則如此。故先生雖屢膺要職，却居無恆慮，常感匱乏，惟沖淡和藹，時覺休休有容。爲人憂國急公，數十年如一日。至先生居恆生活，每日晨起，必飲淡鹽開水一杯，舞劍揮太極拳約近一小時；午飯後散步或習古琴片時，晚十時必大便一次，潔身就寢，習以爲常。故先生雖年過半百，而體氣健旺之精神，實較青年爲尤佳。民

國二十三年，先生年五十三歲。

張舜舉先生

張先生，名元愷，字舜舉，山西省汾陽縣人。北平燕京大學畢業文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畢業教育學碩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畢業心理學碩士。先生於民國十七年歸國，歷充太谷銘賢大學部主任兼教授，山西第一屆普通文官考試典試委員，山西高等文官檢定考試委員等職。現任本院教育學系主任兼教授。著有進化源流考一書，精闢獨到，別開生面。短篇編譯言論，散見平津各報及本院雜誌。先生研究教育，主張「實驗派」。於英文一科，造詣尤精；民國十四年美國費城開教育展覽會，先生曾將「山西教育說明書」譯為英文，送往該會，西洋學者見之，贊賞不已！先生性沉靜，好尚思考，每研究一問題，必澈底明瞭而後已。民國二十三年，年四十一歲。

常燕生先生

常先生，名乃惠，字燕生，山西省榆次縣車輞村人。民國九年，於國立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史地部畢業。先生肄業於北京高師時，即與胡適之、陳獨秀諸名流，以文字相往還，師友器之；及畢業乃留為本校附中教員。後歷任上海中國公學中學部教務主任，上海商務印書館

編輯，山西進山中學教員，北平燕京大學教授，北平愛國中學校長，上海大夏大學教授兼史學系主任，河南省立河南大學教授，北平中國大學講師等職。現任本院教授。先生著述宏博，已出版者有：社會學要旨（中華）、全民教育論發凡（商務）、師範教育改造問題（商務）、教育上的理想國（商務）、中國史鳥瞰（北平文化學社）、中華民族小史（上海愛文書局）、中國政治制度小史（愛文）、中國思想小史（中華）、中國文化小史（中華）、中國財政制度小史（世界）、法蘭西大革命史（中華）、三民主義批判（上海中國書局）、世界國家主義運動史（上海中國書局）、生物史觀與社會（上海大陸書局）、德國發達簡史（中華）等書。未出版者有：文藝復興小史、社會科學通論、德意志自由爭鬥史等書。學說主張，信仰由孔德之實證主義與達爾文之進化論，結合產生之科學的「宇宙觀」與「人生觀」。根本反對一切玄學化的思想。在歷史方面，主張以生物學為基礎之生物史觀，反對名為科學，實則玄學之經濟史觀。先生嘗自謂：「我個人弱點甚多，徇人而忘己，愛博而不專，最為半生大病」。雖屬謙詞，然短處正其長處。惟時時刻刻自知不足，不敢存一驕字；其素性厭惡空談，力主學術必求致用，故不敢贊同宋明理學家之空談心性。平生所嚮慕者，在顧亭林、顏習齋諸先生。民國二十三年，年三十六歲。

黃麗泉先生

黃先生，麗泉，現年三十有七，山西省山陰縣人。民十二年於國立東南大學教育系卒業。歷任雒陽四師，山西省立一師，一中教員；後由一師教務主任，升任校長。其教育主張，爲實用主義，抱復興農村之志，主辦農村教育改進社，出有新農村雜誌，推爲研究山西農村唯一刊物。現任呼延村農村教育實驗學校校長，暨本院教授。著有形式論理、職業教育、普通心理、教育學說述要等書，均印講義試教，實驗修正後，即行出版。先生生平個性，不欲爲環境壓迫屈服，不重視任何人對於個人之批評，只行心之所好，其自強與自信之精神，亦云極矣。

郭可階先生

郭先生，名象升，字可階，一字允叔，山西省晉城縣人。清己酉科拔貢，保薦碩學通儒。歷任清史館纂修，醫學館監督，民軍志編纂局局長，山西大學代理校長兼文科學長，衆議院議員，山西省參事會參事，山西省立師範學院選科主任，山西黨政學院蒙藏問題教授，山西公立圖書館館長，山西省立國民師範學校校長等職。現任本院院長兼教授，先生著述宏博，已刊行者有：郭允叔文鈔、文牘、古文家別集類案、燕超廬札記、經史百家拈解等書。爲

人氣度淵雅，謙恭好學，且家世藏書頗富，得以博覽羣籍；治學議論宏通，不墨守一家成說，而於史學一科，造詣尤深。故先生生平知人論世，純持史家客觀態度；其處事也，寬宏豁達，愛人以德，頗重中國倫理。民國二十三年，年五十有四。

陳乙和先生

陳先生，名受中，字乙和，山西省清源縣人。日本早稻田大學政治經濟科畢業。歸國後，歷任山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校長，山西省議會議長，山西大學，商業專門學校教授；民國十四年，長山西教育廳，歷時五年餘，對義務教育，肆力尤多。現任本院及省立法學院教授，先生著譯精確；著有行政法總論、瑞士國法論、地方自治要論、憲法講義大綱、三民主義講義大綱。譯有德國恩登堡政治學說史。一切研究多重實際，學必探源，言必核實，不以鈔襲標竊爲能。性和藹，無階級觀念，遇事有主張，不隨流合污。茶餘酒後，喜臨東坡書消遣，化肉爲骨，於齋莊中，別具秀姿。民國二十三年，年五十六歲。

趙次隴先生

趙先生，名戴文，字次隴，山西省五台縣人，今年六十八歲。前清歲貢生，肄業太原令德堂，稱上舍生，充甯武中學校校長。游學日本，與孫總理共圖革命，民國光復，先生歷任

晉軍政府參謀長，旅長，代理晉北鎮守使等職，特授勳五位暨茂威將軍，又任察哈爾都統；南京國民政府成立，改任察哈爾省政府委員兼主席，調任爲內政部部长，旋升任監察院院長。勞烈事功，海內推服。現任中央黨部委員，國民政府委員，晉綏綏靖公署總參議，特派蒙古地方自治指導副長官。先生學宗陽明，上溯孟子，言精理奧，現已出版爲人所傳誦者有：周易翼都補證、孟子學說、答問錄存等書。勤於講論，泛愛親仁，說人乘根據中國儒家學術，說天乘根據中國老、莊、列諸子，說宇宙觀人生觀根據禪、淨、相、教四宗。民國以來，雖歷任軍政兩界要職，而性行高尚，淡於榮利；晚年受五戒，當欲去根本上的無明種子，而常自省此俱生所知障，自恨習氣濃厚，未能出處離垢，蓋憂世之深心，度世之弘願，不自滿假如是也。

趙燕亭先生

趙先生，名青舉，字燕亭，現年三十有七，山西省孝義縣人。日本東京慶應大學文學部哲學科教育心理學系畢業。並於本校大學院研究二年。民十七年歸國，歷任北平政治分會秘書兼第三股主任，及文化專門委員會委員，北平特別市政府秘書，平津衛戍總司令部交際處主任。十九年以後，任北平大學、河南大學、湖北教育學院教授等職。現任本院教授，并州

學院教務主任。先生研學取虛心接受的精神，而亦不作妄自尊大的態度，通英、日、德等國言文，及拉丁文，故治學甚博；對哲學、教育學、心理學等科所得尤精。著有哲學入門、精神科學派哲學及其教育學說、普通心理學、新教育學說之體系的研究、各科教學方法、學習心理、兒童學大綱，及其他關於心理學、教育學論文等。哲學上主張心物一元主義，非唯心或唯物主義。教育上主張完格主義，即六育主義的教育。心理學上主張表現主義的心理學，即折衷主義的心理學。秉性篤實，態度儒雅，教而不倦，和藹可敬；先生嘗語人曰：「吾之對人也，欲人視己如冬日之可愛，非如夏日之可畏」。處事抱知其不可為而為，亦不知老之將至的精神；尤足當吾儕所可奉為師表者。

薄右丞先生

薄先生，名毓相，字右丞，山西省定襄縣人。國立北平師範大學畢業。服務教育界有年，前後歷任太原成成中學校訓育主任，山西省立第一中學校訓育主任，及太原國民師範學校訓育主任；現任太原綏靖主任辦公室秘書。於本歲藉出席中國社會教育年會之便，考察南北各省教育，返省後著有「十二省市教育考察報告書」一冊，記載詳明，統計確實，堪為研究今日中國教育之良好參考。對於中學訓育，主張寬猛互濟，即一面採和平的感化主義，同時亦

取嚴厲的制裁辦法。對於數學方面，主張取消算術、代數、幾何等形式的分類，而應用原理歸一的混合方法。至於處事接人，嘗以：「勤勤種種，誠誠懇懇」八字自勉。民國二十三年，年三十歲。

蕭紫春先生

蕭先生，名增華，字紫春，山西省文水縣人。山西大學畢業法學士，考取縣長。歷任本省并州大學、興賢大學法律學系教授，與各中學史地、社會、經濟等科教員。現任并州學院教授。爲人恭而好禮，治學明而善辯。著有中國政治史、改進中國現行司法審判制度芻議、中國近代名人簡史等書，行文簡練，思想獨到；民國二十三年，年三十六歲。

講 學 錄

山西省立教育學院寒假講學會編印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出版

6

2774

2774

2774

